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1979/48
E/ESCAP/142
23 January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一届常会，一九七九年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年度报告

(一九七八年三月十八日至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

Blank page



Page blanche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导 言	1	1
一、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经济及社会 理事会注意的问题	2 — 4	1
A.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的决议草案和 决定草案	2 — 3	1
B.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决议	4	2
二、亚太经社会自第三十四届会议以来的工作	5 — 364	3
A. 各附属机构的活动	8 — 232	3
B. 其他活动	233 — 327	65
C. 与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的关系	328 — 364	83
三、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365 — 890	92
A. 出席情况和工作安排	365 — 379	92
B. 议程	380	94
C. 会议纪要	381 — 860	96
菲律宾外交部长的欢迎词	382 — 385	96
联合国秘书长的祝词	386 — 389	97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的讲话	390 — 392	98
菲律宾总统兼总理的开幕词	393 — 397	98
促进亚太地区发展的政策、方案和前景	398 — 439	101
执行秘书的政策性声明	398 — 405	101
《一九七八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 览》：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 展战略的两年期审查和评价	406 — 416	102

目 录 (续)

	<u>段 次</u>	<u>页 次</u>
一九八〇年代的区域发展战略：成员政府		
对新出现的主题和问题的意见	417 — 439	105
技术合作和调集资源	440 — 462	111
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	440 — 454	111
调集预算外资源	455 — 462	115
亚太经社会各个活动领域内的进度，提议和		
问题	463 — 741	117
粮食和农业	474 — 493	119
发展规划	494 — 500	123
工业、人类住区和技术	501 — 528	125
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		
岛屿国家的国际贸易，原料、商品和特		
别措施	529 — 557	131
自然资源	558 — 589	136
人口	590 — 598	141
航运、港口和内河航道	599 — 631	144
社会发展	632 — 642	150
统计	643 — 659	153
运输和通讯	660 — 691	158
环境	692 — 700	165
资料系统和文件服务	701 — 711	166
综合农村发展方案	712 — 720	169
亚太经社会在太平洋的活动	721 — 731	171
跨国公司	732 — 741	172

目 录 (续)

	段 次	页 次
关于特别区域项目和区域机构的进度报告	742 — 821	174
特别区域项目	742 — 810	174
区域机构	811 — 821	186
常驻代表和亚太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 询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和建议	822 — 829	188
亚太经社会会议结构的修改	830 — 852	190
其他事项	853 — 858	194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859 — 860	195
D. 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861 — 890	196
四、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决议		208

附 件

一、亚太经社会的行动和提案所涉经费问题的说明	235
二、各附属机构的会议	238
三、亚太经社会会议发表的出版物和文件表	240

简称表

中文简称	中文全称	英文简称
行政协调会	行政协调委员会	ACC
常驻代表咨委会	常驻代表和亚太经社会成员的其他 代表咨询委员会	ACPR
亚洲开发银行	亚洲开发银行	ADB
橡胶国协	天然橡胶生产国协会	ANRPC
亚太椰子联合会	亚洲及太平洋椰子联合会	APCC
亚太妇女发展中心	亚洲及太平洋妇女和发展中心	APCWD
亚太发展行政中心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行政中心	APDAC
亚太发研所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研究所	APDI
东盟	东南亚国家联盟	ASEAN
岸外联勘协委会	亚洲岸外地区矿物资源联合勘探 协调委员会	CCOP
南太联勘协委会	南太平洋岸外地区矿物资源联合 勘探协调委员会	CCOP/ SOPAC
经互会	经济互助委员会	CMEA
非洲经委会	非洲经济委员会	ECA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	ECD C
欧洲经委会	欧洲经济委员会	ECE
拉美经委会	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	ECLA
西亚经委会	西亚经济委员会	ECWA
欧经共同体	欧洲经济共同体	EEC
亚太经社会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ESCAP
粮农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FAO

简称表(续)

中文简称	中文全称	英文简称
总协定	关税及贸易总协定	GATT
普惠制	普遍优惠制	GSP
世界银行	国际复兴开发银行	IBRD
民航组织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ICAO
国际商会	国际商会	ICC
劳工组织	国际劳工组织	ILO
海事组织	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	IMCO
贸易中心	贸发会议/总协定国际贸易中心	ITC
电信联盟	国际电信联盟	ITU
红十字会协会	红十字会协会	LRCS
多边贸易谈判	多边贸易谈判	MTN
经合发组织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胡椒联合会	胡椒联合会	PC
区域发合组织	区域合作促进发展组织	RCD
技转中心	区域技术转让中心	RCTT
矿资开发中心	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	RMRDC
农机网	区域农业机械网	RNAM
锡研发中心	东南亚锡研究和发展中心	SEATRADC
亚太统研所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	SIAP
南太委会	南太平洋委员会	SPC
南太经合局	南太平洋经济合作局	SPEC
亚太福利发展中心	亚洲及太平洋社会福利和发展中心	SWDCAP
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	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	TCDC

简称表(续)

中文简称	中文全称	英文简称
铁路联盟	国际铁路联盟	UIC
贸易法委会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UNCITRAL
贸发会议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UNCTAD
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UNDP
救灾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UNDRO
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P
教科文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UNESCO
人口活动基金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UNFPA
儿童基金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UNICEF
工发组织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UNIDO
训研所	联合国训练和研究所	UNITAR
万国邮盟	万国邮盟	UPU
卫生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WHO
知产组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WIPO
气象组织	世界气象组织	WMO
旅游组织	世界旅游组织	WTO

导 言

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这份年度报告是关于一九七八年三月十八日至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的工作的，它经亚太经社会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第五四五次会议一致通过。这一报告按照亚太经社会的职权范围第 15 段的规定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九年第一届常会审议。

第一章

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
或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问题

A.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的
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

修正亚太经社会的职权范围：斐济和所罗门群岛的成员资格以及接纳新赫布里底群岛和纽埃岛为亚太经社会的准成员

2. 亚太经社会在第五三三次会议上一致通过下列决议草案以便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斐济和所罗门群岛按照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及社会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第 3 段的规定，已成为亚太经社会的成员，

“还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在其年度报告中提出的关于法兰西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以及新西兰政府所提请求的建议，即新赫布里底群岛和纽埃岛英法共管领土应分别列入亚太经社会的地理范围并被接纳为准成员，

“ 因此决定修正亚太经社会的职权范围第 2、3 和 4 段。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3. 亚太经社会在第五四五次会议上赞同将下述决定草案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理事会于一九七九年 月 日第 次会议：

“注意到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委员会一九七八年三月十八日至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的报告，以及报告第三和第四章所载的建议和决议。”

B.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决议

4. 亚太经社会提请理事会注意第四章内载的下列决议：

- | | |
|------------|-----------------------------------|
| 191 (XXXV) |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主持下的区域训练 |
| 192 (XXXV) | 亚太经社会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章程 |
| 193 (XXXV) | 关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社会部门的大会第 32/197 号决议的执行 |
| 194 (XXXV) | 促进和支持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技术合作 |
| 195 (XXXV) | 为执行亚太经社会的工作方案调集资源 |
| 196 (XXXV) | 合作社运动在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 |
| 197 (XXXV) | 公共部门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 |
| 198 (XXXV) | 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在航运事务方面的技术和经济合作 |
| 199 (XXXV) | 本地区对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新战略的贡献 |
| 200 (XXXV) | 在区域一级上处理人类住区的机构 |
| 201 (XXXV) | 一九七九年国际儿童年区域活动 |

第二章

亚太经社会自第三十四届会议以来的工作

5. 亚太经社会在第三十四届会议上核可了一九八〇——一九八三年中期计划。它还批准了对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所核可的一九七八年——一九七九年的工作方案和优先次序的更改。

6. 在过去一年内，在环境规划署的经费援助下，设立了环境协调股，并将其并入执行秘书的办公室。环境协调股是一个司部间的协调单位，目的在于加强亚太经社会在农业、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工业、人类住区和技术、运输和通讯、航运和港口、人口和社会事务以及统计等领域内各项活动的环境方面。此外，该股将发展和执行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内若干指定有关环境的特定活动。

7. 在过去一年内，取得若干主要的成就如下：(a) 正式设立了亚洲及太平洋关于肥料的咨询、发展及资料服务网（亚太肥料网），一共有十个会员国正式加入并为该肥料网指派了国家技术联络组织。该肥料网乃是亚太农需品计划/肥料方面的主要成果；(b) 举行了两次顾问会议，编制关于秘书处项目“一九八〇年的策略”材料，该项目是亚太地区对下一个十年的《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贡献，并且召集了一个名人团举行会议，在概念上确定本区域内新出现的发展问题和在国家及区域等级上可能作出的反应；(c) 技术转让区域中心在一九七七年七月成立后立即开始工作；和(d) 于一九七八年八月举行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的部长级会议；会议的结果是，贸易合作组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举行了第一届会议，通过了它的议事规则，成立了七个分组来执行关于区域间贸易扩展和合作的方案内的各项措施。

A. 各附属机构的活动

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业、住房和技术、统计、自然资源、航运、运输和交通、社会发展和人口等委员会举行了会议。作为贸易委员会的替代，举行了一

次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问题部长级会议。农业发展委员会和发展规划委员会根据它们的任务规定，在过去一年没有举行会议。

9. 关于举行过的会议的详情载见本报告附件二。

农业发展

1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了以下会议：

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 关于集体耕种的村级讲习班，一九七八年二月至八月

亚洲稻米贸易基金可行性研究专家组会议 一九七八年七月，曼谷

亚洲稻米贸易基金理事会（第三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十月，马尼拉

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 关于大韩民国新村运动讲习班，一九七八年九月

综合农村发展地方等级规划问题专家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十一月，曼谷

农村就业规划问题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十一月，泰国清迈

11. 继一九七七年六月在亚太经社会举行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区域规划协商之后，举行了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村级讲习班。来自本区域内九个国家的国家协调专员各自在其本国主持了关于成功的小农集体耕种的几个个案研究。村级讲习班采用了这些“成功”的研究材料，成功的农民领导也参加了讲习班，鼓励其他小农组织类似的集体，使有关的政府机构晓得过去“农民互相传授”的推广技巧。亚太经社会对所有这些讲习班提供了技术支助，并参加了粮农组织总部所赞助的一九七八年十月在印度尼西亚举行的方法学的区域评价。

12. 亚洲稻米贸易基金（亚米贸易基金）的可行性研究专家组会议通过下列各项建议(a) 修正设立亚米贸易基金的协定，方法是接纳亚太经社会成员和（或）准成员中的发达国家加入为亚米贸易基金成员，并简化程序，使够资格的国家如果一个亚米贸易基金的成员担保，即可成为成员，而无需全体成员一致通过；(b) 再

同国际金融机构，例如亚洲开发银行和开发计划署和援助国接洽以便获得业务资金来资助一个筹募基金和扩充成员的特派团。 专家组还认为如果执行这些建议也不能取得所需的资金，理事会也许愿意建议亚太经社会于一九七九年中解散该基金。

13. 基金的理事会在第三届会议上审议了专家组会议的报告，批准了专家组所建议的对协定的修正。 理事会主席报告说他同亚洲开发银行举行过讨论，获悉该银行的章程不容许它对商品提供资金，理事会授权主席和其他成员请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给理事会提供秘书和技术援助，使它能扩充成员，为基金筹措资金援助。

14. 新村运动讲习班是大韩民国担任东道国的一个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的联合项目。 在该讲习班上，由来自本地区内九个国家的高级农村发展专家组成的若干三人小组能够对大韩民国“新村运动”的农村发展运动进行深入研究。 这个方案包括参加进行中的“农民领导”的训练和到一些先进和不算先进的农村进行考察，每个小组在完全掌握这个方案后各自拟订计划，将经过适当更改的新创办法，应用于本国的方案。

15. 关于地方一级规划的专家组会议审查了本区域内选定国家地方一级规划的现有做法，并以此为根据，建议如何按照相同的方针，提高各国达成期望的结果的能力。 地方一级规划的理论基础在于它能够发挥以下的作用：便利农村贫民作出决定；拟订和执行更高度地配合他们的需要的发展项目和活动；动员和分配资源以充分发掘当地的增长潜能。 专家们建议采用一个关于后继行动的方案，其中包括地方一级规划方面的训练、研究、经验交流和现场实验。

16. 农村就业规划讨论会是由亚太经社会和泰国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理事会联合举办的。 讨论会的参加者来自泰国的二十五个政府机构。 他们审查了处理农村工作方案的方法途径和本区域内所进行的人力和就业规划活动。 讨论会的目的在于拟订方针，以便在泰国综合农村发展计划的范围内进行农村就业规划和计划执行。

17. 根据亚太经社会在第三十三届会议上通过的第174(XXXIII)号决议和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建议，已加强了秘书处内关于发展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核心工作人员。他们与有关组织进行协商后，已就开发计划署/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在亚洲及太平洋潮湿地区发展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联合项目文件的编制作了一些初步工作。主管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核心工作人员为区域性协调中心的设立及其最初活动（即若干经济调查和研究）进行了筹备工作。项目文件已拟就，并请援助国政府提供资金。荷兰政府所赠的资金对亚太经社会大韩民国高产玉米混合种评价项目构成部分援助，该项目的大部分经费由大韩民国政府提供。该项目的结果将于一九七九年底印行，分发给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国。此外，还着手进行其他项目，其中包括关于牲畜饲料的潜在需求和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工业用途的研究，以及关于选定国家居民食物中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研究。目前等待援助国政府对这些项目提供援助。秘书处同印度尼西亚政府商谈了在茂物为区域性协调中心提供东道国设施一事。它也同苏联政府代表讨论了在苏联举行一个发展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讨论会的计划：经决定在一九八〇年至一九八一年举行讨论会，秘书处目前正在编制一个项目草案文件。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在曼谷举行的关于粗粮、豆类和薯类的特设专家组会议的报告，连同若干选定文件，正在印行，以供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和援助国政府作为参考资料。

18. 在亚洲及太平洋农业必需品计划之下关于化学肥料的工作（亚太农需品计划/肥料）于一九七五年开始，到一九七八年七月/八月结束。亚洲及太平洋关于肥料的咨询、发展和资料网（亚太肥料网）——亚太农需品计划/肥料方面的一个主要成果——正式宣告成立。该肥料网的机构间指导和评价委员会仍有待成立。该肥料网的三名工作人员在一九七九年二、三月间就职，预期在一九七九年上半年将另有两名工作人员上任。粮农组织在对该区域性肥料网给予支持的范围内，为泰国政府提供了关于肥料质量控制的咨询服务——这个项目是亚太农需品计划的活动所决定的，目前仍等待另一个参加的联合国组织——工发组织——对该肥料网作

出捐献。作为亚太农需品计划/肥料方面工作的一部分。另外完成了两个国家调查报告，一个关于泰国（增订本），另一个关于巴基斯坦。事实上，亚太农需品计划小组以各种不同方式执行在亚太肥料网之下的业务职责，其中包括参加亚洲生产组织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在东京召开的肥料问题研究会，编制关于大韩民国市场调查的最新报告，以及出版农化剂通讯，该刊物的通讯员分驻各个发展中成员国。在亚太农需品计划关于农用杀虫剂的新阶段之下，派工作人员到各国，安排关于农用杀虫剂市场的国别研究，利用当地的专门技术，收集有关农用杀虫剂的现有法律情况、执行情况和训练的资料。同各国政府和九个发展中成员国的杀虫剂私营工业就本地区杀虫剂零售商训练方案进行协商。这项活动将构成一九七九年和一九八〇年期间亚太农需品计划/农用杀虫剂工作方案的主要组成部分。

19. 农业资料发展计划在一九七八年至一九七九年获得日本政府给予财政支持。《农业资料发展公报》第二期定于一九七九年三月出版，并计划定期（三个月一次）出版以后各期。资料查阅室是该计划的一个组成部分，其活动已得到加强和扩充。

20. 一个题为“第三个发展十年亚洲及太平洋关于粮食和营养的展望”的文件已全部编妥。该文件对秘书处有关发展一九八〇年代区域性全盘策略的工作作出了贡献。开始就农村地区和城市地区之间的贸易条件进行区域性研究，以加强农业和其他部门的联系。另一个研究报告《亚洲及太平洋小型渔业的社会经济问题：区域性分析和项目建议》亦已编妥。

发展规划

2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了下列会议：

环境规划署/亚太经社会 环境和发展项目顾问筹备会议：亚洲及太平洋
任选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问题区域性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四月，泰国帕
塔亚

亚太经社会第180(XXXIV)号决议执行问题东南亚和东亚顾问组初次会议：一九八〇年代的策略，一九七八年七月，曼谷

亚太经社会第180(XXXIV)号决议执行问题南亚顾问组初次会议：一九八〇年代的策略，一九七八年八月，曼谷

发展规划技术和社会经济规划各级计划执行问题讲习班和研究视察团，一九七八年八月，杜尚别和莫斯科

调整管理方法以配合农村发展问题圆桌会议：分散化管理和人民参加以贫穷问题为重点的方案，一九七八年十一月，新德里

农村就业规划问题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十一月，泰国清迈

发展政策和规划问题专家组(第五次会议)，一九七八年十一月，曼谷

农村发展管理问题联合协商委员会会议，一九七九年一月，曼谷

贫穷和社会参与问题顾问小组第三次会议，一九七九年一月至二月，泰国帕塔亚

研讨新出现发展问题名人团，一九七九年二月，曼谷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经济增长长期预测问题讨论会，一九七九年二月至三月，曼谷

22. 环境规划署/亚太经社会环境和发展项目的顾问筹备会议的召开，目的在于讨论为一九七九年七月举行的讨论会委托编写的研究材料大纲。来自本地区的八名顾问和环境规划署总部的一名代表出席了会议。会议决定委托就环境与发展规划之间的关系的各个问题编写十二个文件，其中包括叙述本地区三个国家的经验的个案研究。

23. 两次顾问会议的召开是为了编制关于秘书处项目“一九八〇年代的策略”的材料，这是亚太地区对第三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的贡献。这些是顾

问组的第一次会议，一九七九年四月将举行第二回合会议。在这些会议上，讨论了有关各地区的研究材料的内容和编排，包括提议的二十个专家文件的大纲。研讨新出现发展问题名人团举行了会议，在概念上确定本地区内新出现的发展问题和国家及区域等级的可能政策反应。它的结论旨在对秘书处提供广泛全面指导，帮助它思考将来的发展策略。秘书处所编制的关于一九八〇年代策略的报告将于一九七九年六月在一九七九年八月召开政府间会议以前由一个专家组审议。

24. 一九七八年八月间的三个星期，来自本地区的十一个发展中国家的二十三个与会者出席了苏联担任东道国的讲习班和研究视察团。讲习班学习了基于苏联经验的计划拟订和执行的各種技术和方法，并评价了将这些技术方法应用于本地区个别发展中国家的范围。在研习班结束后，在莫斯科安排了一个研究视察团，对从事规划程序的主要苏联机构进行了参观。其后提议了另外五个关于规划技术和执行方面的专题，作为将来在苏联举办的讲习班和研究视察团的主题。讲习班的报告已编印就绪，可供索用。

25. 调整管理方法以配合农村发展问题圆桌会议由印度总理主持开幕，一共有百多位印度的高级规划人员、行政人员和学者、印尼、菲律宾和大韩民国的代表以及荷兰和联合王国的专家出席。会上讨论了调整管理方法以配合农村部门需要所引起的政策性问题，目的在于使规划人员和行政人员对该部门的基本看法有所改变。圆桌会议的最后报告已编印就绪，可供索用。一九七九年下半年将在斋浦尔举行一次后继会议，会上将拟订一系列指导方针，以便改进执行系统，使农村贫民能够有更大的便利去获得公共服务。推进这个项目的联合协商委员会于一九七九年一月举行了会议，审查新德里会议所作决定的执行情况，并倡议关于该项目将来阶段的行动。目前正计划为东南亚区域举行一次高级人员的圆桌会议，其方针路线将与新德里会议相同。在同关于公共部门对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的作用的第181(XXXIV)号决议有关的活动方面，秘书处已委托编制两个关于国营部门企业的作用的全面研究报告，作为它对一九八〇年代策略的部分工作，并已开始收集关于本地区内国营部门企业的基本资料。

26. 农村就业规划问题讨论会涉及秘书处的农业司和发展规划司讨论会情形较早时候已有过报告。对发展规划司来说，讨论会标志着关于人力规划技术的两年项目的最高潮。

27. 发展政策和规划问题专家组在第五届会议上讨论了《一九七八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的编制问题，并就《概览》的结构和内容两方面提出了若干建议。专家组还审查了在发展规划领域定于一九七九年和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执行的工作方案。在进行中的关于发展策略的工作方面，专家组就旨在突出可供选择的策略的提议的任选方案表示了意见。

28. 参加关于贫穷和社会参与的项目的主要顾问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底在泰国帕塔亚举行了会议，讨论从四个参加国收到的材料初稿的内容；他们就何时完成项目制订了一个时间表，一个全面报告将会从而产生。

29. 在发展规划的质量分析领域，秘书处主办了经济增长长期预测讨论会。会上讨论了秘书处进行中的关于长期项目和国际计量经济模型拟制研究组的工作，并同时提到发展规划、预测和政策中心、贸发会议、工发组织、训研所和粮农组织等联合国其他机构所设计的模型。上述这些组织以及日本和荷兰的学术机构都派代表出席讨论会。此外，还就增长趋势、目标和方案、基本需要方面纳入模型制作问题以及将来工作的需求，进行了讨论。关于亚太经社会成员国经济增长的长期预测的订正草案初稿已经编印就绪，可供索用。

30. 在过去一年，秘书处编制了《一九七八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尽管《概览》名义上是两年一次的审查，这一期的主题是整个七十年代的经验教训，将其发展绩效同上一个十年比较并提请注意亚太地区发展中国家在踏进八十年代时所面临的问题。过去一年还出版了另外两期《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公报》。

31. 关于增长、公平和结构改变的项目已于一九七九年初完成第一阶段，为于今年内进行的另外两个阶段打下了基础，第一阶段从事审查区域内选定发展中国家

的发展模式。最近完成的项目还有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关于鼓励和训练农村妇女从事产生收入活动的联合项目，其中包括在各成员国内举行九个外地讲习班。这些讲习班倘若成功，将在一九七九年四月国家协调员区域会议上计划如何执行一个后继项目，预期在一九七九年结束的另一个项目是关于东盟国家之间自动配合的范围的分析。最后，过去一年曾对成员国提供如何改进计划执行方面的行政能力的区域性咨询服务。

工业、住房和技术

3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了下列会议：

非大城市地区综合工业化问题政府间会议，一九七八年三月，东京综合乳制品
业讲习班，一九七八年四月，新德里

负责技术转让区域中心事务的各国中央机关主任／主管讲习班，一九七八年，
班加罗尔

知名人士会议，一九七八年五月，曼谷

小型钢铁制造、包括海绵铁生产讲习班，一九七八年五月，曼谷

应用科学技术促进发展咨询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区域集团（第十四次会议），
一九七八年五月，曼谷

农械区域网技术咨询小组委员会，一九七八年六月，洛斯巴诺斯

联合国科学、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第二次区域筹备会议，一九七八年七月，曼谷

亚太经社会／环境规划署人类住区技术问题专家组会议，一九七八年七月，
曼谷

审查农村中心实际规划手册草案专家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八月，曼谷

第三届外国投资和税务管理问题讨论会，一九七八年九月，悉尼

农械区域网理事会（第一届会议），一九七八年九月，洛斯巴诺斯

在印度尼西亚和菲律宾非大城市地区成立工业化实验项目问题工作会议，一九
七八年十月，曼谷

农械区域网分网讲习班／技术咨询委员会联合会议，一九七八年十月，洛斯巴
诺斯

中小型工业讲习班，一九七八年十月至十一月，中华人民共和国选定地点

各国规划局之间关于设立区域工业的政府间协商组会议（各发展银行也参加），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曼谷

投资问题政府间专家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东京工业部长特设小组会议，
一九七九年一月，曼谷

33. 非大城市地区综合工业化政府间会议核可了事实调查团就确定在非大城市地区成立实验项目时所应采用的概念、目标和程序提出的建议，并敦请秘书处在特定的期间内在孟加拉国、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和泰国进行研究。应斯里兰卡政府的请求，这项调查研究将包括该国在内。

34. 综合乳制品业讲习班建议：(a)应在各成员国指定负责中心，以便收集、分析和传播乳制品业资料，各国应指派国家通讯员，给亚太经社会提供资料，以业务通讯的形式发表；(b)各国应在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基础上利用本地区所能提供的关于乳制品业的专门知识；(c)鉴于乳制品业方面的训练的重要性，应从一切可能的来源探讨能否提供研究金；(d)应当成立使用当地原料的饲料制造单位；(e)应当加强研究和发展活动，以改进当地乳制品，从而增加它们的销售潜能；和(f)应当促进乳制品业方面的区域/次区域合作。

35. 负责技术转让区域中心事务的各国中央机关主任/主管讲习班详述了区域中心当前的工作安排，并建议区域中心协助有关国家发展技术计划和政策以及设立国家中心。区域中心执行业务时应以同本地区内外的有关机构和组织建立的联系网为基础。讲习会指认了分网活动的五个优先领域：(a)来自农业废料的类似混凝土材料；(b)小型水力发电厂；(c)机器用具；(d)药厂；和(e)小型海绵铁厂。讲习班还强调有必要拟订训练方案和印行业务通讯及出版特定地区专家名册。

36. 知名人士会议的召开是为了协助秘书处拟订一个计划，以便将来进行国别研究来审查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举行的工业部长会议所指认的新战略四个组成部分的执行进度。知名人士会议确定了进行这种研究的计划，并建议它们包括孟加拉国、

印度尼西亚、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和泰国。在这些研究报告编妥后，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向工业部长特设小组提出了一个综合报告，以便他们提出意见和采取持续行动。

37. 小型钢铁制造讲习班建议成立一个工作组，由发展中国家参加海绵铁技术和生产方面的机构代表组成。由于讲习班的建议，制订一个项目文件“在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设立海绵铁厂”，并已将其送交工发组织，以便获得经济援助。

38. 应用科学技术促进发展咨询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区域集团(a)审议了一九七八年五月一日的本地区文件草案，并提出一些改进的建议；(b)认为经济委员会的主要作用是调和联合国系统的活动，为它们提供一个区域中心，以便可以用最有效的方式解决共同关切的问题；(c)强调有必要除其他事项外，发展本地技术、制造就业机会，集中注意农村问题并且特别处理热带农业问题等。亚太经社会应对上述活动采取主动。

39. 农械区域网技术咨询小组委员会(a)审议了粮农组织/工发组织联合顾问关于选择原型的报告，并同意对稻米移植机和谷类收割机的建议。小组委员会还同意以下的建议：关于电动除草机，东道国应进行研究，收集关于参加国家所发展的除草机附件的资料，并编制一个详尽的报告，以供分网讲习班审议；(b)核可了有关改进生产技术的分网活动；(c)审议了工作方案和预算，并决定项目活动应包括一个有关缩小设计发展与制造之间的差距的项目；(d)提议训练方案可包括高级工程师研究视察团；和(e)提议将六个月的课程减为三个月，并且应使所聘请的专家和顾问在收到原型前一个月就已担任工作。

40. 联合国科学、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第二次区域筹备会议（科技促进发展会议）(a)注意了编制国家文件方面所取得的进展；(b)审议了区域文件草案，提出宝贵的意见和提议，载入该文件定稿，作为亚太经社会秘书处文件印发；(c)通过了载有在国家、区域和国际等级上采取的措施的行动纲领；(d)提议拟订方案，以确保妇女在

更大的程度上参与科技工作；(e)认为应当保持国家和区域等级上的筹备活动所产生的势头。

41. 亚太经社会/环境规划署人类住区技术问题专家组会议建议，除其他事项外，(a)有关人类住区和环境的政策应是国家发展计划的一个组成部分；(b)亚太经社会的任务应是拟订将会加强国家活动的区域项目；(c)在国家等级上，应组织关于人类住区的机构的网状结构，在区域等级上，亚太经社会应组织一个区域网；(d)亚太经社会应同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和援助国合作，在可能的范围内，进行下列项目：(一)研究亚太地区国家人类住区的标准问题，(二)举办建筑技术和建筑业讲习班，(三)举办廉价住房讨论会，(四)举办管理住房和人类住区方面的训练课程，(五)训练人类住区技术人员。

42. 审查农村中心实际规划手册草案专家组会议建议：(a)研究报告的标题“农村中心规划手册”改为“农村中心规划指导方针”；(b)应包括更多的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的个案研究；(c)在本地区域内选定国家组织巡回讨论会，解释如何使用指导方针。

43. 第三届外国投资和税务管理讨论会建议在外国投资和税务管理方面发展特别方案，以照顾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益。除了建议召开区域专家团就税务条约和其他税收问题向各国提供咨询意见，它建议区域训练机构应增开训练税务官的课程。它又建议召开奖励投资会议。

44. 农械区域网理事会在第一次会议上(a)对它的议事规则草案略作修正后予以通过；(b)决定下列各国和各组织应为技术咨询委员会(技咨会)的成员：所有八个参加国家，即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国、斯里兰卡和泰国，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粮农组织、国际稻米研究所(米研所)以及澳大利亚、以色列和日本；(c)核可了技咨会的报告，但对农民参加评价原型作出一些修改；(d)核可截至一九八〇年八月为止的工作方案和预算；(e)批准设立

一个由主席、农业工程技术研究所所长、米研所代表、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和项目经理组成的地方委员会，审议任何要求变更一项已核准的活动的迫切行动；(f)建议为未设立国家农业机械化委员会的政府尽早这样做。

45. 在非大城市地区成立工业化实验项目问题工作会议审议了调查团关于印度尼西亚和菲律宾的报告，该两国政府并派出代表参加。会上详细地讨论了调查团报告内关于这两项实验工业项目和成立地点的建议，并作出最后建议，供有关政府核准。

46. 农械区域网分网讲习班/技术咨询委员会联合会议(a)决定取得十四个稻米移植机原型和十四个谷类收割机原型并把它们分配给各成员国；(b)核可一九七九年训练方案；(c)决定稻移植机、收割机除草机和制造技术讲习班一九七九年日程表；(d)决定参加的国家机构编制本国发展的改良机器和用具的一览表，送交项目经理；(e)审议了关于稻米移植机的试验规则草案，采纳了修正，并建议农械区域网改进已核准的试验规则，尽可能使之划一，并将这些规则予以分发；(f)审查关于谷类收割机的试验规则，并建议对这些试验规则作出若干修正，并由农械区域网润色字句后印发。

47. 中小型工业讲习班使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参加者有机会研究中国在促进和发展中小型工业方面所采取的政策和战略，并交流经验和意见。参加者极感兴趣地研究了将中小型工业分散到公社的做法。这个讲习班的结果是汲取了一些可能在不同的社会经济制度下加以模仿的教训。

48. 各国规划局之间政府间协商组会议审议了可以迅速地促进区域和次区域工业的方法和方式。会议建议秘书处应进行文件资料研究，指认有可能在国家间合作的基础上建立的十个至十二个工业。亚洲及太平洋发展金融机构协会将进一步进行这些研究，为选定工业进行投资前研究，以供有兴趣的成员政府参考。会议请求援助国协助秘书处进行这些研究。

49. 投资问题政府间专家组会议审议了在本地区内发展中国家投资管理的问题上如何增进国家间合作的方法和方式。会议认为，鉴于所涉的发展水平不同且有必要遵循配合按照不同情况决定的政策，在这方面考虑协调政策条件尚不成熟。会议曾经审议并建议采取行动的其他重要事项包括传播投资资料的活动、增加咨询服务、举行关于奖励投资的具体事项的讨论会以及设立一个关于外国投资的专门小组。

50. 工业部长特设小组会议注意到这些研究报告所揭示的第二代问题，提议在区域和国家等级可能采取的进一步具体行动。前者将包括特定农工业关于下列问题的研究报告(a)农业品和工业品之间的贸易条件，包括各种各样的机构关系及由此造成的讨价还价力量的平衡；(b)农工业理事会的任务。会议还就亚太经社会非大城市地区工业化项目的后续行动以及区域工业投资前研究作出建议。

51. 人类住区机构间工作队举行了两次会议，科技促进发展会议机构间工作队举行了三次会议。

调查和外地特派团

52. 亚洲开发银行同意提供援助，以便在南太平洋国家进行工业调查。亚太经社会必须筹措全部开支的不足之数，因此正进行双边谈判，并同开发计划署进行谈判。迄今下列南太平洋国家表示有兴趣列为工业调查的对象：库克群岛、斐济、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所罗门群岛和汤加。予期调查将于一九七九年四月开始。

53. 在印度和日本提供预算外援助下，在本报告所述的期间内完成了对孟加拉国、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斯里兰卡和泰国所作的国别调查，以便指认在其非大城市地区进行工业化的实验项目。这些调查指出有可能在选定地区建立实验项目。

5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内，在印度尼西亚进行了一项关于收割后技术的调查。

55 在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的援助下，一名顾问访问了一系列的选定国家，就亚太地区关于人类住区的现有资料来源进行了调查。这位顾问关于调查结果的报告及其建立一个区域人类住区资料系统网的建议都已编妥，将分发给亚太经社会的所有成员和准成员。这个报告将用作提议在一九七九年中举行的政府间论坛的讨论文件。

56 由于亚太经社会派出外地特派团，在尼泊尔的主导工业取得了进展。目前正对在苏尔克特发展工业区的可行性进行探讨。在阿富汗已开始了类似的做法，且在荷兰的预算外援助下，正同工发组织和开发计划署合作，拟订计划项目。

57. 在澳大利亚政府的援助下，派了三人外地特派团前往设在万隆和新德里的两个联合国区域住房中心。特派团审查了这两个中心的活动和设施，并同中心的官员协商后，指认了他们的需要和要求，建议加强它们的能力的方法和方式，以便它们能够更有效地执行其区域职责。

58. 在工发组织、开发计划署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提供的支助下，一个专家特派团对东盟国家的工程业进行了调查，以期设计一个关于各国相辅合作的计划。一九七九年一月十六日和十七日举行的专家讲习班讨论了特派团的建议。讲习班建议两个重要步骤：(a) 对某些被指认为有可能在区域内进行相辅合作的工程业从事技术经济可行性研究；(b) 在东盟系统内设立一个永久性的技术机构，将来为制订具体项目从事这类研究。目前正谋求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的支援来采取第一个步骤并研究如何为提议的机关拟订职务和结构。

研究报告和出版物

59. 一个关于亚太地区建筑业的研究报告经过了审查，目前正在定稿。

60. 在国际教育局鹿特丹建筑事务中心的援助下（该中心提供一名专家），已完成了一个有关亚太地区贫民窟和违章住区问题的研究。这个研究报告包括了关于曼谷、孟买、昌迪加尔、斋浦尔、雅加达和马尼拉的个案研究，将予印发。

61. 在荷兰政府经济援助之下，农村中心指导方针的编制工作取得了极大的进展，预期将于一九七九年三月完成。

62. 《工业发展新闻：亚洲及太平洋》第十四期的资料已收集妥当。

63. 已经印发的出版物如下：(a) 亚洲及太平洋小型工业新闻公报第十五期；(b)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新闻通讯，一九七八年三月第三期，一九七八年六月第四期，一九七八年八月第五期；(c) 技术转让区域中心—通讯，一九七八年十一月第一期；(d) 农械区域网—通讯，一九七八年四月第一期，一九七八年十月第二期；(e) 亚太地区皮革和皮革制品业的发展；(f) 亚太地区住房管理和房客教育； 和

(g) 在荷兰政府的支助下刊印了两大卷关于亚太地区国家的税务及优待制度的活叶出版物。

国际贸易

6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内，举行了下列会议：

曼谷协定常务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四月，曼谷；（第六届会议），一九七九年一月至二月，曼谷

第四届多边贸易谈判讨论会，一九七八年五月，曼谷；第五届讨论会，一九七九年一月，香港

亚太经社会／贸发会议发展中国家间多边支付安排和货币合作问题协调委员会，一九七八年七月，曼谷

多边贸易谈判问题东盟工作组第三届会议，一九七八年七月，日内瓦

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问题部长级会议，一九七八年八月，新德里

最不发达、内陆和岛屿发展中国家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八月，新德里

亚太经社会／贸发会议／开发计划署关税词汇和外贸统计协调统一问题讲习班，一九七八年十月，曼谷

贸易合作组（第一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十一月，曼谷

对最不发达内陆国家有利的特别措施问题讲习班，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加德满都

贸发会议／亚太经社会商品综合方案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泰国帕塔亚
热带硬木专家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泰国帕塔亚

贸易扩展和货币合作

65. 曼谷协定常务委员会在第五届会议上就将由成员国通过的关于原产地的共

同规则达成最后意见。 在会议期间，孟加拉国和大韩民国进行了谈判。

66. 曼谷协定参加国之间第二届关税术语和外贸统计数字协调统一问题讲习班是由亚太经社会和贸发会议秘书处联合主办的，并由开发计划署提供经济援助。讲习班主要强调的问题包括国际贸易统计方面的概念和做法的协调统一，商品分类以及外贸数字的报导。

67. 一九七八年八月，在新德里举行了一次高级贸易官员的会议。 它审议了一项在亚太地区推进贸易扩展和合作的建议，决定建议部长级会议通过一个在亚太地区推进贸易扩展和合作的区域行动纲领。

68. 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问题部长级会议得出结论，认为迫切需要在区域内贸易扩展和合作方面拟订一个方案。 它强调在亚洲和太平洋这种方案的首要目标应当是一般贸易增长和本地区内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增进的经济发展。会议批准了高级贸易官员所建议的推进亚太地区贸易扩展和合作的行动纲领，并同意应当组织一个贸易合作组，使其成为讨论应当如何执行该纲领的场所。

69. 贸易合作组在第一届会议上通过了议事规则，并就下列事项设立了七个分组：(a) 贸易促进中心网，(b) 创造贸易的联营企业，(c) 长期合同，(d) 商品，(e) 货币和信贷合作，(f) 本地区内贸易奖励和自由化以及 (g) 贸易统计、关税词汇、海关和运输简化程序及文件的协调统一。 每个分组的成员根据参与执行有关措施的国家所表示的愿望予以决定。

70. 分组通过了各自的议事规则，并就其工作进度向贸易合作组提出报告。

71. 曼谷协定常务委员会在第六届会议上决定于一九八〇年一月举行关于贸易自由化的第二回合谈判。

72. 亚洲清算联盟（清算联盟）董事会预期于一九七九年上半年举行第七届会议。

73. 亚太地区十六个国家或地区的代表以及来自贸发会议、总协定英联邦秘书

处和多边贸易谈判区域间项目的专家，参加了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贸发会议和联邦秘书处联合主办的第四届多边贸易谈判问题讨论会，讨论的重要问题是关税、热带产品、非关税措施（包括数量限制规则、对贸易的技术壁垒、补助和抵销性关税、政府采购和海关估价），保障措施和构架。此外，还讨论了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问题。亚太地区二十二个国家或地区的代表、来自贸发会议、总协定和英联邦秘书处的专家参加了第五届讨论会。由于多边贸易谈判已进入一个关键性和决定性的阶段，曾对影响到发展中国家贸易利益的重大有关问题，例如热带产品、关税、非关税措施（标准、海关估价、进口执照、补助和抵销关税和政府采购）保障措施和构架，进行了全面性分析和评价。此外，还审查了展期的纺织品国际贸易安排（多种纤维协定）的执行情况。

贸易促进和发展

74. 亚太经社会贸易促进中心（贸易促进中心）继续通过四种服务，即咨询服务、市场/产品发展服务、专业发展服务和贸易资料服务，向亚太经社会的成员和准成员提供援助。

75. 关于促进马尔代夫外贸的联合行动计划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开始，曾经举办了一次座谈会；应出口发展国家机构的要求，贸易促进中心在贸易促进的各个方面给印度尼西亚提供援助；一个有关在国外设立贸易促进办事处的程序和可行性的研究报告已经编妥，并经送交新加坡政府；应劳工组织的请求，顾问参加了一九七九年一月在新加坡举行的一次合作社间贸易促进讲习班；一个南太平洋制订技术援助方案特派团于一九七八年十月完成调查，拟订了一个贸易促进全面方案以便于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一年执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市场指南一书已编妥，不久将付印；关于澳大利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中东的瓷砖市场的研究报告也已编妥；目前正在编制一个关于亚洲发展中国家木料家具进入日本市场的展望的详尽报告；对一九七八年五月七日至二十一日在马尼拉举行东盟贸易展览会的筹备工作已着手给予协助；在国际贸易中心/贸易促进中心的协助下，一个阿富汗销售特派团于一九七八

年四月至五月到几个选定的亚洲市场调查可食坚果和牲畜产品的情况；关于新闻纸和其他各种纸张和关于鱼干产品的说明已编妥，并经分发给感兴趣的亚太经社会成员。

76. 技术促进中心自成立以来，即以建立贸易资料服务作为全地区贸易资料网的基础为它的目标。关于这方面，中心为二十三个参加国家提供好几种服务，其中包括持续性的关于贸易资料来沅的资料库；贸易资料来沅录；贸易调查系统；协助参加国家彼此交换资料来沅；关于有特别兴趣的项目的通告和新闻简报。项目组目前正同二十三个参加国的三十个贸易资料机构进行合作。过去一年内，派出了许多国别特派团，提供了各种形式的援助，包括贸易资料工作人员的在职训练；贸易资料中心的规划、设计和组织；发展有效的取得程序、储存和检索系统、了解当前资料方案和选择性资料传播方案；出版贸易便览和出口商名册；举办商人讲习班；在个别国家内协助发展综合国家贸易资料网。

77. 二十八个国家的代表参加了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问题部长级会议。会上对在亚太地区不断改进和扩展贸易资料服务给予高度优先地位。一九七九年在一九八〇年的项目订正草案已编妥，其中列举了根据参加国家政府的要求，新增和扩展的活动。订正草案业经国际贸易中心批准，并经送交开发计划署总部审查。

78. 在专业发展领域，一九七八年完成了许多培养专家的训练活动。主要的训练工作是一九七八年三月至四月为若干南太平洋国家举办了一个极端成功的流动训练方案，来自库克群岛、斐济、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所罗门群岛和汤加的参加者出席了在太平洋岛屿中心举行的三次活动。东盟次区域训练项目组织了许多活动，其中包括了各色各样的出口和贸易促进活动，吸引了来自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和泰国的参加者。

79. 由贸易促进中心发起的其他活动包括了在雅加达举办的训练人员“当地”受训的三个讲习班，在科伦坡举办的一个进口促进课程和在吉隆坡举办的一个促进出口讲习班。

原料和商品

80. 由于荷兰政府作了慷慨的捐助，亚太经社会能够向下列各机构提供技术援助：胶产联合会（执行“关于改进胶产联合会成员国天然树胶统计”项目）；亚太椰子联合会（执行“关于椰子产品有利可图价格的现场调查和研究”项目）；胡椒联合会（进行“关于稳定胡椒出口利润的研究”）。予期这些项目将于一九七七年中完成。胶产联合会和亚太椰子联合会请求亚太经社会提供经济和技术援助，以便在一九七九年和一九八〇年执行一系列的新项目：胶产联合会成员（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巴布亚新几内亚、新加坡、斯里兰卡、泰国和越南）请求执行的项目包括关于改进小农园主的橡胶的加工和销售，为使官员接受与发展小农园主橡胶生产有关事项的训练而提供的研究金，关于橡胶供求的后继研究，关于橡胶货物统筹的基准专案项目，关于大宗胶乳的可能任择的海运方式的研究和对采用橡胶的制造业的技术援助；亚太椰子联合会成员（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萨摩亚、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和泰国）请求对基于农业的椰子产品制造业的发展进行研究。

81. 在建立热带硬木生产国之间的区域合作的范围内，“发展标准合同／一般条件并为亚太地区热带硬木贸易拟订划一的分等规则和规格”项目由日本政府提供资金，现在正由秘书处予以执行。必须进一步提供资金才能组织一个专家组会议，审议各个研究报告的调查结果和建议，以便有关机构能够从事后继行动和执行各项建议。

82. 在荷兰政府提供资金的“热带硬木方面的国家间合作”的项目之下，召开了一个关于热带硬木的专家组会议，讨论亚太地区热带木材生产国／出口国所要采取的合作措施。会议建议设立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木材联合会来切实执行已经辨别的合作措施。会议还建议，在定于一九七九年底召开的热带木材生产国／出口国的政府间会议举行以前，应派出特派团同有关政府就建立提议的联合会一事进行协商。关于这一点，粮农组织在一九七九年一月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对粮食、农

业和农村发展的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进行年度联合审查期间，曾表示愿意同亚太经社会在参加特派团工作以及编制背景文件和向提议的政府间会议提供服务等方面进行合作。此外，会议还同意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应斟酌情况于适当时促成热带木材生产国和消费国之间的对话。

83. 作为贸易合作组及其商品小组在一九七八年十一月的第一次会议上的决定的后继行动，将继续对现有的商品组织/联合会提供并增加技术援助以及探讨关于建立新的联合会的可行性。

84. 贸发会议和亚太经社会秘书处联合组织了一个商品综合方案讨论会，以审查该方案下各项工作的进度的发展，特别是那些对亚太地区国家有社会经济利益的商品的进度和发展讨论会建议应当制订措施，以加速国际行动方案例如商品综合方案的谈判进度，并在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的等级上更强调商品问题；应当尽量援用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经济合作的原则，执行本地区内关于原料和商品的工作方案。一九七九年二月贸发会议在加德满都主办的黄麻生产国关于黄麻和黄麻制成品的讨论会建议为了促进本地区内黄麻生产国的合作和讨论共同关心的问题，亚太经社会应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合作组织黄麻生产国的定期会议。这种会议还可以大大地便利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进行合作，共同执行关于黄麻的行动方案。

85. 就关于原料和商品的工作方案来说，秘书处获得了挪威政府的慷慨捐助于一九七八年期间在区域和国家等级上组织了关于发货人的合作和货物统筹的讲习班。此外，曾协助胶产联合会、椰子联合会和南太经合局秘书处、马来西亚和菲律宾政府，就橡胶、木材和椰子产品等主要出口货的货物统筹进行可行性研究。秘书处将继续进行这些活动。

贸易促进和亚洲再保险公司

86. 秘书处派代表出席了一九七八年五月在马尼拉举行的贸易促进会议，这个会议是与菲律宾的国家促进委员会合作举办的，这次会议同东盟贸易展览会同时举行。

87. 在亚太经社会三十三届会议期间，设立亚洲再保险公司的协定开放签署。九个国家的政府签署了这项协定，迄今有七个国家，即阿富汗、孟加拉国、中国、印度、菲律宾、大韩民国和斯里兰卡已批准了该协定。除最近签署协定的中国以

外，所有签署国均已支付应缴纳的资金。 一九七九年一月，不丹政府告知执行秘书说它决定签署这项协定。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

88. 在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问题部长级会议举行过后，立即在新德里举行了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讨论会。 讨论会的主要目的是提供一个论坛，使得参加者能够根据部长级会议的决定拟订一个对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有利的行动计划。 讨论会拟订了一个行动计划草案，决定将它分发给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先征求它们对草案的意见和评论，再由秘书处定稿。

89. 在开发计划署支助的关于援助最不发达的内陆国家的项目下，同贸发会议合作，在加德满都举行了一个对最不发达内陆国家有利的特别措施讲习会，来自本地区内陆国家和过境国家的参加者出席了讲习会。 讲习会使参加者能够有机会熟悉在联合国系统内进行的活动，包括亚太经社会和贸发会议，就有关这一专题的事项交换意见和经验，并了解彼此在解决这些问题时所受的限制和遭遇的困难。 除了讨论象发展任选的路线和方式、空运的作用、尽量减少货物的过境损失等事项之外，参加者能够视察尼泊尔从事转口贸易的组织和设施。 参加者认识到这类论坛的重要性，因为它有助于促进内陆国家和过境国家之间更好的了解，因此建议定期组织讲习班。 在加德满都举行的讲习班是在上述项目下组织的第三次讲习班。

在促进南太平洋选定发展中岛屿国家贸易方面提供技术援助的方案制订特派团

90. 一九七八年九月/十月派出了国际贸易中心/亚太经社会联合方案制订特派团，目的在于对南太平洋国家促进贸易方面的需要进行现场评价。 特派团在访问库克群岛、斐济、新喀里多尼亚（南太平洋国家）、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

所罗门群岛和汤加时进行了以下的活动：(a) 收集和分析了关于具有出口潜能的产品地区和工业的资料和文件；(b) 评价了进行中的项目和/或已制订方案的项目，以决定它们将来与贸易中心和亚太经社会促进贸易活动进行协调的范围；(c) 决定贸易中心/亚太经社会将来提供援助的其他领域；(d) 同有关当局协商，目的在于选出具有潜能的国家优先领域，以便贸易中心提供援助。特派团提出了它的建议，这些建议可成为贸易中心/亚太经社会将来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等级上提供贸易促进方面的援助的基础。

自然资源

9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内，举行了以下的会议：

沼气发展专家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六月，曼谷

能源规划及方案制订工作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八月，曼谷

乡村电气化问题讨论会和参观调查团，一九七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苏联塔什干

亚太经社会矿物资源方案方面合作会议（第二届会议），一九七八年三月，曼谷；（第三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曼谷

亚太地区沉积盆地地层对比问题第三次工作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十一月，曼谷

资源数据系统专家工作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四月，曼谷

中国农村灌溉系统有效使用和维修问题讲习班，一九七八年八月至九月

亚洲及太平洋水问题政府间工作队（第一届会议），一九七八年九月，曼谷；（第二届会议），一九七九年二月，曼谷

亚太地区遥远感测活动会议，一九七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曼谷

92. 沼气发展专家组会议审查了沼气系统的发展情况后，制订了一系列关于设计、建造、操作和管理的指导方针。根据这些指导方针编制的指南，不久印发。

93. 能源规划及方案制订工作组会议审查了本地区内发展中国家的能源发展和问题的当前情况，根据最新情况订出本地区各项活动的优先需要。这表示有必要对亚太经社会一九七九年的工作方案和优先次序作出若干修改，从而为一九八〇年至一九八一年方案拟订各项提议。其他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和外面的区域组织参加了会议，表示愿意合作，一同进行与它们利益相关的活动。这些会议的议事记录目前正在编纂中。

94. 关于乡村电气化问题讨论会和参观调查团审查了本地区参加国乡村地区内电力供应的情况。参加者研习了苏联，特别是乌兹别克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乡村电气化发展方面所使用的技术。

95. 亚太经社会矿物质沅方案方面合作会议在第二届会议上指认了领域，并就亚太经社会矿物质沅科、矿物质沅开发中心、东南亚锡研究发展中心、岸外联勘协委会和南太联勘协委会之间的联系和合作方法达成协议。会议在第三次会议上，就进行合作，特别是在权益和职责不可能授与一个单一机构的领域内进行合作的细节达成协议。

96. 地层对比第三次工作组会议同东南亚地质学和矿物质沅第三届区域会议一同举行，会议审查了成员国内项目活动的进度，并就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二年的工作方案达成了协议，它还通过了题为“亚太地区沉积盆地：分析和沅”的次级项目。

97. 水沅数据系统问题专家工作组会议讨论了一个全面和综合的水文数据系统的主要部分和数据系统的阶段发展。它建议应为高级技术人员和受训人员安排一个关于综合的水文数据系统的训练课程。

98. 八个成员国各自派出的两名参加者和亚太经社会的三名工作人员（自然资源司两名和农业司一名）参加了中国农村灌溉系统有效使用和维修问题讲习班。参加者参观了华南、华中和华北的一系列灌溉系统，他们注意，讨论并指认了造成中国灌溉系统有效使用和维修的组织因素、工程因素和农业因素以及参加者国家可采用该系统的程度。参加者协商一致意见是：许多技术因素只要稍作更改，便能够应用于参加讲习班的国家。

99. 下列组织的代表参加了亚洲太平洋水沅政府间工作队第一届会议：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劳工组织、粮农组织、教科文组织、卫生组织和气象组织。工作队核可了任务规定草案，同时讨论了各成员在发展水沅方面的活动，指认一些可以进行有益合作的活动。机构间工作队第二届会议有下列各组织的代表参加：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亚太经社会、工发组织、儿童基金会、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劳工组织、粮农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会上讨论了关于联合国水沅会议的后继行动的资料。会议同意各机构在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一年期间将它们能够取得的资料提供亚太经社会，其中包括国家和区域资料，而亚太经社会将以适用的形式编纂这些资料。会上订正了关于两个或两个以上组织有共同兴趣的项目一览表。

100. 亚太地区遥感测活动会议指认了为拟制关于训练、技术援助、研究和发展、资料交换和管理的三年区域方案而确立的七项原则以及列入一九七九年方案的主要部分。它强调迫切需要聘请一名开发计划署协调专员和一名短期的开发计划署顾问同前者一起拟订项目内容细节，并建议：(a) 亚太经社会举行政府间等级的会议，大约每年一次，在本地区的遥感测活动方面提供指导；(b) 在项目等级上，协调专员驻于秘书处；(c) 秘书处和协调专员同其他有关的国家和国际机关，保持密切联系；(d) 应于一九八〇年至一九八一年对各项活动进行审查。

101. 在能沅领域，印度政府安排了一个关于乡村电气化的资金筹措和管理的研究，在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范围内进行，这项研究一直取得进展。目前正在筹备一个关于能沅使用效率和节省的工作组，一个关于评价地热能沅的专家组和一个关于发电厂最适度利用的研究。

102. 一九七八年刊印了三个出版物；《关于都市地区电力分配系统及其同传输系统一体化的讨论会和参观调查的经过记录》，《一九七五年和一九七六年亚洲及太平洋与燃气轮机、水力发电厂和电力特别有关的最大负载范围》。此外，关于从事研究和发展太阳能、风能和沼气的组织一览表已印发给各有关方面。

103. 在发展矿物资沅的领域，按照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三届会议的决定和自然资沅委员会一九七六年第三届会议关于秘书处应编制一个三年期刊以审查和分析本地区内的发展的建议，已请成员国提供必要的资料和数据。委员会将于一九七九年下半年在第六届会议上审议关于这些资料的编纂和分析工作。

104. 根据已完成的关于东南亚基本地质数据的编纂和分析工作，曾向一九七八年八月在夏威夷举行的环太平洋能沅和矿物资沅会议和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在曼谷举行的南太平洋地质学和矿物资沅第三届区域会议提出技术性文件。予期不久将完成关于东南亚大陆若干国家矿化作用方面火成物体的地壳构造和地质年代的编纂工作。迄今的经验证实了这项工作的潜在价值，提议在一九八〇年至一九八一年扩展这些活动，着重对国家间或次区域矿物潜能的评价。

105. 十七个成员国撰写的关于亚太地区沉积盆地地质对比的地层对比栏已编妥送印，在《矿物资沅发展丛刊》上发表。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印行的《矿物资沅发展丛刊》第四十四期——亚太经社会地层图甲，载有缅甸、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和泰国的稿件，于一九七八年作为《矿物资沅开发丛刊》第四十四期出版并已分发给各成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内，已印发了四张亚太地区沉积盆地图，加上前一年完成的五张，一共给成员送去九张图。十三张这样的图即能涵盖整个地区。

106. 澳大利亚政府义务提供的第一任项目协调专员服务了两年有多，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在亚太经社会的任期届满。澳大利亚以类似方式提供的第二任协调专员将于一九七九年初上任，予期一直任职至年底。

107. 由于种种耽搁，亚洲矿物分布图第二版迟迟未能出版，予期不久即将印行。已开始从事规划亚洲石油和天然气图第三版，予期将于专门讨论矿物资沅的自然资沅委员会第六届会议上审查整个区域绘图方案，并订出优先次序。

108. 对各国应亚太经社会要求提供的水资沅统计数据进行了分析，从中选出二十三项，载入《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年鉴》。对于能否取得数据以及估计若干国际河流发展潜能方面遭遇的其他问题作了初步评价，并根据这项评价，拟妥问题单分送十九个成员国，以便取得所需的资料。截止一九七八年底，只收到四国的答复。从本地区国家多不作答的情形看来，这项活动似应自方案中删除。

109. 现正筹备关于苏联改进农庄灌溉效率的讨论会和参观调查团。将同粮农组织区域办公室和亚太经社会农业司合作，对若干选定的现有的水利项目进行个案研究，以期指认造成绩效好坏的原因，以及合乎需要的刺激最适度绩效的措施，已进行了初步协商，目前正在拟订关于评价水利项目绩效的基准。

110. 正如与常驻代表咨委会协商后所同意的，已向各成员国发出关于举行一次政府间水沅问题特设会议，但有一项了解：须有足够数目的国家参加，才举行

会议。在一九七九年一月底，决定不在一九七九年举行提议的会议，因为愿意参加的国家数目不足。

111. 对台风委员会和气象组织/亚太经社会热带旋风小组继续提供支助。

人口

11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了以下的会议：

衡量人口趋势和发展对社会所生影响问题专家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十月，马尼拉

关于发展综合人口和发展规划数据方面有待解决问题的专家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十月，曼谷

培育亚洲及太平洋人口资源中心工作人员第二届区域训练所（“曼谷计划乙”）一九七八年十一月，曼谷

世界生育率调查数据分析方法区域讲习班，一九七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孟买

113. 关于衡量人口趋势和发展对社会所生影响问题专家组会议除其他事项外，建议各国发展一系列社会指数，以衡量走向其本国国家目标的进度，而不是仅仅将一些当前可取得的统计数字称为社会指标，而且纵使应当参照国际指导方针，但一系列指标必须同每个国家独有的资源和目标相适应。会议强调社会指标通常应测量社会制度的“产出”而不是对它的“投入”，同时统计数字必须更全面、分析技巧必须更精密，社会措施才能对国家发展规划有用。

114. 关于发展综合人口和发展规划数据方面有待解决问题的专家组会议除其他事项外，建议中央统计组织提供关于普查、调查和其他来源的已发表和未发表数据的注释目录大全，以避免在收集数据方面发生重复，并便利规划者、决策者和研究者充分利用现有的数据。它又建议为了满足各国人口和发展规划当局以及其

他使用者的要求，应设立关于人口和社会经济变数的国家数据中心，纳入尽可能从最多来源取得的可用数据。

115. 第二届区域训练所建议亚太经社会召集一个由本地区内主要机构对人口问题文件和图书馆学有研究的人士组成的委员会，调查和规划全盘训练工作，发挥协调机关的作用，审查第一、二届训练所的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列出本地区的需要、资源和能力。它还建议为图书馆管理员和文件档案人员提供研究工作利用方面的训练，资料应翻译为当地语文，并为此向人口活动基金和其他提供资金的机构请求提供经费。它建议编制一个关于地方、国家和区域等级的训练方案的活页目录，对亚太地区每隔一段时候即列入最新资料。它又建议对训练工作加以评价。训练所还要求亚太经社会协助各国设立人口资料交换所，并在区域和国家等级安排专门训练方案。

116. 区域讲习班的目的在于向来自世界生育率调查方案参加国的直接从事生育数据深入分析工作的国家人员传授高深研究工作所需的统计方法。受训人员听课和参加实验室训练，主题是评价资源的方法、生育率和指数的估计以及多元分析，包括标准化、多元分类分析、回归分析和轨迹分析。

117. 关于菲律宾人口状况的国别专册已印就分发；关于孟加拉国、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马来西亚、尼泊尔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国别专册正在拟制中，有的已接近完成，有的仍在早期阶段。此外，还开始编制新的一系列关于太平洋岛国的专册。继续进行移民和都市化与发展的关系的比较研究，这项研究工作仍处于第一阶段。秘书处所编制的泰国人口预测经泰国政府审批后已予发表；大韩民国人口预测已送交该国政府审批。目前正在整理为达成计划生育方案的人口目标所进行的资源规划和分配方法的研究报告，以备印行。秘书处于一九七八年十月在曼谷召开了对于综合计划生育方案执行情况的组织方面决定因素负责进行区域研究的各国研究主任会议，以便根据秘书处的区域研究计划，确定他们各自的研究计划。此外，还组织了专家协商会议，以筹备：(a)关于生育行为与家庭大小、结构和功能的关系的研究；(b)关于伊斯兰文化背景下生育行为的社会和心理方面的讨论会；(c)关于计划生育方案的影响的研究；(d)关于国家发展中对人口、粮食和营养采取综合方法的区域讨论会。秘书处协助大韩民国政府于一九七八年四月在汉城举行一个关于利用研究结果发展计划生育方案的国家讨论会。它继续提供区域一级的文件服务和技术援助，以建立各国人口资料交换所和资料系统，出版《亚洲人口方案新闻》季刊，《人口重要新闻摘要》月刊，《亚洲和全世界有关人口问题的文件》月刊和《亚洲人口研究丛书》中的不定期研究报告。《人口研究的主要趋势》第三卷已经出版，主题是综合计划生育方案的组织效能。

118. 区域人口顾问协助所罗门群岛和汤加政府更好地了解人口与发展方案的相互关系，强调将人口活动同发展方案结合起来的重要性以及评价各政府部门将适当的人口活动并入指定的部门方案的兴趣的重要性。他还协助图瓦卢政府编制一个计划在一九七九年进行全国人口和住房普查的项目建议，指认各政府机构可能从事的与人口有关的活动。并且协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政府编制一个关于设立国家统计系统的项目建议；他协助阿富汗政府训练在生育规划、公共卫生、乡村发展和人口统计等领域工作的统计学家。

119. 秘书处为孟加拉国和大韩民国的受训人员组织了一个关于资料交换所活动和功能的几个方面的训练方案，受训时间是一个月；协助斯里兰卡政府的计划执行部编制一个关于国家人口政策的声明草案；进行一次调查，以确定秘书处人口资料通讯名单上约4,500人所感兴趣的课题，着手设计一种表格，以检查秘书处人口资料中心使用者和秘书处人口出版物及其他资料收件人所需文件的趋势；协助越南政府拟订关于人口活动基金的项目文件，内载关于设立一个关于人口/家庭规划资料的国家资料交换所的细节；协助孟加拉国政府拟订关于设立一个国家人口资料服务处的项目建议。

航运、港口和内河航道

12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了以下的会议：

关于国际多式联运公约的政府间协商会议，一九七八年七月，曼谷

航运管理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十月，曼谷

改建规划讨论会：亚太地区港口集装箱载货问题，一九七八年十二月，香港

关于托运人合作问题的两个区域讲习班：货运方面的谈判，一九七八年九月，曼谷；货运方面的决策，一九七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曼谷

关于托运人合作问题的五个国家级讲习班：一九七八年四月，吉隆坡；一九七八年五月，新加坡；一九七八年八月，卡拉奇；一九七八年八月，达卡；一九七九年二月，曼谷

关于椰子产品的航运和销售的次区域讲习班，一九七八年五月至六月，苏瓦
各国托运人组织主要执行人会议（第二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六月，曼谷

各国托运人组织和船主协会主要执行人联席会议（第一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六月，曼谷

船主协会主要执行人会议（第一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六月，曼谷

海港受训人员参观新加坡海港管理局，一九七八年十月

海洋货运服务规划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科伦坡

121。 政府间协商会议研讨了本区域发展中国家所关切的问题——这些发展中国家正从事协商以便在区域一级上达成有助于保障它们的利益的协商一致意见——并且逐项地审查了在拟制关于国际多式联运公约方面尚待解决的问题。它建议，为了协助发展中国家准备全面和有效地参加发展运输技术使有关系统所涉问题充分地显示出来，国际／区域机构应立即进行深入研究。

122。 第一届航运管理讨论会的目的在于使各大航运公司的决策人员亚太经社会的发展中国家的政府航运官员熟悉日本政府的航运政策和日本航运业的管理技巧。与会者敦请亚太经社会秘书处组织更多的讨论会，讨论航运管理的特定事项，他们还认为日本同亚太地区的发展中国家有必要在技术转让方面进行更密切的合作。

123。 改建规划讨论会的目的在于使港口管理当局掌握一系列进行分析的见解和方法，并认识到为发展集装箱载货轮停泊处、码头和作业进行妥善规划的技术。它建议，鉴于发展中国家大多数港口可以预期集装箱的数量急剧增加，有必要预先就设计、设备、空间、人力和文件等事项为集装箱化进行规划。它促请秘书处确保关于一般规划和特定领域的高层次管理的讨论会能够继续举行。

124。 一九七八年九月举行的托运人合作问题区域讲习班的目标在于使参加者／托运人学能取得谈判载货条件和规定所必需的知识、方法和技巧。 一九

七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举行的区域讲习班的目的在于增进托运人及其组织对航运作业和经济的知识。

125. 组织五个国家级讲习班的目的在于使发展中成员国的国民有机会学得关于航运作业和经济学的知识，从而提高他们为运输问题提供合理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在素质和力量两方面提高他们的谈判能力。

126. 椰子产品航运和销售问题次区域讲习班的目的在于使来自南太平洋区域椰子生产国的参加者能够讨论与椰子和椰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有关的航运问题、决策所需的航运经济学背景以及引进关于这些产品的生产、收成和销售的任选方法是否可行的问题。它建议，除其他事项外，应对椰干和椰子产品的各种海运方式进行研究，从而使本地区生产这些商品的国家能够得到最大限的利润。

127. 各国托运人组织主要执行人，会议第二届会议所审议的主要问题是，增进托运人及其组织对航运事务的知识，促进托运人与船主之间关系的效力有无用处；轮船公司所提供的资料不足，无法正确评价增加运费的要求和评价航运的资金价值；取得航运资料的各种用表以及超载问题。会议并同意设立一个工作小组，以审查提议组织的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托运人理事会协会的条款草案。在这一方面，托运人机构问题工作小组于一九七八年二月在曼谷举行了会议。

128. 各国托运人组织和船东协会主要执行人联席会议在第一届会议上发表了一个公报，其中确认本地区船东和船只使用者在载运贸易品方面互相依存的关系，并总结说联席讨论将对船东和船只使用者作出积极贡献，导致实际合作。它还总结说应在秘书处的协助下，继续定期举行联席会议。

129. 船东协会主要执行人会议在第一届会议上促请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在管理训练领域协助船东从事关于利用船队吨位的研究和评估本地区集装箱化所涉的经

济和社会问题。会议还建议秘书处应继续提供咨询服务，组织讲习班／讨论会，以加速执行关于收集航运经济统计的统一制度（I. 2计划）以便船东可以定期取得关于商品货运流动、服务费、港口设施等的可靠资料。它还建议亚太经社会秘书处采取主动，鼓励成立一个区域船东协会。

130. 组织海港受训人员参观新加坡海港管理局的目的在于使参观者知悉管理局的管理训练设施和方案，并协助他们拟订本国海港训练方案。本地区所有海港训练方案的负责人在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方案下举行会议讨论训练事项，这还是第一次。

131. 举行海洋货运服务规则讨论会的目的在于讨论如何将海洋运输各个方面一体化，以便在最大可能范围内促进斯里兰卡的外贸。讨论会极力主张该国政府在航运和海港方面的决策应根据以下几条原则：(a) 密切注意外贸发展，(b) 将航运和港口一体化和 (c) 加强国家航运，并且极力主张利用一切有关的国内外资沅草拟一个紧急行动纲领，以备执行。在讨论会结束后，举行了一个工作组会议，其目的在于根据讨论会的报告和建议，计划一个行动纲领。该小组建议：(a) 将海港发展（包括科伦坡、亭可马里和加勒）及其基本设施，包括集装箱设施，列为第一优先，以确保船只能够迅速进港、卸货、装货和离境，并应付贸易流动和转运贸易的增加；(b) 扩充锡兰航运公司的船队，包括油轮在内；(c) 改善船只修理保养设施、船坞和造船设施；和(d) 为船上工作人员（驾驶员轮机员和水手）和岸上工作人员设立有系统的长期训练设施（包括船只管理）。

132. 除了这些会议以外，秘书处于一九七八年六月和十一月举行了关于船只使用者合作项目的咨询小组第十二和第十三届会议，以审查和评价托运人合作领域内项目的执行情况。

13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秘书处还参加了下列会议，(a) 亚太椰子联合会会议，一九七八年三月，曼谷；(b) 橡胶国协第六届大会，一九七八年四月，科伦坡；(c) 东盟托运人理事会联合会的年会，一九七八年五月，马尼拉；(d) 东盟船东联合会的会议，一九七八年三月，泰国帕塔亚；(e) 贸发会议关于港口管理课程的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六月，哥德堡。

研究报告/调查

134. 秘书处进行了一项调查，审查如何提高为航运人员举办的国家训练课程

和课程提纲，以期评价它们的效率及它们与航运作业和技术一九七八年最新发展相关的程度。

135。秘书处还就船海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将来需要进行了调查，以确保机构的发展仍然同航运和港口领域予期的劳工需求相配合。

136。一九七七年开始的关于区域航运网的研究报告于一九七八年完成，其目的是在东盟次区域集团内设计一个关于经常航运服务的合适结构，并发展一个可应用于其他次区域地区的方法。报告草案已送请各有关政府提出意见，报告定本将于一九七九年上半年印发。

137。为了拟制标准表格以便汇集为评价轮船服务成绩和费用所需基本资料，曾对欧洲与孟加拉国、印度、巴基斯坦和斯里兰卡之间各航线的班轮作业情况进行研究。这个研究报告已在有关国家的各个会议上提出。

138。秘书处为马来西亚完成了一个研究报告，探讨大量运载两种或两种以上互不排斥的商品的统筹合运的可能性。一九七八年在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方案下为同一国家进行了另一个关于可否设立一个货运预定中心的项目。这个项目也是菲律宾政府所请求的。

139。秘书处就货运预定和租船惯例以及船只供求方面中间人的活动进行了比较研究，以期协助本地区发展中国家解决国家船货的海运问题。航运、运输和通讯委员会在第二届会议上讨论并核可了这个研究报告。

140。为了协助本地区国家解决港口拥挤问题，已在本地区港口就船只误期问题及其原因，进行了研究。这项研究关于港口劳工的第二阶段，已经开始。

141。应孟加拉国政府的要求，秘书处对于在孟加拉国设立一个次区域中心进行了可行性研究，这个中心是为了提供训练和咨询服务，并在内河运输方面进行研究，现正对这个研究进行后续行动。

142。应越南政府的要求，秘书处派出了一个特派团到该国去调查它在海岸航

运、港口、内河航道和疏浚方面的发展需要。

咨询服务

143. 秘书处曾向下列各国提供了关于发展、经营和管理商船的咨询服务：孟加拉国、斐济、印度、尼泊尔、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萨摩亚、所罗门、斯里兰卡、泰国和汤加。

144. 过去六年来，秘书处曾通过一系列的活动，如举行会议、进行研究和提供咨询服务，鼓励发展货运研究小组。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内，秘书处向印度、伊朗、巴基斯坦和泰国政府提供了这方面的咨询服务。

145. 秘书处一直十分积极地协助发展中国家执行一个关于收集和编制航运经济统计的划一制度。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内，秘书处在这方面向孟加拉国、斐济、香港、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和橡胶国协提供了咨询服务。此外，还向孟加拉国、斐济和马来西亚的政府提出了关于这些服务的报告。印度和伊朗政府也请求提供这些服务。

146. 秘书处也向斐济、巴基斯坦、菲律宾和泰国政府提供了关于改进港口设施的咨询服务。

147. 依靠挪威政府所提供的经济援助，秘书处于一九七八年一月设立了航运数据和资料服务处。该服务处的目的在于应各国政府的请求向它们提供关于航运、港口和内河船道的资料。秘书处曾就本地区各国能够提供的资料范围进行调查，并将继续进行这项调查，为设立一个数据和资料网作好准备。

预算外的援助

148. 秘书处在进行上述研究和调查和提供咨询服务时，下列各国政府慷慨地提供了援助：日本、荷兰、挪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南斯拉夫。

社会发展

14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了下列各个会议：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举办国际儿童年问题协商会谈，一九七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马尼拉发展乡村地区妇女组织问题专家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八月，曼谷

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亚太经社会关于发展青年节育方案的区域训练讲习班，一九七八年九月，马尼拉

关于发展乡村机构鼓励青年参加国家发展的青年工人和青年领袖区域训练讲习班，一九七八年九月至十月，加德满都

150。 区域协商会谈是根据亚太经社会第187(XXXIV)号决议而举行的，由菲律宾作东道国。 在协商期间，曾就各国关于国际儿童年庆祝活动的提议交换了意见和资料，并就促进儿童的发展和福利的国家长期方案提出建议。 协商会谈指认了影响本地区儿童的重大问题，并建议一个解决这些问题的可能的行动纲领，其中包括营养、保健、教育、残废儿童、虐待儿童、工业化对儿童的影响、乡村地区儿童在地理上的隔绝、吸毒和贩毒的青少年以及未届入学年龄儿童的发展需要。 协商会谈的一些主要建议如下： (a) 国际儿童年不仅应当是一个庆祝年，同时应当是在各国积极提倡儿童权利和为儿童进行游说活动的起点以及继续努力持续不懈地发展照顾儿童福利和发展的方案的起点； (b) 应有一个使社会各个部门都作出努力全盘的国家儿童政策，涵盖政府和非政府机构、原则、办法、策略和八〇年代儿童发展长期方案的优先次序； (c) 在区域上和国际上应通过一个中心就儿童福利／发展问题和补救措施交换意见和资料，而亚太经社会应当是这样的一个中心； (d) 亚太经社会应起一个资料交换所和数据库的作用，收集资料并将其传播给本地区各国； (e) 亚太经社会应透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规定第三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应将社会发展列为高度优先，特别着重儿童问题，以便它在达成人类

进步和发展的目标方面能够发挥必要和重要的作用。(f) 亚太经社会应在一九八〇年的方案内列入一九七九年期间国际儿童年本地区活动的审查和评价，为国家和区域等级长期方案策略的制订提供进一步基础；(g) 应请联合国和其他适当的国际组织按照各国的优先需要，就下列活动给各国提供技术和经济援助，对儿童提供基本服务、进行研究、训练人员、交流经验、维持国际儿童年活动的步伐和为这些活动印制文件；(h) 在一九七九年和一九八〇年举行的联合国机关的会议上，应斟酌情况将有关儿童的事项列入议程。

151. 从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和南太平洋、亚太妇女发展中心和各专门机构来的专家出席了专家组会议。秘书处编制了五个国别个案研究，以便会议能够根据这些经验，进行协商，制订乡村地区妇女组织的可行的模式。

152. 来自十个国家的人员和联合国专门机构及有关非政府机关的代表参加了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亚太经社会区域训练讲习班，这个讲习班是同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联合举办的，菲律宾政府为讲习班的东道国。它的目标在于鼓励青年对节育方案的提倡、规划和执行作出贡献，并为青年在国家等级进行关于节育方案的联合实验项目制订指导方针。讲习班的结果是，这十个国家各自的政府和非政府代表一同拟订了国别方案建议。

153. 由尼泊尔政府担任东道国的区域训练讲习班是同教会参与发展委员会和教科文组织合办的。来自代表本地区六个国家的二十三个青年和社会发展问题高级官员出席了讲习班。参加者研究和评价了现有的关于青年参加国家发展的乡村机构，并通过实习和交流国家经验，获得发展和执行项目（例如，农用工业、乡村合作社和职业训练）以及拟制国别方案建议的新增知识和技能。予期这些建议将转达有关当局，以便日后在教会参加发展委员会和亚太经社会提供的技术和经济援助下加以执行，作为这个讲习班的后继行动。

154. 秘书处派人出席了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二十五届和第二十六届会议，会上讨论了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草案和举行联合国妇女十年世界大会的建议。秘书处并派人参加了一九七八年六月在维也纳举行的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计划提议的世界大会，在该次会议上，有人建议在一九八〇年以前举行区域筹备会议。社会发展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批准了在一九七九年举行亚太地区区域筹备会议的建议，印度政府表示愿意为会议提供东道国设施。同联合国总部和印度政府进行协商后，提议的日期定为一九七九年十月二十九日至十一月二日。

155. 秘书处继续对亚太妇女发展中心提供支助。它派人出席了一九七八年二月和七月分别在德黑兰和斐济举行的亚太妇女发展中心咨询委员会会议。秘书处

还参加了一个开发计划署的特派团，其任务为指认和制订亚太妇女发展中心可能从事的项目建议。作为后继行动，开发计划署批准了秘书处提出的提供筹备项目援助的要求，即任命一名临时顾问和一名文件人员。

156. 一九七八年联合国妇女十年志愿基金协商委员会通过的下列项目现正在执行中：(a) 在阿富汗和尼泊尔训练乡村妇女领袖的训练人员从事产生收入和节省劳力的活动和（或）设计；(b) 在产生收入活动的领域两个国别项目：(一) 为实地试验菲律宾妇女经济企业合作社而执行全国妇女合作社方案的菲律宾项目和(二)执行乡村妇女发展方案的斯里兰卡项目；(c) 粮农组织/亚太经社会关于鼓励和训练乡村妇女从事增加收入的集体活动的技术合作项目，项目的执行通过国别个案研究和国别讲习班（曾在孟加拉国、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尼泊尔、菲律宾、大韩民国、斯里兰卡和泰国举行讲习班，在举行过国别讲习会后，将举行一次区域讲习会，以交流经验、评价和制订为妇女增加收入活动提供资金的项目建议。志愿基金将给予援助，在九国项目的范围内为此目的提供初步经费）；(d) 就改变对妇女社会经济地位的影响进行个案研究、就现代化和发展对乡村妇女地位和角色的影响进行调查，印行由亚太妇女发展中心编纂的资料汇编，其中载有关于专门知识、训练课程和机构、出版物以及关于制订有关妇女关心事项方案的技巧的资料。

157. 协商委员会在一九七九年三月的会议上还核可了以下各项目在一九七九年在一九八〇年期间内执行：(a) 在三个选定国家向规划者提供技术援助，以便将妇女的活动纳入国家发展规划；(b) 为确定和发展项目举办次区域讲习班，一个在太平洋区域，另一个在亚洲区域，都由亚太妇女发展中心执行；(c) 关于社会福利策略的次区域讲习班，旨在增加乡村妇女在社会经济活动方面所起的作用，由亚太福利发展中心执行；(d) 在粮农组织小农发展项目之下鼓励集体活动和训练妇女；(e) 关于妇女参加乳酪制品合作社发展方案的讲习班，由亚太经社会执行，参加者是从事牛奶制作的乡村妇女。

158. 亚太经社会继续提供社会工作和社区发展训练方面的顾问服务。这些服务包括一次到印度访问，协助组织关于印度社会工作教育文学创作的讲习班，以及

在亚太经社会同亚太福利发展中心在泰国联合举办的国家讲习班上，就发展和使用教材训练准专业人员的指导方针，提出技术性文件，该顾问还一直参加了许多关于巡回训练计划的工作，他曾同巡回训练计划的成员就与计划有关的重要实质问题进行了协商。

159. 计划生育的社会福利问题区域顾问曾应请提供以下的顾问服务：到孟加拉国出席关于教育非在学青年人口的人口活动基金支助项目的会议；到马来西亚协助开发计划署拟制一个关于马来西亚妇女志愿组织领袖到印度尼西亚、菲律宾和泰国参观学习计划生育和社会福利的项目建议，这个项目将由人口活动基金提供资金。该顾问还在关于发展青年节育方案的区域训练讲习班上和联合国总部所组织的关于计划生育的社会福利问题的区域间技术会议上担任咨询人，这两个会议都是在马尼拉亚太福利发展中心的总部举行的。

160. 在内陆国家和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实施的巡回训练计划继续协助在社会福利、社区发展、地方自治、青年福利、妇女发展以及第一线和主管级活动的其他领域训练国家干部的训练人员。巡回训练计划给几个应受奖励的参加者提供研究金，让他们在其本国以外的有名望的机构接受专门领域的进一步训练，作为该项计划所作贡献的一部分。

161. 在尼泊尔已进行为时两个半月的巡回训练计划后继活动，使训练人员和主管人员了解社会工作方法和途径。家户和乡村自治委员会部，作为巡回训练计划的对应机构，同社会服务国家协调理事会合作，选出了二十九个人参加训练课程。在同亚太经社会合作的情况下，已开始关于训练乡村妇女从事产生收入活动和节省劳工设计的妇女方案的第一阶段。此外，还为阿富汗和孟加拉国规划后继行动。巡回训练计划的一个两人小组于一九七九年二月到孟加拉国，从事六个月的后继工作。

162. 如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所建议的，假定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援助国和各基金会继续提供资金，将对本地区的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巡回训练计划

服务，巴布亚新几内亚和泰国在原则上已对利用这个计划的服务发生重大兴趣。

163. 一九七七年开始就年轻妇女在发展进程，特别是在工业中所处的地位进行研究。在香港、大韩民国、新加坡和泰国完成了四个个案研究。一九七九年期间，将编制和发表关于这些研究的综合报告，它的目的在于指认和评价有关妇女在工业方面的福利和发展的现有政策、条例和规定及其执行情况，以期作出一些指示来加强年轻妇女在本地区出现的社会和政治情况下在社会进步和发展方面所起的作用。

164. 一九七六年印行的关于亚太地区从事青年发展工作的政府和非政府机构的区域目录现正进行增订工作，准备于一九七九年发行。这个目录载有本地区从事青年发展工作的政府和非政府机构的地址、目标和活动。对各国政府和非政府青年组织，在规划、发展和执行青年发展方案和政策方面提供了技术和顾问服务。

165. 在印度，关于社会福利服务及其提供办法扩展至乡村地区的国别个案研究已经完成。类似的研究已在巴基斯坦和斯里兰卡开始进行。在巴基斯坦、菲律宾和斯里兰卡已指派专人进行关于妇女组织从事联系社会福利与计划生育目标和方案的国别个案研究。

166. 这一年内，发行了二期《社会工作教育和发展通讯》，一期论述社会正义与发展，一期论述以儿童为重点的乡村地区社会工作教育；目前正在编制关于社会工作训练的另一期《通讯》。

统计

16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了下列会议：

乡村发展统计问题讲习班，一九七八年四月，新德里

关于小型和家庭式工业的统计讲习班，一九七八年七月，曼谷

168. 印度政府根据技术合作原则充当东道国的农村发展统计工作讨论会审议了为规划、执行和监督农村发展方案所需要的各种统计数据；讨论会估计目前能得到那些数据，并讨论为建立适当的数据库所应采取的适当行动。讨论会建议就本地区国家使用的关于综合农村发展的统计工作编制指导原则；编制时要参考讨论内容和各国提交讨论会的文件。其他建议有：就不同类型农村发展项目的数据需要进行个案研究、召开国家或分区一级的讨论会及提供顾问和咨询服务。

169. 小规模工业和家庭工业统计工作讨论会谈论了很多题目，包括规定这些类工业活动的范围，可以收集的资料的种类，和可能采用的资料收集方法，这种资料和大规模工业的综合问题。与会者认为，就这方面的统计工作提出建议或准则供区域或国际应用，为时过早。讨论会认为，考虑到本地区当前的情况大不相同，各国应就某些定义问题自作决定。不过，它同意，关于小规模工业和家庭工业的数据同小地区规划、农村发展、就业机会的创造和分散以及国民核算都特别相关。在一九八〇年左右举行的地区统计工作讲习班时将采取进一步行动，这是一九八三年世界工业统计方案筹备工作的一部分。

170. 过去一年中，出版了《一九七七年亚洲和太平洋谷物和肥料统计手册》，虽然印刷稍有耽搁但仍编好并发行了《一九七七年亚洲和太平洋统计年鉴》第十期，并编制了《一九七八年亚洲和太平洋农业统计手册》和《一九七八年亚洲和太平洋统计年鉴》第十一期的原稿。此外还编印了《亚洲和太平洋统计季报》五期、《亚洲和太平洋统计指标》季报五期、统计司的《统计通讯》四期、以及《亚太地区抽样调查》第十四份报告。同时期内，还发行了年刊《亚洲和太平洋外贸统计》甲辑第十四卷，乙辑第九卷，甲辑第十五卷原稿已经编妥。

171. 《关于一九八〇年度人口和住房普查的亚洲及太平洋建议》的印本已分发给本地区各国以供普查当局使用。这个出版物已提请各大学和其他教学和研究机构予以注意，相信如能在下回合普查中广泛应用这些建议，以后就定会收集到国际上可相比较的数据。

172. 在国民核算、民事登记、出生和死亡统计、人口和住房调查、人口和人口统计方面提供了咨询服务。过去十二个月中，地区顾问访问了阿富汗、孟加拉国、斐济、印度、马来西亚、马尔代夫、尼泊尔、新赫布里底群岛、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大韩民国、斯里兰卡、泰国、汤加和图瓦卢。

173. 秘书处继续就统计训练事项与亚太统计研究所密切合作，统计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再次强调了这种合作的重要性。亚太经社会正在协助筹备订于一九七九年六月至八月在马尼拉举行的由人口活动基金出资的普查协调员训练班，并利用《统计通讯》及其他途径来传播关于亚太地区内外训练设施和方案的资料。

174. 去年，在一些选定的统计活动方面，特别是在新德里举行的农村发展统计工作讨论会的安排方面，应用了技术合作原则。即将于一九七九年四月在惠灵顿举行的统计工作安排讨论会将包括技术合作方面。秘书处正在积极促进技术合作，除其他方法外，特别鼓励各国交换统计方面的出版物，尤其是载有统计技术和统计方法一类资料的出版物。

175. 在审查期间，秘书处还进行了一些别的活动，其目的在于响应亚太经社会各项关于统计事项的决议。在为提供一九八〇年代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所需数据而必须拟订的各种方案中，各国户籍调查能力方案就是最重要的方案之一。秘书处正在与联合国统计处合作进行这个方案的筹备工作，其中包括安排到亚太地区六个国家进行协商访问。

176. 综合农村发展方面，除了新德里讨论会以外，亚太经社会同亚太统计研究所合办一个关于农村发展方面统计工作的小组讨论会。并已开始设法为这方面的进一步发展工作，包括编订准则和提供咨询服务，获得资金。人口和住房调查方面的活动特别以发行出版物、提供咨询服务、促进训练等方式继续进行，有助于为秘书处进行关于本地区人口问题的工作提供可靠的统计基础。关于亚太经社会第188(XXXIV)号决议，同太平洋岛屿国家的统计机构和南太委会都保持密切关系；若干太平洋国家出席了今年举行的会议，利用了秘书处提供的区域咨询服务。

177. 秘书处继续经常地和根据特定情况满足搜集统计数据，把它们列表和加以分析的要求。 在国际贸易、能源和环境统计工作方面，进行了重要的秘书处间活动。 在全球一级，同联合国统计处就很多问题继续合作；同时，与各专门机构以及联合国系统内外的若干组织也保持密切联系。

运输和通讯

178. 在审查期间举行了下列会议：

铁路研究协调组，一九七八年六月，曼谷

政府间铁路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六月，曼谷

铁路运输方面工程师和技术人员训练方法和科学研究讲习考察团，一九七八年七月至八月，列宁格勒、里加、莫斯科

亚太经社会／德国国际发展基金会／亚技研究所联合举办的城市运输规划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

第三次运输项目规划和分析问题区域训练班，一九七九年一月至二月，达卡

运输部门资深官员讨论会，一九七九年二月，加德满都

179. 政府间铁路组会议建议了一九八〇年代本地区铁路发展的主要战略，其中包括：(a) 拟订亚洲铁路总计划（第一阶段）；(b) 促进城市和郊区铁路运输；(c) 新的铁路技术的转让和训练；(d) 交流铁路研究经验；(e) 在农村地区、大城市市区和周围发展多种方式运输。

180. 会议还赞同铁路研究协调组的报告。 协调组审议了印度、日本、苏联的各个铁路研究中心、铁路联盟以及秘书处进行的研究报告，注意到铁路研究的主要特点和在一些铁路所取得的技术进步，包括(a) 本地区大城市市区和郊区的铁路运输；(b) 铁路发展的共同规划；(c) 改善农产品运输的措施；(d) 减少铁路修建和

现代化方面资本投资的方法；(e) 降低桥梁修造成本的措施；(f) 使用新的焊接技术修理铁路元件；(g) 轨道维修机械化的新概念；(h) 路基的稳定（路堤）；(i) 改进单线行车能力的信号和电信系统；(j) 为亚太地区铁路分阶段引进电子计算机系统和车头转向技术，特别注意其操作和经济方面。

181. 协调组还审议了亚太经社会铁路专家联合流动队的各份报告，这个流动队于一九七六年访问了伊朗，一九七七年访问了斯里兰卡，协助铁路当局解决各种问题。流动队的建议包括以下各项：(a) 伊朗国家铁路方面发展规划的协调和配合；(b) 对现有设施作最适度利用；(c) 设立一个设计和标准办事处；(d) 发展集装箱运输；(e) 商业运输协调和运输成本会计；(f) 铁路加速电气化方案。

182. 协调组审议了铁路领域内一九七八—一九七九年的工作方案和优先次序，拟订了铁路领域内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方案，其中包括：(a) 关于下列各项的区域讲习考察团：(1) 铁路信号和电信；(2) 增加现有路线上行车速率的技术革新及其对发展中国家的应用；(b) 泰国国家铁路曼谷—清迈干线电气化的可行性研究；(c) 延长火车车辆和设备寿命的现代防蚀技术的研究；(d) 对于本地区铁路的管理和作业使用微型电子计算机的研究；(e) 发展中国家扩展中市区内现有铁路系统的革新、重建和扩建，目的在于改善市区和郊区的来往交通。

183. 讲习考察团与苏联政府协作进行，长期目标在于协助亚太地区铁路当局为铁路工作人员的训练和研究拟订长期政策、方案和方法。

184. 讲习考察团特别讨论了以下各项：铁路工作人员的训练方法；科学研究的进行方法，特别是如何确定进一步的研究领域，以便对现有铁路资产作最适度的利用；铁路方面的科学和技术资料系统；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内铁路员工训练，研究工作和资料的现况，以便确定加以改进的方法；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铁路当局对现有的铁路设备，特别是车头和车厢的妥善利用。

185. 在德意志联邦共和国通过其国际发展基金筹供经费的亚太经社会／德国国际发展基金会／亚技研所联合举办的城市运输规划问题讨论会上，有人表示尽管一般

认为交通拥挤是本地区最主要的市区运输问题，可是，造成拥挤的原因和可能的解决方法却可能是因地而异的。引起极大兴趣的是，把全部或部分关闭道路，限制与本区无关的车辆来往、汽车定价、和停车设施的管理等项当作限制使用私人车辆的措施。有人大力强调发展公共交通的需要，讨论了各种改进公共交通服务的业务和交通管理方法以及交通工程管理方法。讨论会也考虑到一些新技术，例如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正在发展的导向中型城市运输系统。在讨论辅助性公共交通工具（如小型公共汽车、计程车和机动三轮车）的作用后，作出了结论，就是，尽管在本地区许多城市这些交通工具非常重要，可是它们对路面的使用相当缺少效率，因此应分期淘汰，能够成为运载乘客到主要公共运输系统的工具的，则为例外。在讨论城市运输计划的一般目标时，讨论会认识到准确预见未来情况的困难，因此极力主张订运输计划应评价各种选择，具有灵活性，并应成为整个城市规划的一部分。

186. 第三次运输项目规划和分析问题区域训练班是世界银行经济发展研究所、孟加拉国发展问题研究所，和亚太经社会联合举办的。讲题范围很广，首先是指认项目，然后从财政、经济、贸易、管理和组织方面加以评价。参加受训的有23名中级人员，来自本地区六个国家，阿富汗、孟加拉国、印度、尼泊尔、菲律宾和泰国。课程适度地强调了项目的执行和管理，以及为此目的进行运输网分析的重要性。训练班上还评价和讨论了取材于本地区真实生活情况的大约十项个案研究。

187. 运输部门资深官员讨论会是本地区第一次举行的这类会议，是世界银行经济发展研究所在亚太经社会积极支持下举办的。讨论会增进了资深官员在运输部门的知识，使他们知道规划、拟订和执行包括一切运输工具的运输项目时所用的最新词汇、概念和技术，极有用处。参加讨论会的有27名高级官员，来自本地区五个国家，孟加拉国、尼泊尔、巴基斯坦、斯里兰卡和泰国。

技术援助

188. 公路和公路运输方面，援助了孟加拉国政府执行公路发展方案，在达卡一

库尔纳公路建桥两座，改进亚洲公路网的渡运服务。对斐济政府，在发展大苏瓦区的运输方面，给予援助，并向新加坡政府就下列事项提供咨询服务：(a) 新加坡主要街道装置公共设备管，(b) 研究铺路失败问题。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协助改进农开和塔纳伦间的渡运服务，发展国内运输并为对于从该国到海港的过境运输问题进行研究作好准备。

189. 在铁路和铁路运输方面，亚太经社会协助了阿富汗评价法国铁路公司（法国铁路研究和修建公司）的报告，并同有关顾问和政府官员讨论了该国修建铁路网的合乎经济的机械和土木工程，信号和电信问题。还向斯里兰卡政府就评定熟铁和钢建长桥的保养情况及其修复和重建提供咨询服务。亚太经社会派遣了考察团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去作实地勘测调查，以便对于另辟通海出口，经过越南修建铁路问题进行可行性研究并派了多国考察团（亚太经社会／比利时／印度／苏联／世界银行）到越南去作实地调查，对于该国河内—胡志明市铁路干线的修复、重建和现代化问题，进行可行性研究。这两个考察团的调查结果将成为泛亚铁路网向东亚和中亚扩建的核心。其他继续进行的重要研究和咨询服务有：(a) 曼谷城市和郊区间的来往交通，(b) 拟订亚洲铁路总计划，其范围扩及各种交通工具间问题。应亚太经社会请求，苏联向蒙古铁路训练中心捐赠了训练设备、视觉辅助教材和其他设备。

190. 秘书处与亚洲科技研究所（科技研究所）城市运输问题专家合作。进行初步研究，以便拟订在亚太地区大城市公共运输规划和作业方面将予使用的一般准则和工作方法。这项研究指认了一般问题，并提出了适当的可能解决办法。秘书处通过其半年一期的《亚洲和太平洋运输和通讯公报》继续收集、分析和传播关于运输和通讯的技术资料。到现在为止秘书处已出版了52期。

191. 如果要使现有的和计划中的运输系统发挥最大效率，就一定要作运输研究。秘书处已采取步骤以指认在亚太地区内促进国家和区域一级的运输研究活动的适当方法和途径。

192. 在国际交通简化手续方面，向泰国政府就汽车民事责任强制保险立法和国家贸易简化机构的设立和作业问题提供了咨询服务。秘书处与贸发会议和贸易简化特别方案一同研究了泰国出口文件，以便加以简化和标准化。贸发会议和贸易简化特别方案将对这种文件拟订比较简单的格式，以供泰国政府主管当局审议。

193. 亚太经社会积极参加了东盟贸易手续简化会议，向会议于一九七八年五月在马尼拉举行的讲习班提供一名得力人员。同时以通信方式向其他各国就各种手续简化事项，如国家手续简化机构和汽车保险办事处的设立和作业提供咨询意见。

194. 为了使亚洲公路网已建成部分得到最佳利用和保养——一九七八年八月在新德里举行的亚洲和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级会议也强调了这一点——，除了海关文件和边境手续外，还需要解决，统一或协调一些附属问题。为此，运输和通讯司正就贸易手续简化问题同国际贸易司合作，继续进行统一和协调边境手续和文件程序的工作，确使国际交通流畅无阻。

195. 在空运方面，秘书处与民航组织密切合作，特别对亚太地区货物空运的经济问题进行研究，指认一些主要共同问题以供讨论并提请成员国审议。

196. 在电信方面，亚太经社会／电信联盟的区域专家在与亚洲电信网的实施有关的一些方面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秘书处派出了考察团到伊朗、马来西亚、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斯里兰卡、泰国和越南去协助它们的行政当局在各领域内查明它们的技术援助需要，以及拟订项目建议等。

197. 邮政方面，秘书处同万国邮盟和亚洲及大洋洲邮政联盟的区域活动保持密切联系。秘书处虽然没有承担任何明确任务，但将应请对这些活动作进一步的贡献。

198. 为了协助成员国实现次区域旅游事业的自力增长，秘书处已为东盟区域旅游事业的发展 and 规划拟订基本概念和准则问题，进行研究。这项研究是要分析这一特定分区域集团在旅游事业发展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问题，正与旅游组织密切合作进行。

199. 在运输和通信所有领域为提供咨询服务、进行实地调查和可行性研究而进行的技术援助主要依靠预算外资源，非常成功。不过，由于依靠这种资源，秘书处今后不一定能满足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在航运、运输和交通委员会第二届会议上提出的紧急要求。目前正在设法使经常预算资源有所增加，以便执行各项有关方案。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和技术合作

200. 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以来为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经济与技术合作而进行的工作在本章论述特定部门各节部有提及。在这种部门活动外，秘书处在现有资源的限度内，继续扩大工作能力和多部门性的工作范围，以促进和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和技术合作。执行秘书办公室为此设立了一个办事中心，秘书处则参与了下列活动。

201. 联合国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会议，一九七八年八月至九月，布宜诺斯艾利斯。秘书处参加了下列会议：一九七八年五月技合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技术合作机构间工作组第六次会议，亚太妇女发展中心召开的筹备工作讲习班和技合会议本身。七月举行的执行秘书会议也详尽审议了这个主题。除了以亚太经社会名义作出的贡献外，技合会议上向各国政府散发了一份五个区域委员会联合编制的文件。并利用开会期间作出初步安排，邀请一个拉丁美洲特派团参加一九七九年在某一亚太国家举行的讨论会，以便查明可以进行技术合作的具体机会。技合会议一结束，秘书处立即派了特派团前往拉美经委会总部探讨进行区域间合作的其他可能性。

202. 关心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的高级官员区域工作组，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曼谷。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全球性会议以后，秘书处召开了18个发展中亚太国家区域工作组并为其提供服务。除了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和各区域委员会合编的文件外，还编制了两项文件，协助工作组审议亚太经社会在促进和实施技术合作方面应起的作用。工作组提出各项建议，包括：建立一个区域资料系统来促进技术合作，使亚太经社会更多参与协助查明机会和拟订项目，以及通过亚太经社会为技术合作筹集外来补充资金。大部分政府自费参加了工作组，也有几

个得到澳大利亚和联合王国政府的帮助。

203 《亚太经社会促进技术合作手册》。这套手册继续出版，目前正在编制以下各册：(a) 《发展中亚太国家现有训练课程》第三版，(b) 《发展中亚太国家专家》补编，(c) 新的本地区各国间技术合作与经济合作机构安排查索簿，(d) 各国标准规格研究所名录，(e) 四本部门性名录分别登载亚洲和太平洋地区在太阳能、皮革、机床和农业废料的工业用途等四个领域的专家和机构名字。这些部门性出版物是与技术转让区域中心协作编制的试验卷册，以便今后与各适当专门机构合作编制多部门性的成套手册。到现在为止出版费用是荷兰政府筹措的。除了亚太经社会本身的出版物之外，秘书处与开发计划署合作编辑其《促进技术合作的各项服务录》第二版，并开始就全球和各区域资料系统更密切联系问题进行协商。

204 为技术合作筹集外来补充援助。有两项活动，除了主要由参加的发展中国家本身筹供经费外，还得到为此目的筹集的资金的补助，而荷兰政府对此项资金也捐了款。这两项活动是(a) 由新加坡港务局作东招待的港务训练人员管理方面训练问题讨论会，(b) 预定由马德拉斯中央皮革研究所作东招待的皮革与皮制品工业技术转让和资料服务问题国际讨论会。此外，秘书处还举办或参加各种旨在拟订技术合作项目的部门性活动，其中包括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在曼谷举行的第二届亚洲和太平洋人口资源中心工作人员发展区域训练所（“曼谷二”）。此外，已开始与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等多边资金来源以及一些发达国家商讨扩大财政援助的可能性。

205 监测和评价技术合作与经济合作方面进展情况。此外还为下列各项编制文件，审查有关的亚太经社会活动和区域发展：(a) 一九七八年四月在日内瓦举行的发展中国家间贸易发展和区域经济一体化工作组，(b) 一九七八年五月在曼谷和一九七八年七月在日内瓦同贸发会议就合办活动进行的机构间协商，(c) 《一九七八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概览》，(d) 开发计划署提交理事会第二

十四届会议的关于技术合作的进度报告，(e) 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此外，已着手拟订方法，以便更有系统地监测与发展中国家间合作有关的亚太经社会活动和区域发展。

环境

206. 审查期间举行了下列会议：

亚太经社会/环境规划署环境保护立法问题政府间会议，一九七八年七月
曼谷

政府间会议讨论了下列主题：(a) 宪法和立法规定；(b) 机构构架；(c) 环境影响分析；(d) 环境立法的具体领域；(e) 法律合作和环境法律教育。

207. 会议指出，关于保护环境的宪法规定对于实现本地区各国的环境目标虽然有用，但不是必要的。它进一步认为，环境保护法律的拟具和制订应由适当的执行机构加以支持，但机构安排的具体形式应由各国政府自行决定。至于环境影响分析，会议认为，虽然这是发展规划的一个有用和必要部分，但建议在编制影响说明时应考虑到简单性和灵活性以及所涉的费用。会议原则上同意，有必要让公众参与环境问题的决策。但尚未解决的问题是公众参与的程度，参与决策过程的时刻和传达舆论的途径。

208. 会议赞同在各领域制订环境保护法律的一般准则，但强调必须特别注意三个领域：森林、土地利用规划和海洋污染。会议建议，秘书处应继续收集和散播关于环境保护立法及其在国家一级执行的情况的资料。会议还强调，有必要编制这方面的专家名册，并训练律师知道关于环境的事项。

209. 作为“人类环境问题工作队”项目的后继行动，秘书处同环境规划署区域

办事处的专家队一起派了一个特派团到孟加拉国去协助该国处理环境事项。 特派团的报告现已提送该国政府，请其表示意见和采取行动。

210. 作为联合国沙漠化问题会议的区域性后继行动，秘书处已在进行沙漠化问题技术讲习班的筹备工作。 印度政府已同意在乔德普尔中央干旱地区研究所为讲习班提供东道国便利。 目前正在澳大利亚筹派一个考察团，交流关于保护和整治干旱和半干旱地区的资料并协助本地区一些选定的发展中国家应用遥感技术测报沙漠化过程。 秘书处还在环境规划署财政援助下与南太委会和南太经合局一同进行召开南太平洋人类环境会议的筹备工作。 但经同意，应由南太委会和南太经合局担负这项活动的主要责任。 一九七八年六月在新喀里多尼亚努美阿举行的技术会议上，后来在一九七九年三月曾与南太委会和南太经合局的代表先后讨论了这一事项。

资料系统和文件服务

211. 资料系统和文件服务方案是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所核可的一项相当新的活动。 这个方案强调需要在秘书处内施行一个有效的资料系统，作为发展资料区域转让的基础。

212. 一九七八年秘书处经常的区域性职责如提供数据处理咨询服务，于一九七八年继续执行并斟酌情形予以加强。 同时，也强调在秘书处内作必要的技术准备以便改进同成员国经济发展有关的各种重要资料的收集、保持和检索。

213. 为了加强各国政府内的资料系统，提出了在一九七九年举行四个技术会议的建议。 此外并请求在一九七九年以无偿方式任命一名政府资料系统区域顾问。 这项请求的原意是这位顾问将对政府所需的广泛的资料系统规划提供支援。 这种

规划的目的是，使经济发展决策所需要的数据得到更密切的协调和更佳的管理。这名顾问的服务将补充现任数据准备和普查及调查资料处理区域顾问的服务。后者由人口活动基金提供经费，他在审查期间访问了十个成员国，主要协助处理即将进行的下一轮人口普查资料。

214. 一九七八年内对秘书处的文件服务作了进一步分析，以便决定上面可以输明亚太经社会主要文件的书目说明的数据档案的式样。为试验暂定式样，已把图书馆目前收到的大约1,300份期刊的书目说明和大约1,000份亚太经社会所发编号文件的书目说明输入磁带。为期刊设计的式样令人满意，所以在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出版了一份题为《亚太经社会期刊名册》的刊物。目前正在对建议采用的编号文件一览表和有关目录进行试验。根据试验结果很可能在一九七九年年底刊印一份关于这种亚太经社会文件的出版物。

215. 目前正在采取措施以加强秘书处的资料系统。现在正作出规定，以便通过与总部达格·哈马舍尔德图书馆建立的特别联系，使亚太经社会书目系统同全球性的联合国书目资料系统结合起来。亚太经社会正在评价有无必要在秘书处装置一个具有检索资料的能力的计算机，予料在一九七九年可就此问题作出决定。同时，规划工作已达到成熟阶段，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派了一名兼有图书馆和计算机两方面特长的专家协助资料系统的进一步发展。

216. 秘书处继续保持一个贸易统计数和人口数据磁带库，作为它以计算机可辨认形式收集、保持和分析成员国所提供资料的工作的一部分。用计算机检索数据的需求有很大的增加，特别是对于区域经济分集团和商品贸易的分析。由于一九七八年八月亚洲和太平洋贸易合作问题部长级会议的决定，现有扩大贸易统计数的收集的建议。按此计划，成员国将可得到复制磁带，以便对贸易发展和贸易自由化进行研究。

综合农村发展方案

217. 工业及自然资源委员会、人口委员会、社会发展委员会、航运、运输和交通委员会，统计委员会以及亚洲和太平洋贸易合作问题部长级会议，除了别的以外审查了综合农村发展方案下同它们的部门有关的活动。在这一过程中，各国政府批判地审查了各种活动的相对优先次序和主要方向，而综合方案也因而有所改进。另一项贡献来自一九七八年七月在曼谷举行的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第二届区域筹备会议的辩论。这次会议审查了为满足农村发展需要而发展、调整和传播技术方面的问题。

218. 亚太经社会农村发展部门间工作队继续在多部门基础上执行其为整个方案进行协调和监测的任务。其中一项重要工作是，对一九七八——一九七九年方案执行进度作年中审查，并在多部门基础上，确定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方案中各项活动应将其作为焦点的优先事项，同时注意到农村发展机构间委员会于一九七八年一月召开的会议上各国官员指出的需要。

技术合作和有关活动

219. 一九七八年亚太经社会所管理的区域技术合作方案的全部价值比一九七七年高出百分之四十四，达到15,810,478美元的破记录水平。技术合作方案数量的膨胀，反映了亚太经社会为本地区各国进行的业务日益重要，这些业务所以能进行，是因为秘书处从各种来源收到的资源有所增多，特别是预算外支助。

220. 一九七八年，由12名区域顾问和专家组成的一队人应请总共组织了71个特派团，它们几乎到达了本地区所有的发展中成员国，所涉及的领域包括：国民核算、统计、贸易发展、公共行政、原料和商品、航运、一体化发展和规划、人口和计划生育、社会福利和社区发展。它们在提供技术和咨询服务时，特别注意了本

地区最不发达的成员国和岛屿成员国的需要，并考虑到亚太经社会指明的优先领域

221. 联合国南太平洋发展咨询队扩展了它的向本地区发展中岛屿国家提供服务的方案，在这方面该队两名成员在下半年得到亚太经社会一名工作人员的协助，另有一名经济学专家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在苏瓦就职。

222. 去年，在执行关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的经济和社会部门的大会第32/197号决议方面，特别是在把以前由联合国总部进行的业务分散给各区域委员会方面，取得了进展。各区域委员会代表九月在纽约会见了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和开发计划署的代表，订定了把一些区域和分区域项目的管理职权从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起移交亚太经社会的计划。

223. 同次会议上，还就分散事权的方法达成协议，为今后进一步移交职权给区域委员会提供了良好基础。

224. 一如以往各年，发达和发展中成员政府以信托基金或无偿贷款形式提供秘书处的预算外援助对秘书处执行方案活动作出了巨大贡献。在这方面，秘书处特别感谢一些国家每年制订方案以确定它们对亚太经社会活动的年度支助水平，从而保证了亚太经社会在一定年度内某些活动的经费。

跨国公司

225. 跨国公司中心 / 亚太经社会跨国公司问题联合小组在研究、资料和技术合作等方面的活动在审查期间即联合小组成立后第一整年内都有了长足的发展。

226. 在研究方面，联合小组发表了以下五个工作文件：(a) “经营面向出口的初级商品的跨国公司：个案研究的一般概念构架”；(b) “关于巴布亚新几内亚布干维尔铜项目和印度尼西亚阿萨汉铝项目的协议的比较分析”；(c) “跨国公司在发展中亚太国家橡胶工业方面一些选定方面的个案研究”；(d) “亚洲的橡胶工业：跨国公司和利益分配”；(e) “经营选定亚太国家的消费电子工业的跨国公司”。

227. 目前正在参照已可得到的新数据修订关于印度、马来西亚和泰国的远洋客轮工业的研究报告。亚太经社会继续同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跨国公司中心）进行协商以确定对于跨国公司在泰国银行业、食物和饮料业所起作用从事进一步细节研究的范围和时间。这两项研究报告的初稿都已经完成。此外，关于下列各项研究的报告草案也都编制完毕：(a) 在马来西亚从事银行业的跨国公司；(b) 印度尼西亚的热带硬木业；(c) 跨国公司与印度尼西亚政府的合同；(d) 在泰国和菲律宾经营凤梨罐头工业的跨国公司；(e) 在斯里兰卡经营食物和饮料工业的跨国公司；(f) 经营马来西亚橡胶工业的跨国公司。关于金融中心的研究（以新加坡为实例）和跨国公司在旅游业所起作用的研究手册草稿已编制完毕。在亚太经社会 / 亚太发展行政中心合办的改进行政机构以加强所在国政府谈判能力的项目下，关于印度、菲律宾和大韩民国的国别研究报告草稿已经写好，并在吉隆坡召开了专家小组会议加以讨论。这些研究报告的订正草稿将于一九七九年四月编定。同时，已着手筹备工作，以便对跨国公司以临时合伙及其他方式参与印度的经济的统计分析进行研究。

228. 为了对全球性跨国公司综合资料系统的建立作出区域贡献，继续同跨国公司中心密切合作，收集、分析和传布关于各国法律、影响到跨国公司的政策文件、合同和协定和关于跨国公司概况和书目的资料。

229. 为了建立和加强同各国政府、商会、研究机构和研究工作者的关系，作出了很大努力。联合小组现有的书目材料已编成读者分类单和新书单两类书目表。亚太经社会已着手进行不断提供本地区内跨国公司新情况的工作。此外，正与跨国公司中心紧密合作，使用一律化问题单和可输入计算机表格，对跨国公司在亚太地区的发展情况进行研究调查。

230. 技术合作活动已成为工作方案内充满活力的构成部分。为了查明发展中亚太地区各国政府在同跨国公司谈判方面的训练需要，一九七八年同跨国公司中心合办了两次增加所在国政府与跨国公司谈判能力高层咨询小组会议。第一次于一九七八年六月在吉隆坡举行，第二次于九月在泰国帕塔亚举行。这两次会议使来自10个发展中成员国的有丰富谈判和监督经验的政府高级官员以个人资格聚在一起，讨论所在国政府同跨国公司进行交涉时所迂到的共同问题。

231. 这两次会议产生了一些非常有用的建议。在讨论了同跨国公司谈判和监督其活动方面的经验后，会议明确地认识到，举办训练方案以加强所在国的谈判和监督能力，非常重要。依照这两次会议的建议，已开始进行筹备工作，以便在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〇年同跨国公司中心一同办理训练讲习班和讨论会。同时，跨国公司中心和联合小组与粮农组织合作，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在马尼拉为南中国海地区和太平洋的国家举办了关于渔业联合企业的讲习班。

232. 去年，联合小组还举办了关于跨国公司的两次公开演讲，一次的题目是“外国投资与东盟：问题和前景，”另一次是“与跨国公司进行谈判：技术转让、转让定价及其他问题”。联合小组还协助亚太发研所举办一个训练班，内容是东盟在外国投资和跨国公司方面的合作。

B. 其他活动

区域训练研究机构

233. 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理事会在审查期间举行了两届会议。一九七八年三月

在曼谷举行了特别会议，专门审议各区域机构的法律文件。第二届会议于一九七九年一月举行，地点也在曼谷。在这届会议上理事会审查了一九七八年内各区域机构的工作及其一九七九年的工作方案，预算和工作人员员额编制。它审查了各区域机构的财政情况和拟订法律文书方面的进展。理事会还审查了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对区域机构提供方案支助工作队的建议，工作队的设立是为了审查各区域机构的工作方案及其今后的编制。工作队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举行了会议，理事会在其一九七九年一月的会议上审议了会议报告。

234. 秘书处遵照亚太经社会第183(XXXIV)号决议审议了为区域机构设立一个捐赠的基金问题，并提请联合国总部注意关于从联合国经常预算项下对区域机构提供机构支助的请求。照亚太经社会在该决议中所要求的，工作队审查了目前各区域机构是后可能改组的问题。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研究所

235. 亚太发研所一九七八年工作方案的目的是保证研究所在训练、研究和提供咨询服务等方面的活动将在每一个方案领域内相辅相成。工作方案也继续反映更其偏重分区域和国家一级的活动。

236. 亚太发研所咨询委员会在其于一九七八年八月举行的第四届会议上审议了研究所的一九七九年工作方案。

237. 一九七八年共有348人参加了研究所举办的14项训练活动。此外，有133名发展问题学者和实际工作者出席了这一年内举行的六次咨询会议。研究所在一九七八年内办理了六个研究方案。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

238. 从一九七七年十月至一九七八年三月办理了第八次一般课程。第九次课程于一九七八年十月开课。每次都有三十一名学员参加。

239. 研究所并为资深统计人员举办了两个高级讨论会，各有14和15名学员参加。第一次讨论会是关于人口普查的办理，第二次是关于批发贸易的统计。

240. 这一年中，亚太统计研究所还在印度尼西亚、大韩民国、斯里兰卡、大区和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举办了五个国别课程。

241. 研究所咨询委员会于一九七八年九月举行了第二届会议，审查了研究所的工作方案，特别考虑到研究所主任就他访问各成员国期间所作讨论提出的报告。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行政中心

242. 审查年度内，亚太发展行政中心举办了23个区域、分区域和国家一级的讨论会、咨询会议、专家小组会议、讲习班和训练班。行政中心一九七八年的工作方案继续集中注意力于四大方案领域：管理发展、公共企业管理、农业管理和农村发展以及管制性行政机构，作为其筹办讨论会和专家小组会议的一部分工作，中心还进行了几项国别研究和比较研究。

243. 这一年中，亚太发展行政中心就上述四大方案领域内各种主题出版了17个刊物，主要目的是用作各国训练机构的训练教材。

亚洲及太平洋社会福利和发展中心

244. 审查期间，在6个国家办理了11个训练班、讲习班和讨论会，共有298人参加。在亚洲各国进行了十四个个案研究，发展中心采取了若干初步措施，把中心的服务扩大太平洋岛屿国家。

245. 亚太福利发展中心的活动是为了实现中心的下列业务性目标：(a) 协助各国政府进行和鼓励进行将可证明以下作用的方案：(1) 社会福利所起的发展作用；(2) 社会福利在发展人力资沅，特别是儿童、妇女和青年方面所起的作用；(b) 运用社会福利战略与普遍贫穷进行战斗。

246. 为了达到这些主要目标，亚太福利发展中心同若干联合国专门机构、政府和非政府自愿组织进行了合作。发展中心的工作人员出席了16个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会议。他们对会议报告的贡献已由中心出版。

亚洲及太平洋妇女和发展中心

247. 在审查一年中，亚太妇女发展中心办理了四个训练方案、讨论会和讲习班。作为传播资料工作的一部分，中心出版了《一九七八年亚太妇女发展中心妇女参改资料集》，编制了一本妇女问题专家名册，以及一些为妇女举办的示范项目和资金筹供来源的查索表。中心还向各国政府和妇女组织提供咨询服务，筹备进行几项个案研究。

248. 中心的咨询委员会于一九七八年七月举行了第二届会议，特别审议一项为太平洋岛屿国家拟订的具体工作方案，和为妇女参与发展请求开发计划署给予援助的项目建议。

湄公河下游勘察工作临时协调委员会

249. 如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报告所指出，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泰国和越南于一九七八年一月协议成立湄公河下游勘察工作临时协调委员会（临时湄公河委员会）。

250. 临时湄公河委员会在审查年度中举行了三届会议。第一届会议于一九七八年二月在河内举行，会上委员会通过其一九七八年工作方案。

251. 第二届会议于一九七八年三月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期间在曼谷举行。亚太经社会开会期间，临时湄公河委员会的成立受到欢迎，许多国家代表，包括澳大利亚、法国、印度尼西亚、日本、荷兰、新西兰、瑞典和苏联等国代表以及欧经共同体代表都表示支持。

252. 第三届会议于一九七八年八月至九月在万象举行。会上，委员会通过向开发计划署提出的请求书全文，其中要求开发计划署在目前的支持湄公河委员会阶段（第四阶段）结束后，从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起继续提供机构支助三年。

253. 截止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为止，先后捐给或承诺捐给湄公河委员会和临时湄公河委员会或它们主办的项目的全部资金总额相当于37500万美元。其

中大约 1 亿美元或百分之二十七用于投资前工作，大约 27500 万美元或百分之七十三用于建筑工程。接近百分之四十是流域国家自己捐赠或承诺捐赠的，近百分之六十是各合作国家、联合国机构及其他组织捐赠或承诺捐赠的。

254. 第四届会议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在河内举行，是一个全体会议，合作国家及各机构的代表都受到邀请出席会议。会议议程主要项目是一九七八年委员会及秘书处的活动报告和一九七九年工作方案。在会上报告和方案都获得通过。计划在一九七九年进行的项目活动方案同一九七八年通过的方案相比，颇有增加。各项提议既包括投资前工作（规划、收集数据、调查、进行可行性研究，等等……）又包括投资工作（修建水坝、港口和渡运设施、水利工程、训练中心、农业设施，等等）。

255. 临时湄公河委员会通过的一九七八年工作方案符合指示性流域计划的大纲。这个方案由 30 个项目组成，而这 30 个项目又分成 78 项活动。这在一九七八年全面或部分进行的这 30 个项目是由参与政府和合作国家及组织的机构、顾问公司、委员会秘书处分别或共同以委员会名义进行的。

256. 经济和社会统计数字继续加以收集以便载入委员会的《统计年报》第十期。在委员会的水文方案下，湄公河下游所有水文和气象数据都经过编集、处理、发表。一九七八年发表了《一九七六年水文年鉴》两册，分别载有水文和气象数据。一九七七年各册予期可于一九七九年初编成。

257. 一九七八年年底，临时湄公河委员会及流域各国政府机构维持的水文气象网有 223 个水文站和 255 个气象站。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泰国境内这一水文气象网的所有作业站的水文或气象数据都由本国有关机构定期收集后送交湄公河秘书处。秘书处工作人员核对、仔细检查并处理了这些数据。一九七八年这一水文气象网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泰国境内的作业令人满意。予期一九七九年将可得到越南的水文数据。

南娥水力发电项目

258.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境内耗资 4,400 万美元和发电八千万瓦特的南娥项目的第二阶段扩建工程已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竣工,使全部发电量增至 11000 万千瓦特,同时开始用新建成的输电线把多余电力卖给泰国。为使南娥水库地区居民在巴增公社永久定居在万象平原进行了耗资 120 万美元的项目,在此项目下已完成进一步工程。

对巴蒙的最适度利用和对下游的影响的研究

259. 这项研究已经完成,叙述巴蒙项目 20 年研究结果的最后报告已经发表。

三角洲的发展

260. 委员会已着手筹备工作,以便在三角洲地区进行一个综合农业生产项目方案,包括六个项目,涉及大约 535,000 公顷土地,目的在防止洪水、并提供排水和灌溉系统,以达到种植一年两熟稻米的目的。同样的,委员会已对三角洲的四个渔业项目,以及在隆定研究站进行的一个计划的研究方案进行了研究。

支流项目

261. 湄公河下游各支流有许多完成的水坝，委员会主持进行了各种调查，以确定许多其他支流项目的可行性。此外，还作了下列勘察研究：泰国南英/南佬河流域的灌溉潜力，越南斯雷博河上游的灌溉，越南桑河上游电力和灌溉的全面开发以及泰国东北的猛河和奇河的六个灌溉项目。

经济规划活动

262. 一九七八年又集中全力处理定居问题，包括研究其它定居办法的巴蒙项目坤敬大学为委员会进行了南蓬河流域的社会经济调查，委员会还收到关于兰色河灌溉后土地使用的社会—经济变化方面实地调查的最后报告，并进行了研究。

灌溉和运输

263. 按照促进湄公河航行安全的河道标志方案，在万象与琅勃拉邦之间新装了20个灯塔除了确保万象与沙湾拿吉之间（予期交通量会大大增加）终年安全通航外，另外还编制了一项计划，准备沿湄公河若干地点挖泥，清除浅滩和沙洲。同时，湄公河秘书处还在继续其测量、绘图、设立标志和挖泥等基本工作，以改进航行情况，包括协助进行水道测量、设立水道标志、保护堤岸、建造港口和渡船码头等。

水灾预报

264. 实验性的水灾预报作业在一九七八年内继续照常举行，如湄公河上游和中游部分的下列九个主要服务站发出预报：清盛、琅勃拉邦、万象、农开、那空柏依、他曲、沙湾拿吉、木达汗和巴色，以及湄公河三角洲的两个服务站：新州和朱笃。预报在每个工作日十一时三十分向有关的国家机构传播。由于水灾情况严重，予

报方案的功用受到普遍承认，使沿岸各国政府能利用予报采取预防措施，并为灾后的紧急情况中各种救灾活动予作准备。

农业

265. 对湄公河委员会过去参与和主办的所有农业规划研究进行了评价。 这项评价就是指导整个湄公河流域今后农业发展的建议根据。 关于这个问题的一份报告草案已经提交临时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并已核准出版。

266. 同时，委员会主办的农业发展方案工作还在继续，包括农业规划研究（万象平原、泰国东北、三角洲的越南部分等）、实验农场和示范农场、先驱农业项目和其他灌溉项目。

渔业发展研究

267.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一九七八年的渔业生产能力因为下列原因而有所改进：
(a) 新进口的亚洲优种鲤鱼繁殖成功，生产了大量幼鱼，供鱼业养殖作业用。 老挝技术人员接受养殖技术训练； (b) 在塔鄂建造可容50公顷实验鱼场的池塘，用来生产、实验和示范； (c) 开办南娥渔业发展项目。

环境研究

268. 南蓬多目标项目的环境影响研究始于一九七六年九月，一九七八年一月完成这项研究提供了宝贵的审查和关于南蓬项目全部现有资料的目录说明，以及水坝完成十二年后的南蓬河当前环境、社会和经济情况的‘事后审查’。

社会发展和公共卫生

269. 在公共卫生领域，委员会就沿岸各国政府举办的湄公河水资沅发展的预防和控制在方案，提供咨询意见和协助。 主要项目包括疟疾、其他昆虫传染病、血吸

虫病及其他饮水传染病和营养不良症。 透过对现有服务的研究来改进流域的环境卫生设施，并就如何最好地利用现有资沉进行下列事项提供咨询意见：分期开发供水、污水和下水道，废物处理设施和农村卫生。 一九七八年内注意的范围以泰国的一些昆虫观察为限。

阐释人造卫星影象

270. 根据人造卫星影象的阐释在泰国东北部进行的地形研究和地面调查于一九七八年初完成，对于湄公河流域此一地区的下水道发展和土壤分布，提供了一些新认识。 此外，一九七八年内，秘书处继续阐释人造卫星影象的工作，以地质、地貌和水文绘图等方面的应用为重心。 并通过对老的连续照片和新的人造卫星影象的比较进行森林退化的研究。

亚洲岸外地区矿物资沉联合勘探协调委员会

271. 岸外联勘协委会第十五届会议于一九七八年十至十一月在新加坡举行。 审查期间，协委会主持召开了下列会议：

岸外联勘协委会——海委会东亚地壳构造和资沉研究讲习班，一九七八年十月在万隆举行环太平洋地图项目西北象限工作团（第四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十月在新加坡举行

与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海委会）为东亚地壳构造和资沉研究举办关于国际海洋探测十年（海测十年）方案的联合工作（第四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十月在新加坡举行

272. 岸外联勘协委会项目管理处的新任项目经理于一九七八年五月九日就职后该处继续进行各项活动方案，通过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双边和多边援助和各国际机构来鼓励和协助国家和区域项目，为岸外联勘协委会的发展中成员国进行各种调

查和科学研究及有关活动。 一九七八年为执行协委会建议，收到的实物和现金捐助总值超过330万美元。

273. 一九七八年十月岸外联勘协委会第十五届会议期间，同时在新加坡举行了对东亚区域岸外探勘提供技术支助的开发计划署援助项目的三方审查会议。 会议审查了这个项目的工作方案及其活动范围；成员国认为它们参与岸外联勘协委会获得很多好处，并认为协委会是执行国家项目最有效的机构。

实地和咨询服务

274. 向岸外联勘协委会国家提供的各个领域的咨询服务包括： (a) 继续援助马来西亚进行第四纪地质方案， (b) 援助菲律宾和大韩民国对第三纪前流域的烃类潜力进行评价， (c) 向大韩民国提供技术援助，以取得声纳浮标数据、连续地震反射数据的改良技术，和解释声纳浮标数据和地震形态， (d) 向印度尼西亚和马来西亚提供关于浅海岸外锡勘探地球物理技术的咨询服务， (e) 继续向泰国提供即将在安达曼海进行的锡探勘方案计划的咨询服务，及 (f) 继续在菲律宾和泰国进行热流测量工作。

测量

275. 来自岸外联勘协委会成员国的受过专业训练的人员参加了美国在东亚海域进行测量的托马斯·华盛顿号研究船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在澳大利亚和新几内亚海域进行测量的宗内号研究船。

设备

276. 项目管理处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收到七种海洋地球物理和航海方面的设备。为了第一次在泰国西南沿海的安德曼海进行详细的海洋地球物理测量，拟订了使用

这些设备的计划。 这项测量是由开发计划署支助，在泰国西南沿海勘探碎锡项目的第一个阶段，也是它的一项主要投入。

277. 有了这些设备，项目管理处现在已能大大增加它对成员国岸外勘探方案的援助，并训练来自成员国的技术专家参与先进的岸外测量和解释作业。

训练

278. 由日本政府资助，一九七八年一至二月举办了地球热流新训练班，来自岸外联勘协委会成员国的八名人员参加受训。

279. 五名来自岸外联勘协委会成员国的人员由协委会资助，参加了在檀香山举行的第二届环太平洋能沉和矿物资沉会议；其中两人参加了流域分析讲习班，三人参加人造卫星遥测讲习班。 这些讲习班和另一个认识和减轻山崩危险讲习班，都是在这届会议期间举办的。

280. 由日本政府资助于一九七八年五至十二月举办了一九七八年度的岸外勘探集团训练班。 来自岸外联勘协委会成员国的五名人员参加受训。 项目管理处的资深海洋地质/地球物理学家化了一天时间向讲习班全体学员就勘探碎矿物和建材探寻及沿海工程调查的浅海地球物理技术进行讲解和实习。 他又为汉城的朝鲜地球科学和矿物资沉学院的九名学员和印度尼西亚万隆的矿物技术发展中心的十二名学员举办一个浅海地球物理技术讲习班。 这个讲习班包括实地和解释作业程序，特别着重地震反射剖面测量和声纳浮标技术。

281. 一名学员在日本地质调查所受训，包括在白令丸船上实习一个月。 两名学员于一九七八年十月加入斯克里普斯海洋学研究所的托马斯·华盛顿号研究船。 一名学员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加入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宗内号研究船的巡航。 一名学员参加了一九七八年九月在西班牙举行的国际采矿用水座谈会和国际地质工程

学大会。 两名在联合王国进修海洋地球物理学和地质学技术的学员在印度尼西亚勘探锡矿的钻探船上进行了约一星期的在职训练；另外还有三名学员参加。 十四名学员参加了由项目管理处资助举办的岸外联勘协委会——海委会海测十年/东南亚地壳构造和资沉研究联合讲习班。 赠给一名学员研究金前往法国研究石油化学六个月。

技术研究和出版物

282. 《岸外联勘协委会通讯》第五卷第一、二、三、四期已经印发。

283.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至十二月在吉隆坡举行的岸外联勘协委会第十三届会议的记录和一九七七年九月在马尼拉举行的沉积盆地烃类产生和熟化讨论会的记录正在印制中。 一九七七年九至十月在马尼拉举行的岸外联勘协委会第十四届会议的记录正在编辑。

284. 《技术公报》第12号的样本在岸外联勘协委会第十五届会议上分发，印本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分发。 一九七六年在雅加达举行的特别着重烃类勘探和开发的数据汇集、储存和检索讨论会的记录，由联合王国的地质科学研究所主编，作为该国对岸外联勘协委会的一项贡献，已送交项目管理处。

同国际组织合作

285. 继续与海委会保持合作，特别是在执行和进一步扩展海测十年东亚地壳构造和资沉研究方案方面。 岸外联勘协委会——海委会联合举办的第二个讲习班，为海测十年拟订了截至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为止的短期研究和未来十年长期研究的一般建议。

286. 继续与环太平洋能沉和矿物资沉委员会在下列方面保持合作：在岸外联勘协委会地区安排讲习班、讨论会和其他训练方案。

287. 扩大与国际地质科学联合会的分支组织、有关组织或附属组织合作包括与世界地质图委员会合作，编制1:5百万的海底地质图；与地质数据储存、自动处理和检索委员会合作执行协委会的石油数据汇集、储存和检索方案。

288. 还同其他国际、区域和次级区域组织和科学机构保持合作，包括：环境规划署、教科文组织、联合国海洋经济和技术处、国际海洋钻探方案、夏威夷东西中心的地质系统研究所、东盟石油问题委员会和由亚太经社会主办、由开发计划署支助的专门处理矿物资沉的三个区域机构，即岸外联勘协委会/南太联勘协委会、矿资开发中心和锡研发中心。

南太平洋岸外地区矿物资沉联合勘探协调委员会

289. 岸外联勘协委会/南太联勘协委会第七届会议于一九七八年十月在韦林顿举行。

290. 开发计划署的一个技术考察团于六、七月间前来本地区考察当前的工作成就，并提出今后筹资的建议。考察团几乎访问了岸外联勘协委会/南太联勘协委会的全体成员国，同它们讨论本地区的需要。考察报告提出了关于在本地区执行一项长期项目的建议。

291. 该届会议审议了根据考察团的建议草拟的一项提案，由开发计划署捐助250万美元办理一个开发计划署项目，自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开始为期三年。成员国对这项提案达成了协议。项目文件由成员国签署，后已获得开发计划署核准。

292. 过去一年内，技术秘书处由新西兰协助，在科克群岛进行了一项探测法和旁测法测量，以调查岸外的沙藏量。并在汤加进行一项买地方案，利用新西兰的旁测机和海底取样设备来调查贵重的红珊瑚。在萨摩亚进行的类似方案，在250米至350米的深海发现了贵重的珊瑚。虽然就大小和彩色来说，储藏并无经济价值，但

这项发现却证实南太平洋确实拥有贵重的珊瑚品种。

293. 利用包租的马奇亚斯号研究船进行的探测方案，是一九七八年十月中开始的。在汤加和科克群岛的水域劳里奇地方对锰结核进行取样调查。据说该地的锰结核浓度和化学构成引起很多争论。同次巡航还在汤加和科克群岛水域进行了贵重珊瑚的取样调查。

294. 一九七九年一月初又租用这条船在斐济、吉尔伯特群岛、巴布亚新几内亚和所罗门群岛等地进行地震调查的新项目。

295. 所有的巡航都向各国的技术人员提供在职训练。日本于一九七九年一至二月间向研究船上的一名汤加国民提供了这种训练。

296. 计划于一九七九年九月举办一个讨论会，讨论弧形列岛、小海洋盆地和沉没陆缘地带及关连地区的石油储藏问题。

区域矿物质开发中心

297. 区域矿物质开发中心理事会第一届会议于一九七八年九月在万隆召开，理事会成员是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推选的。

298. 理事会通过了会议的议事规则，并通过该中心的章程草案，该草案是一九七七年八月在曼谷召开的亚太经社会区域矿物质开发中心组织问题政府间会议同意的，其中包括后来参照亚太经社会的经验和联合国总部提供的咨询意见提出的修正案。

299. 理事会获悉下列发展中国家对该中心的业务费用作出现金认捐：

孟加拉国	每年 1,000 美元
印度	每年 2,000 美元
印度尼西亚	每年 5,000 美元 (外加东道设施)
伊朗	1,500 美元
马来西亚	5,000 美元
菲律宾	2,000 美元
泰国	一九七八年认捐 4,000 美元，以后各年的捐款尚待决定

300. 后来，大韩民国为一九七八年捐助 7,500 美元。

301. 日本通知理事会，它先后总共捐助 20 万美元，除了专家服务的经费外，还有专家信托基金费用，今后还可能继续合作。

302. 会议上除了现金捐款外，印度和大韩民国还分别提供三名和一名专家给该中心。两国又愿向来自区内的地质科学人员提供训练。印度、马来西亚和大韩民国并愿提供年代鉴定设施的服务。

303. 协调专员正在拟订国家间空中地球物理调查计划，以便在次级区域规模上增加年代鉴定能力，为区内各国提供服务，增加专家人数，从而扩大咨询服务的范围。已经同这些计划的可能捐助者进行了接触。

304. 自一九七八年三月以来，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的专家组织了十六个技术顾问团，向九个成员国提供关于地球化学、水文学、经济地质学的咨询意见。一九七八年底，该中心拥有开发计划署提供的一名协调专员、日本提供的一名地球化学家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提供的一名水文地质学家。予期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日本即将分别提供一名经济地质学家和一名地球物理学家。

305. 亚太经社会与印度尼西亚于一九七九年三月九日签署了将中心迁往万隆的协议。

东南亚锡矿研究和开发中心

306. 中心管理委员会在审查期间举行了下列几届会议：第一届和第二届会议分别于一九七八年四月和十二月在吉隆坡举行；一九七八年十一至十二月在怡保举行了一届特别会议。

307. 成员国与联合国在管理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上达成了一项关于行政新安排的协议，行政结构起了迅速变化。这个项目正在由它自己的管理委员会执行，由三个参加国政府资助并提供一名主任和五名专门人员，另由开发计划署资助的国际征聘人员担任技术顾问。亚太秘书处将继续应请求提供支助，予期开发计划署的支助在一九八一年年底结束后，如果需要，亚太秘书处的支助将会继续。

308. 国际征聘人员中，总技术顾问于一九七八年七月到任，矿物加工顾问于一九七八年六月到任。地质勘探和矿冶工程顾问正在征聘中。

309. 一九七九年二至三月在怡保举行的管理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上，成员国就一项新的项目修正案达成协议，开发计划署对该项目捐助约125万美元，项目文件已由当事各方签署。

台风委员会

310. 台风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于一九七八年十月在曼谷举行。

311. 关于向台风委员会提供的技术支援进行的一个三边审查会议也于一九七八年十月在曼谷召开。出席审查会议的有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和气象组织的代表。

312. 亚太经社会和气象组织与救灾专员办事处和红十字会协会合作，接受日本政府为水文学家和技術秘书提供的财政支助和美国为气象学家的服务提供财政支助，按台风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的要求，组织了一个考察团。

313. 考察团访问了香港、日本、马来西亚、菲律宾、大韩民国和泰国。并

访问了中国，就委员会其他成员共同关心的问题交换了意见和资料。考察团按照它的任务规定，在所提报告中建议了供委员会采行的长期和短期行动计划草案，并提出关于减轻台风损害的国别方案的建议。

314. 红十字会协会的一名顾问审查了马来西亚和菲律宾的风灾计划，并编制了一份综合报告，对改进两国的防灾和备灾计划提供了相当宝贵的资料和建议。

315. 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赞同考察团提议的长期方案的总路线，认为它是委员会今后活动的适当构架。在水文学领域，委员会同意进行编制易受严重水灾的试验地区预防和管理水灾损害的综合计划，但有一项了解，即只考虑执行综合计划选定的部分。它又决定对减轻水灾损害的非结构性技术给予更多的注意。

316. 委员会同意应该不怕困难，继续努力用本身的资沅来应付各项需要；并重申绝不缩减它所进行的活动的范围和数量。

317. 委员会又请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尽最大的努力争取更多的支助以便达成短期和长期方案中所规定的扩大活动的目标。举例说，有人提到设置一笔循环基金可能有的价值，各国可利用循环基金取得急需的设备。它可以补充气象组织自愿援助方案下经管的基金。

气象组织/亚太经社会合设热带气旋专家小组

318. 专家小组第五届会议于一九七八年二月在拉合尔举行。

319. 技术支助股征聘的总技术顾问于一九七八年二月到任。另外又征聘一名水文学顾问，于一九七八年内服务三个月，以及一名电信/电子专家，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一日开始工作。

320. 水文学顾问协助一些成员审查水灾予报系统和予报程序，建议改进办法，并就装设测距仪的地点和举办训练课程，提供咨询意见。

321. 一九七八年十一至十二月在拉合尔为专家小组的成员国举办了一个现代水灾予报方法的训练班。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部分是这个训练班的主要特点，

在这个办法下，巴基斯坦政府不仅提供东道便利，并补助专家小组每个成员国两名学员的回程机票，而气象组织则在开发计划署和荷兰政府的财政援助下，提供一些讲师服务，和对每个国家的两名学员的生活费提供捐助。

322. 利用环境规划署提供的资金为缅甸购买两套验潮器，来加强重要地区的验潮网，以收集孟加拉湾风暴浪涛的数据。

323. 专家小组第六届会议于一九七九年二至三月间在仰光举行，会后并将举行一次有关专家小组技术支助的三边审查。

技术转让区域中心

324. 技术转让区域中心于一九七七年七月成立后立即展开工作。它很快地通过参加国指定的联络点与各国家机构建立起联系，这对它在本地区内担任领导任务非常重要，同时又与有关的联合国机构和全世界各地在技术领域有卓越成就的机构建立起联系，使它能立足于国际社会。为了确定眼前的工作方案，技术转让区域中心的办法是查明参加国的需要和拟订满足这些需要的方案。一个专家考察团，包括特别征聘的一名顾问和亚太经社会、贸发会议和工发组织的代表，于一九七八年一至三月期间访问了孟加拉国、印度尼西亚、尼泊尔和巴基斯坦。该团对各国技术方面现有的基础结构进行了评价，并订定一系列加强措施；与各国当局讨论后，考察团指出了中心应该进行的支助活动的性质。接着又于一九七八年四月在班加罗尔举办了一个专题讨论会，确定了中心的工作方案。在工发组织的财政支助下，为举行三个以工作支网为基础的工作会议作好了安排。并与知识产权组织达成协议，于一九七九年在中心举办一个关于专利权发照协定、和取得技术的专题讨论会，并与贸发会议和国际科学联盟理事会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就举办特别训练班一事取得协议。

325. 正在编制一份亚太地区在太阳能、皮革、农用工业、农业废物利用和机具方面有卓越研究的专家和技术机构的名单。中心在技术资料方面也发挥了多方

面的作用，包括印发定期通讯。中心已采取步骤，协助一些成员国加强其转让和发展技术的国家基础结构。应汤加政府之请，派了一个特派团就发展本土技术问题向该国提供咨询意见。中心本身的行政官员和专家访问了孟加拉国、缅甸、斐济、尼泊尔、巴基斯坦和泰国，向它们提供咨询协助和具体的方案支助。

区域农业机械网

326. 这个项目的主旨是要汇集国家和区域能力，把它们巩固成一个能发挥工作效用的网络系统。目的在协助小农利用适当的农业机具取得高产量。方法是加强国家机构的研究发展能力，建立区域资料交换所、供应模型、设计和图样，为选定的专家提供训练设施、举办讲习班和加强地方制造能力。

327. 除了本报告中前面说过的工作网的活动外，还进行了下列各项训练方案：
(a) 来自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和泰国的五名受训人员获赠研究金，在日本大官农业机械学院受训两个月；(b) 来自印度尼西亚的三名学员获赠研究金，在日本大阪久保田有限公司受训；(c) 来自印度的三名学员被送到日本、菲律宾和泰国参加一个月的研究旅行训练方案；(d) 来自菲律宾的一名受训人员获赠研究金，在联合王国贝德福德国立农业工程学院接受三个月大型拖拉机测验和评价训练；(e) 来自巴基斯坦的一名学员获赠研究金，在洛斯巴诺斯的稻研所接受三个月机具设计和发展训练。

C. 与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的关系

附属机构

328. 在粮食和农业部门的规划和执行工作上，秘书处得到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例如工发组织和粮农组织）的密切合作和协助。除其他事项外，亚太经社会和粮农组织在曼谷联合举行了第二次审查会议，讨论亚太经社会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粮食、农业和农村发展部门共同关心领域的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以

确定粮农组织对方案所能提供的投入，避免工作重复。 并同亚太发研所合作举行地方一级农村发展规划会议。

329. 在发展规划领域，若干合办项目于一九七七年展开后，今年继续进行。其中包括与秘书处发展规划司和粮农组织区域办事处联合举办和执行的一个面向行动的重要方案，旨在促进农村妇女提高收入的集体活动的组织和训练。 这个项目在区内若干国家的特定农村地区得到广大的国家和地方一级的支持；截至一九七九年三月，在所有九个参加国举办的国家讨论会都已完成，四月将举行一个最后的大会。 与环境规划署合作的一个合办项目正在进行，讨论亚太地区的不同发展战略和生活方式；关于对本项目提供研究协助的专家讨论会，定于一九七九年七月举行并与其他组织和机构合作进行若干项目，讨论一九八〇年代发展战略的问题。 其中包括与联合国发展规划、预测和政策中心密切合作，执行量的和质的项目。 处理一九八〇年代战略的量的工作，正在同日本的京都、草加和东京等三所大学合作进行。 这三件工作是分别进行的，但却互相关联，影响到本地区经济的长远发展。 另外一个关于长期经济和社会改革的项目，正在同日本的国际发展中心合作进行，涉及亚太地区若干发展中国家的发展、结构改革和社会平等演进的历史过程。 最后，亚太经社会与亚太发展行政中心在公共行政领域继续保持合作；并与亚太发研所在发展规划的各方面继续合作。

330. 在工业、住房和技术领域，秘书处继续与下列机构保持密切合作和协调：贸发会议、工发组织、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生境基金会）、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类住区中心）、粮农组织和教科文组织。 审查期间，知识产权组织和亚发银行在秘书处这一领域的工作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331. 工发组织在举办讨论会和与技术转让区域中心有关的其他技术活动方面，提供了很多财政和技术支助。 贸发会议也协助该中心办理国家特派团、训练和其他有关活动。

332. 工发组织和粮农组织参加了区域农机网的工作，并对其技术咨询委员会和理事机构的会议作出重大贡献。

333. 工发组织与秘书处在执行一九七七年举行的工业部长会议通过的各项决定方面密切合作，方式是向亚太经社会提供财政和其他协助，向会议提供文件及参加其他各项活动。

334. 工发组织、教科文组织和知识产权组织积极参加了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科技发展会议），并对出版会议通讯提供捐款。

335. 审查期间，亚太经社会科技发展会议机构间工作队举行了三次会议，亚太经社会人类住区机构间工作队举行了两次会议，以期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并避免对同一问题作出重复的努力。

336. 环境规划署和生境基金会对一九七八年七月举行的人类住区技术专家小组会议向亚太经社会提供财政协助，并对调查设立人类住区的区域资料系统可能性的工作，提供了财政协助。

337. 同人类住区中心保持密切工作关系并继续交换资料。这方面，编制了亚太地区人类住区的审查资料送交人类住区中心，作为亚太经社会对一九七九年四月在内罗毕举行的人类住区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提出的文件。

338. 秘书处因分别设在万隆和新德里的两个联合国区域住房中心交换了改善贫民区、棚户和农村住区的技术资料。

339. 秘书处同知识产权组织合作，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在亚太经社会举办关于专利权证明所载技术资料的讨论会，并提出一份技术性报告。

340. 亚发银行积极参加了亚太经社会讨论工业领域区域和次级区域合作的会议。亚发银行并积极参与订定亚太经社会/亚发银行/南太经合局举办南太平洋工业调查的职权范围。亚发银行概允对调查所需费用捐助80,000美元。

341. 在执行国际贸易领域的各项活动方面秘书处继续与下列联合国机构和国际机构保持密切的工作关系：贸发会议、开发计划署、贸易法委员会、粮农组织、总协定、国际贸易中心、欧经共同体、南太委会、南太经合局、东盟秘书处、联邦秘书处、国际商会、以及日本对外贸易组织。它还跟一些现有的商品团体保持密切联系，如橡胶国协、亚太椰子联合会、和东南亚木材生产者协会。

342. 在自然资源领域，继续同共同关心这个问题的其他联合国组织和专门机构合作，特别是：在编制方案方面同开发计划署合作，在环境事务方面同环境规划署合作，在技术转让方面同工发组织合作，在太阳能和农村示范中心方面同教科文组织合作，在生物气和生物量方面同粮农组织合作。此外，还同具有共同利益的其他区域组织保持密切联系，如国际电子技术委员会、经合发组织的国际能源委员会、国际太阳能学社、亚发银行、南太委员会、和夏威夷东西中心东西资源系统学院。并继续同曼谷的亚洲技术学院就资料传播问题保持特别联系。

343. 教科文组织——海委会资助来自岸外联勘协委会/南太联勘协委会一个成员国的一名技术员接受在职训练，而教科文组织则提供经费协助参加沉积盆地与亚

太地区地层对比第三届工作组会议。 秘书处 在矿物资源开发方面，又同国际地质对比方案、世界地货图委员会、环太平洋能源矿物资源委员会和其他国际机构合作。

344. 关于联合国水源会议后继行动的事项，需要联合国自然资源、能源、和运输中心、其他区域委员会和行政协调会水资源开发小组委员会的成员间继续不断的对话。 同样的，为了对台风委员会和气象组织/亚太经社会热带气旋专家组提供技术和行政支助，也需要同气象组织、救灾专员办事处和红十字会协会合作。 新成立的亚洲及太平洋水源机构间工作队，对就水事问题与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进行区域一级联络提供了一个常设机构。

345. 在人口领域，秘书处派代表出席了亚太经社会成员国讨论国家或国别方案的重大会议。包括亚洲出生率转变比较会议（一九七八年三至四月，东京）；研究人口发展关系的概念、措施和方法的东盟技术会议（一九七八年五月，雅加达）；菲律宾人口方案讨论会（一九七八年五月，马尼拉）；尼泊尔人口出生率调查国家会议（一九七八年六月，加德满都）和斯里兰卡人口出生率调查国家会议（一九七八年七月，科伦坡）；泰国人口估计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六月，泰国帕塔亚）；东南亚图书管理人员第四届大会（一九七八年六月，曼谷）；国际人口研究学院第二十次大会（一九七八年七月，孟买）；亚太经社会/亚太发研所/教科文组织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统计基础协商会议（一九七八年七至八月，槟榔屿）；泰国人口问题第四次全国讨评会（一九七八年八月，曼谷）；将人口要旨编入大众传播课程的区域专家小组会议（一九七八年八月，吉隆坡）；由亚洲环境学会举办的人口与发展问题国际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科伦坡）；和东西人口研究所分析世界出生率调查数据讨论会（一九七九年一月，檀香山）。

346. 秘书处继续同印度孟买的国际人口研究学院合作。 它协助对来自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和准成员的十一名候选人颁发联合国研究金：孟加拉国三人、菲律宾和萨摩亚各两人、不丹、印度尼西亚、伊朗和尼泊尔各一人。

347. 亚太经社会与贸发会议的两个秘书处在与航运和港口事务有关的活动方面密切合作。在海洋训练事务方面，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和海事协商组织秘书处仍然保持密切协商，特别是在向亚太经社会国家提供咨询服务方面。在执行关于航运经济统计的项目（计划 I. 2）方面，亚太经社会也与纽约的联合国统计处和贸发会议密切协商。秘书处在航运和港口事务方面同东盟和南太经合局和各商品组织保持密切合作。

348. 秘书处在航运事务方面还同欧洲和日本船主协会理事会、欧洲国家船主协进会和国际商会保持密切合作。

349. 在社会发展领域，秘书处在下列活动方面提供援助：(a) 亚洲及太平洋青年决策人员关于青年在国家发展方面所负责任务会议，泰国政府主办，一九七八年九月举行；(b) 亚洲青年协进会主办的青年与合作问题区域专题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六月，吉隆坡）及其关于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专题讨论会（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吉隆坡）；(c) 亚太经社会／志愿人员／推进工业、精神和文化国际组织合办的第四届亚洲青年社区发展会议（一九七八年三月，沙巴）；(d) 城市青年组织任务及其对社会发展所作贡献讨论会／讲习班／，新加坡人民协会全国青年领袖训练所与弗里德里希·艾伯特基金会联合举办，由新加坡担任东道国（一九七九年二月）。参加者有来自本地区六个国家的二十五名高级青年官员，彼此就城市青年组织的任务和贡献交换了意见和经验。它所列举和分析了这些组织面对的问题，并提出了一些新的活动领域，并建议它们通过这些领域对社会发展及有关的办法和战略作出贡献。

350. 秘书处积极从事有关青年问题工作人员和青年领袖的国家间交换实地研究和附属方案，他们都是涉及青年问题的社区与农村发展项目中的工作者和领导人。在这项安排下，六名尼泊尔青年领袖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在菲律宾完成一项实地研究。在马来西亚与泰国两地举办的一个类似方案的筹备工作于一九七八年下半年展开；实际的交换方案将于一九七九年二至四月进行。方案的目的是要加

强参加的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有关的政府将提供技术援助、训练设施、和对在各国进行的训练提供财政投入，而亚太经社会则将提供国家间旅行的经费。秘书处向大韩民国教科文组织事务国家委员会提出了一项类似的方案提案，供大韩民国在主持和执行这项方案时一并审议。

351. 第十二届社会发展问题机构间会议于一九七八年五月在亚太经社会秘书处主持下举行。讨论的主要项目是国际儿童年，包括：如一九七八年十一至十二月在马尼拉合开的国际儿童年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协商作准备，妇女参与发展过程的活动，和审查本地区的青年政策和方案。

352. 在统计领域，秘书处同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保持密切联系。儿童基金会、开发计划署、劳工组织、粮农组织、教科文组织、民航组织和卫生组织都派代表参加了秘书处举办的统计会议，同样的，秘书处也派代表参加了这些机构讨论统计问题的会议。同环境规划署讨论了环境统计的问题。同共同系统以外的若干组织包括南太委员会和联邦秘书处展开或加强接触。秘书处在统计的几乎所有方面继续同联合国统计处积极合作，如参加会议，编制技术性文件，和联合举办国家访问团。在下面两个重大的全球方案方面保持了特别密切的工作关系：国家户籍调查能力方案，和一九八〇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353. 在运输和通讯领域，秘书处同下列各组织就有关的问题保持非常密切的关系：工发组织，关于小型土产工具和设备工业的问题；劳工组织，关于劳力密集的筑路方法；粮农组织/世界粮食方案，关于农村筑路工程的志愿劳动项目；民航组织，关于空运发展；邮政联盟和亚洲——大洋洲邮政联盟，关于邮政发展；旅游组织，关于旅游业发展。

354. 秘书处向亚太经社会/贸易手续和证件简化方案提供本地区贸易促进活动方面的支持和其他必要的投入。

355. 与下列组织就有关事项保持密切合作：铁路联盟、印度铁路研究设计和标准组织、日本铁路技术处、关于铁路研究事务；经合发组织的运输和公路研究

实验所，东南亚区域运输和通讯发展机构和亚洲技术研究所，关于促进运输研究；国际汽车联合会和国际旅游同盟，关于简化出入境手续；和日本汽车联合会，关于促进亚洲公路机动车辆交通。

356. 秘书处同世界银行在下述任务方面密切合作：加强区内发展中国家发展运输设施的技术援助方案。

357. 审查年度内，农村发展机构间委员会为亚太地区举行了五次次会议，综合农村发展机构间工作队举行了二十次会议。除了亚太经社会以外，参加的机构和组织有：亚太发研所、工发组织、儿童基金会、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劳工组织、粮农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

358. 委员会的会议，参加者包括设在曼谷的参加机构/组织的区域首长/代表，主要是评价一九七八年一月同各国联络官员举行的会议产生的行动提案、调动预算外资源来执行机构间协调的行动计划方面的决定、和向工作队提供的政策指导及对其工作所作的审查。

359. 工作队的会议主要处理下列事项：(a) 检查各国联络官员对进一步执行方案所提意见和建议；(b) 依照一九七八年二月派往马尔代夫的机构间综合农村发展团的报告，为该国编制一个环礁发展试验项目；(c) 研究关于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问题，和综合农村发展地方一级的规划；(d) 检查开发计划署的国别方案，审查各国联络官员所提建议中可以编入现行方案的程度，和就这个问题同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络；(e) 初步审议在菲律宾进行的一个综合区域发展项目的大纲；(f) 同行政协调会农村发展机构间工作队的工作进行全球一级的联系；(g) 各参加机构互相交换关于农村发展的方案资料；及(h) 编制机构间方案下一九七九年暂定活动日历。

360. 审查期间，由机构间主办进行的主要活动如下：

国家——具体活动

361. 秘书处与开发计划署/粮农组织合作举办的顾问团帮助泰国政府拟订以沙拉披模式为基础的综合农村发展提案，并参加开发计划署的方案编制团于一九七八年十至十一月前往斯里兰卡，协助拟订马哈维利发展项目。

国家间活动

362. 一九七八年五月举行了一个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区域间专家小组会议，由粮农组织担任领导机构。

363. 一九七八年十至十一月举行了一个以地方级规划和发展为重点的备选发展战略专家顾问会议，由亚太发研所担任领导机构。

364.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举行了一个地方级综合农村发展规划的专家小组会议，由亚太经社会担任领导机构。

第三章

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A. 出席情况和工作安排

365. 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于一九七九年三月五日至十六日在菲律宾马尼拉菲律宾国际会议中心举行。

366. 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出席了会议：阿富汗、澳大利亚、孟加拉国、不丹、缅甸、中国、民主柬埔寨、斐济、法国、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蒙古、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泰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越南、库克群岛、香港、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和图瓦卢。

367. 根据亚太经社会议事规则第三条，下列国家的代表列席了会议：比利时、古巴、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匈牙利、以色列、挪威和西班牙。瑞士代表根据理事会第860(XXXII)号决议的规定列席了会议。教廷代表根据理事会第244(LXIII)号决定也列席会议。

368. 联合国总部若干官员也代表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和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列席了会议。联合国贸发会议和联合国工发组织的代表也列席了会议。

369. 下列联合国机构的代表列席了会议：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世界粮食理事会。

370. 下列各专门机构的代表以咨商资格列席了会议：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国际金融公司、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电信联盟、世界

气象组织、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371. 下列各政府间组织派观察员列席了会议：亚洲及太平洋椰子联合会、亚洲开发银行、亚洲大洋洲邮政联盟、亚洲生产力组织、天然橡胶出产国组织、经济互助委员会、欧洲经济共同体委员会 政府间欧洲移民委员会、胡椒联合会、南太平洋经济合作局、南太平洋委员会和世界旅游组织。

372. 下列非政府组织派观察员列席了会议：第一类组织：国际妇女权利平等责任平等同盟、国际商会、国际自由公会联合会、国际妇女协进会、国际社会福利协进会、国际农产业联合会、国际雇主组织、国际计划生育协会、红十字会协会、国际妇女民主联合会、国际劳工联合会、世界民主青年联合会、世界工会联合会、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世界退伍军人联合会；第二类组织：东方区域公共行政组织；列入名册的组织：国际函授教育协进会。

373. 与会者名单载于 ESCAP (XXXV) / INF. 1 号文件。

374. 亚太经社会第五三三次会议按照议事规则第十三条的规定，选举（菲律宾），经济计划部长赫拉尔多·西卡特先生阁下为主席。

375. 鉴于议程项目繁多，经提议暂不依照亚太经社会议事规则第十三条关于选举付主席二人的规定，而选出付主席十一人如下：雷蒙德·格鲁姆先生阁下（澳大利亚）胡达先生阁下（孟加拉国）。陈辛仁先生阁下（中国）、穆罕默德·拉姆赞先生阁下（斐济）、志贺拙先生阁下（日本）、新卡波·西克霍尊南马利先生阁下（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彭吉兰·奥特曼·宾·哈吉·彭吉兰朗夫（马来西亚）、布扬·达什泽沦先生阁下（蒙古）、阿夫塔卜·艾哈迈德·汗先生阁下（巴基斯坦）、约翰·卡普丁先生阁下（巴布亚新几内亚）、和钱德拉·蒙内腊维拉先生（斯里兰卡）。

376. 亚太经社会会议任命了一个全体委员会来审议议程项目 6 和 7。全体委员会选举普罗克·阿姆兰德先生阁下（泰国）为主席，塔希尔·乍米尼先生（阿富汗）和朱拉·巴哈杜尔·哈马耳先生（尼泊尔）为付主席。

377. 会议又任命了一个技术和起草委员会。 这个委员会选出穆希特先生阁下(孟加拉国)为主席,小野寺龙二先生(日本)和道格拉斯·贾雅塞克拉先生(斯里兰卡)为付主席。

378. 主席在亚太经社会第五四〇次会议上宣布,按照议事规则第十二条的规定,他和各付主席组成全权证书委员会,审查了各代表团的全权证书。 来自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付主席和来自蒙古的付主席对一个代表的资格表示保留。 另外来自中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蒙古的三位付主席对另一个代表的资格表示保留。 这些保留意见列入记录后,全权证书委员会认为所有代表的全权证书都是适当。

379. 会议期间,各代表团团长举行了一次非公开会议,讨论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和社会部门问题和亚太经社会的全面资源的情况。

B. 议程

380. 亚太经社会在第五三三次会议上一致通过了下列议程:

1. 开幕讲话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 (E/ESCAP/L.24/Rev.1, E/ESCAP/L.25 和 Corr.1-3)
4. 亚太经社会区域发展的政策、方案和前景
 - (a) 《一九七八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 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区域级的两年期审查和评价 (E/ESCAP/L.26 (只有英文本), E/ESCAP/L.26/Add.1 (只有法文本))
 - (b) 一九八〇年代的区域发展战略: 成员国政府对新出现的主题和问题的意见 (E/ESCAP/103)。
5. 技术合作和调集资源 (E/ESCAP/108 和 Corr.1 和 Add.1,

- E/ESCAP/109)
- (a) 发展中国家的技术合作 (E/ESCAP/105)
 - (b) 预算外资源的调集 (E/ESCAP/106 和 Corr.1 和 Add.1, E/ESCAP/107 和 Corr.1)
6. 亚太经社会各个活动领域内的进度, 提议和问题 (E/ESCAP/98, E/ESCAP/99, E/ESCAP/101 和 Corr.1, E/ESCAP/102 和 Corr.1, E/ESCAP/104, E/ESCAP/110-113, E/ESCAP/114 和 Add.1, E/ESCAP/115-126, E/ESCAP/127 和 Corr.1, E/ESCAP/128 和 Add.1-20, E/ESCAP/128/Add.21 和 Corr.1, E/ESCAP/128/Add.22, E/ESCAP/129, E/ESCAP/140, E/ESCAP/188 和 Add.1, E/ESCAP/189)
- (a) 审查一九七八至一九七九年期内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
 - (b) 一九七九年工作方案的变动
 - (c) 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期内的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7. 关于特别区域项目和区域机构的进度报告
- (a) 区域项目 (E/ESCAP/L.27-29; E/ESCAP/100, E/ESCAP/132/134)
 - (b) 区域机构 (E/ESCAP/130 和 Add.1 和 Add.1/Corr.1, E/ESCAP/131)
8. 常驻代表和亚太经社会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审查结论与建议 (E/ESCAP/135)
9. 亚太经社会会议结构的修改 (E/ESCAP/136 和 Corr.1)
10. 其他事项 (E/ESCAP/137-139, E/ESCAP/141)
11. 通过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E/ESCAP/L.30)

C . 会议记要

381 . 澳大利亚政府住房和工程部长雷蒙德·格鲁姆先生阁下以开幕会议主席的身分宣布本届会议开幕。 菲律宾外交部长卡洛斯·罗慕洛先生阁下致欢迎词。 执行秘书读了联合国秘书长的祝词，并讲了话。 菲律宾总统兼总理费迪南德·马科斯先生阁下致开幕词。

菲律宾外交部长的欢迎词

382 . 罗慕洛先生欢迎全体代表团，并说本届会议在一个新的发展十年开始之时召开，意义特别重大。 首先，会议要评价亚太经社会这几年内对亚洲及太平洋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的贡献；其次，它必需巩固已经获得的成就，它们构成区内新的经济和社会合作时代的基础。 在执行这两项任务时，甚至全世界经济关系的传统标准和原则都受到了严峻的考验。 近十年来困扰全世界经济的危机日益加深，政治和社会方面随之而来的困难在最近几周内更助长了各国和各地区的动乱。

383 . 过去的十年内，亚太地区的发展中国家至少有半数在经济上取得了迅速的成长。 事实上，有些国家的经济达到了超过百分之十的增长率，与世界其他地区比较，成绩斐然。 这种卓越的成绩对全世界经济获得部分恢复多多少少起着刺激作用，同时也指出了国际经济合作的途径。

384 . 尽管作出了巨大的努力，成绩仍然与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规定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增长指标相差很远。 这是令人遗憾的，因为在亚太地区，一定程度的发展如果提供多一点食物和基本需要物品的话，就确保过半数人类的一大部分得到解救。

385 . 我们希望在亚洲历史这个危险的重大关头，第三十五届会议在谋求取得和使用世界资源的平等机会方面标志着重大的一步。 会议所获成果将是亚太经社会对即将召开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五届会议的贡献。 这届会议将会提出加强

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方面的区域合作的具体提议，这是区域议程上的一个高度优先领域，也是联合国持续进行的工作。

联合国秘书长的祝词

386. 联合国秘书长在祝词中说，自从亚太经社会于一九四七年第一次在菲律宾召开第二届会议以来，它在成员数目和地理范围两方面都成为一个更具代表性的组织。同时它也越来越多地参加目的在使成员国直接受益的各种发展项目。亚太经社会又是结合全球、区域、分区域和国家发展努力的一个重要环节。

387. 召开本届会议正值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快要结束、而第三个发展十年的战略也正在制订的时候。大会在制订新战略时，同亚太经社会本身一样，对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国家和集体的自力更生特别予以强调并特别重视各区域委员会制订战略时可以利用的区域经验。大会指定各区域委员会承担许多重要职责，包括适当考虑各该地区不同的发展程度和发展情况的棘手任务。在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构架内，并为实现其各项目标，亚太经社会一定会充分考虑可能加强其实现这些目标的能力的各种方法。

388. 最近作为改组联合国系统过程的一部分，而付托给各区域委员会的职责已有增加，因此有必要适当地加强亚太经社会。大会各项有关决定不仅重申区域委员会在发展业务活动方面担负着重要的任务，它们实际上承认区域委员会是联合国系统内为各该区域设立的主要的全面经济和社会中心。它们还设想在联合国中央决策和规划及方案拟订过程中更有系统地利用区域的贡献。反过来说，它们也指望区域委员会充分利用居中枢领导地位联合国各政府间机构的全面性建议，作为区域一级决策的构架。最后，它们并规定应加强区域委员会确保区域一级协调和促进有效的区域间合作的职责。

389. 亚洲和太平洋以及全世界每个区域所面临的挑战，是如何更好地分配全世界的经济机会。只有这样做，在互相依赖的、和平的世界上建立更美好生活的

工作才能完成。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的讲话

390. 执行秘书欢迎出席会议的全体代表团，并谢谢菲律宾总统同意致开幕词。

391. 召开本届会议时，国际社会正集中心力准备制订第三个联合国发展十年的战略，其目标是要早日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 亚太经社会上届会议曾经强调，新的发展战略应该考虑到发展中国家不同的情况和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和岛屿国家的特别需要和问题，以便加速符合社会正义的经济增长。 本届会议提供了一个难得的机会，以便查明在哪些领域可以采取可行而有利于亚太地区人民的改革性的具体和崭新的分区域、区域和国际行动。 为了配合国际努力，必须采取同等的措施，以便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进行必要的结构调整，并进一步在发展中国家加强集体自力更生。

392. 大会各项有关决定都适当地认识到区域委员会是联合国系统内为各区域设立的主要的全面经济和社会中心。 为了促进更有效的区域和区域间合作，区域一级的协调和合作是不可少的。 因此本届会议提供了适当的机会进一步加强亚太经社会使其能有效地执行日益加重的职责并促进本地区全体人民的福利。

菲律宾总统兼总理的开幕词

393. 马科斯总统说菲律宾政府和人民很高兴担任本届会议的东道国，因为自联合国成立以来，菲律宾就深入参与联合国发展系统的各项方案。 亚太经社会会议是在政治和经济上危机重重的背景下集会。 而没有和平，就无法为本地区的人民求得繁荣。 亚洲经历了太多的战争。 在经济和社会这一前线，还有一场规模更大的仗要打，希望本地区的冲突能够尽早以友好的方式获得解决。

394. 三十多年来，亚太经社会为本地区关怀的各种事项提供了一个进行重大

协商的可靠论坛。 亚太经社会成效显著的原因，就是各成员就集体项目进行合作的意愿，没有这项承诺，亚太经社会就一无所有了。 亚太经社会倡议成立的亚洲开发银行，为发展中国家的资本需要提供服务。 它还协助各区域机构进行训练、研究和发展活动，并促成了本地区范围广泛的运输和通讯联系的协调性规划工作。 贸易推广中心可以协助增进亚太经社会成员贸易方面的专门知识。 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可以更广泛地落实，作为达成更大程度集体自力更生的手段，并经过咨询服务的推广。 在农业、工业和社会部门的发展规划方面提供援助。 我们也希望在人工改变气候和岸外石油勘探等方案上获得成功。 但是确实还有许多事情有待我们去做。 训练机构必须合理化。

395. 亚太经社会必须根据目前的现实情况和将来的变化，查明其能力和可能存在的缺点。 能源危机已经存在多年，虽然经济力量的均衡一直在变化，这次能源危机和一九七三年的危机一样真实，并且潜伏着同样的困难。 最近的事件显示各国之间特别是在能源上互相依赖的重要关系，以及拥有这种基本财富的那些国家所起的重要作用。 菲律宾准备采取更大规模的经济措施来适应这些困难的现实情况。 这些措施不仅针对依赖能源产品的基本商品的价格调整，并且针对补偿性调整，使一般民众、劳动和工业的负担都得到减轻。

396. 虽然我们不知道，国际发展的重要问题可在专为解决这些问题的专门机构里获得解决，但是，提一提主要是在国际贸易领域内能够立即获得解决的问题也许是有益的，以便能在新的国际经济秩序方面取得进展。 发达国家应该认识到，发展中国家如果鼓励贸易，就能在其本国的发展事业上达成更大程度的自力更生和尊严。 发展中国家关心的另一个领域是共同基金。 希望这方面的谈判将产生积极结果，这样，第五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就可解决其议程上尚待解决的许多其他国际合作问题。

397. 在亚洲和太平洋，征服普遍贫穷、愚昧和营养不良，是纠正数千年发展不足所累积起来的弊病的优先事项。 贫穷和社会不公平现象已显然成为不可忽视

的问题。 因此亚太经社会的工作是比较各种战略、互相学习、交流经验、和拟订共同的区域目标、制度和方案。 由于本地区幅员广阔的特性，分区域安排和方案首先获得成功是极端重要的。 东盟已经发展成一个紧密联系的区域性集团。 一个强大的东盟可以推进亚太经社会的区域性目标。

促进亚太地区发展的政策、方案和前景

执行秘书的政策性声明

398. 执行秘书在介绍本项目的政策性声明中说，一九七〇年代的经验必须为制定下一个十年的战略提供基础。一九七〇年代的国际经济动荡，暴露了亚太经社会区域面对区域外市场力量的弱点。本地区的发展中国家已经相当适应了那种情况，其中有些国家的经济增长率居于近年来世界最高的地位。但是，不利影响继续对短期的经济管理造成困难，转移了对长期发展问题的应有注意。

399. 综合商品方案的早日执行对亚太地区特别重要。除生产国应有更大程度的合作外，还需要国际上的努力，以防止初级商品贸易条件的恶化妨碍发展工作。亚太地区发展中国家的制成品输出，也必须加以扩大和多样化。

400. 为实现上述目标，各国除须致力于改进其输出品的竞争能力以外，发展中的亚太地区仍应使区内的贸易扩大和多样化，并须消除发达国家的贸易壁垒和进行国际体制框架的重大改革，让发展中国家在国际决策中享有更有效公平的发言权。

401. 要改善经济增长的业绩，就必须以放宽条件为基础，建立一个协调一致的、效能增进的国际资沅转让方案，对于本地区的发展中内陆国家和岛屿国家，更是如此。债务的放宽和捐赠方面的长期承担，也不可缺少。私营部门的资金、技术和管理技术的国际转让，几乎完全通过跨国公司进行，曾起重要作用，发展中所在国必须改进它们的谈判能力，以确保跨国公司对各国社会经济目标的实现作出贡献。

402. 在一九八〇年代，必须对环境和基于再生资沅而不是非再生资沅的发展方式，给予更大的注意。发展中国家还需对海洋中的非再生资沅取得公平分享的机会。

403. 亚太经社会在以前各届会议上，曾确认有必要早日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并指出达成这个目标的内外因素，具有相辅相成的性质。

404. 发展中国家内也必须采取措施，消除贫穷和促进社会更全面地参与发展工作。更加需要注意的是，以克服粮食短缺作为关键，引导发展政策走上满足基本需要的方向，并使农村人民更多地分享发展成果。农村体制的改组、工业的下放和更充分地综合利用一切人力和物力资源，是这个战略的主要方面。

405. 新的国际发展战略必须照顾每个国家的不同条件和需要，避免一九七〇年代战略缺乏弹性的弊病。它并应为所有参与者清楚界定利益。发展中国家应合力实现集体自力更生，以促进它们的社会经济发展。和平与稳定是成功执行这一新战略的必要条件。

《一九七八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区域级的两年期审查和评价

406. 会议审议了《一九七八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区域级的两年期审查和评价”（E/ESCAP/L. 26），其中包括四节：（一）“七十年代的总回顾”，（二）“增长情况和结构变化”，（三）“社会发展情况”和（四）“为制定一个新的国际发展战略而努力”。为了更适当地展望未来，一九七八年概览和两年期审查没有使用以前各次审查的格式，而致力于对截至目前为止的整个七十年代取得一个总的看法，并在实际可行时，把那十年的情况与上十年进行比较。亚太经社会会议表扬了秘书处编制这项文件的工作，并注意到它对区域发展状况的评价。

407. 会议关切地评论了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期间世界经济的不安动态，特别是原料和商品价格方面的剧烈和大幅度的波动；石油产品价格迅速和多倍的增加；发达工业经济中增长率的广泛降低和失业率的增高；发达和发展中经济中的广泛持久的通货膨胀；世界贸易增长率的严重放慢，其中一年的贸易量实际上还有降低，以及发达工业经济方面保护水平的严重提高。这些扰乱因素对亚太地区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工作而言，总之是妨碍它们的增长率。

408. 但是，亚太经社会会议注意到本地区发展中国家相差悬殊的增长情况。东亚和东南亚的一群国家成功地达到了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的总增长指标。但另一群国家，主要包括世界上大多数穷人所居住的本地区的低收入国家，其国民平均的年收入几乎没有增长。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特殊问题仍然令人忧心忡忡。本地区的社会主义发展中国家的发展情况，除了发生政治动荡的地方以外，都令人满意。

409. 农业生产的周期性波动也是影响本地区多数发展中国家的一个支配性因素。在坏收成恰好碰上了国际社会不利发展影响的时候，低收入发展中国家的处境尤其蒙受不利影响。歉收就会减少总的需求量和加工所需的原料供应，从而影响工业方面的业绩；歉收需要增加粮食进口，使国际收支差距恶化；由于就业机会和粮食供应的减少，穷人的处境也蒙受不利影响。

410. 会议注意到，本地区发展中国家的制造业情况也互有差异。一般说来，制造业部门最依赖出口和能够维持其出口成绩与国内总需求量的国家，也能维持令人满意的制造业生产率。其它国家，如果制造业生产更依赖国内的总需求水平和农业部门的原料供应，就会因为国内需求量的降低、常常发生的失收和无法扩大对日益采取保护措施工业国家市场的输出，而难以有令人满意的表现。

411. 本地区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地位因为世界经济增长放慢而受到不利影响，在多数情形下，由于工业品价格受通货膨胀刺激造成的上涨和原料价格的不时激降，而使它们的贸易条件在七十年代的中期和末期受到不利影响。一些国家采取了增加生产力、控制通货膨胀和市场与产品多样化的手段，维系了它们的出口业绩。但几乎所有国家的出口情况，特别是低收入的经济，受到了发达市场保护主义日增的严重影响。

412. 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的国际收支平衡受到一系列因素的影响，包括：资本流通不足和无力增加出口。这些国家农业部门的表现不佳也影响它们的国际收支平衡。一般而言，本地区收入中上的发展中经济，能够顺利地打入商业资本

市场，维持出口收入。低收入国家则由于它们不能充分打入商业资本市场、外援流动不足和往往因为气候条件引起的歉收同时出现而大受影响。会议对这许多国家的国际收支差距和外债状况以及国际不利发展对它们经济的一般压力，表示严重关切。

413. 亚太经社会在其一九七〇年代的审查中，对本地区大量人民的赤贫生活和大量失业和就业不足状况仍在继续增加深感不安。从这个观点看来，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似乎帮助不大。因此证明，如果要在下一个发展十年中有效地减少相对和绝对普遍贫穷的发生，我们必须作出新的努力。

414. 会议了解到国际经济状况对发展工作的影响，同时认为国际和国家两个级别上的许多社会经济发展目标之所以不能达成，是由于缺乏政治意志和对战略的承担不足。

415. 但是，会议满意地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对发展的认识正在改变。在国际上，它表现在国际经济新秩序这个概念的出现；在国家内部，表现在成员政府对贫穷状况表达的关切。各种发展计划的规定中表现，大家都在加强努力以提高低收入团体的生产力，并设法提高穷人的自助能力，制订直接解决贫穷问题的政策。有人指出，如果我们要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之间的平衡，就应对发展问题的社会部分给予更大的重视。

416. 最后，亚太经社会认识到国际经济的相互依赖性日益增长。对于诸如一九七〇年代期间实际上普遍漫延的通货膨胀运动、新出现的保护主义威胁、发展中国家贸易条件的恶化，国际货币体系的危机以及世界市场经济的不稳定等等不利国际经济发展所表现出来的恐惧中，都隐含对发展中世界经济之间的重要而日益增长的相互依赖性的重视。这种日益扩大的相互依赖性要求发达国家经济与发展中国家经济之间在平等关系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进行更大的国际合作。

一九八〇年代区域发展战略：成员政府对新出现的主题和问题的意见

417. 会议要求秘书处，在其关于国际发展新战略的区域贡献工作上，以经社会第180(XXIV)号决议，大会第33/193号决议和本届会议一致通过的关于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新战略的区域投入问题的经社会第199(XXXV)号决议为依据。关于这一点，秘书处应在联合国大会第六届特别会议决议中所商定的国际经济新秩序的范围和一般原则范围内努力。

418. 亚太经社会重申世界社会对未来的愿望只有在一个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范畴里才能实现。一九七〇年代的一系列事件已清楚地表明目前的国际经济制度再也不能适应迅速变化的情况，更不能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愿望。

419. 大家普遍同意应该注意纠正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主要缺陷。会议还特别提到需要保证一九八〇年代的发展战略仍然是灵活得不仅足以应付未予见到或未予料到的事件与干扰，而且要适合个别国家的多相性需要。不过，有一个代表团提醒大家，这种灵活性可能导致对战略的承担，特别是发达国家。有些代表团认为，对确定现实的目标并且监测其执行方面应予以适当的优先地位。

420. 亚太经社会对国际市场经济的继续不稳定表示一般的关切。国际市场经济的特点仍然是：高度失业、普遍的通货膨胀、在产量和贸易方面微小的经济成长率。发展中国家贸易条件的恶化、国际货币领域的动荡不安、以及原材料价格和初级商品价格的不稳定。上述许多情况，对于那些无力抵抗的国家影响很大。

从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的观点来看，世界经济的稳定增长具有至上的重要性。因为种种原因，事情已经很清楚，这种增长要求经济管理方面的国际合作，以控制国际资本的流转，实现逆差和顺差国家在国际收支地位方面更迅速并且稳定化的调整；提供各种措施从而保证国际社会总要求中的过得去的充分就业水平。这种发展将带来工业产品、原材料和初级商品的更稳定的价格水平，包括石油产品的价格。亚太经社会认为，有关全球金融和贸易安排中出现的新的组织上和机构上的安排，应该充分反映发展中国家的利益与观点，这是必不可少的。

421. 亚太经社会强调了商品贸易的不稳定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有了不利的影响，特别是初级产品出口国家。会议应为综合商品方案的开展和建立共同基金有助于解决商品的问题。如果实现了第四届贸发会议的目的，那么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的困境将会大大减轻，希望第五届会议在拟订加速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进程的面向行动的方案方面获得成功。会议还认为，目前关于共同基金的谈判和长期存在的东京贸易谈判会议，应该在第五届贸发会议之前作出结论，以便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建立共同点。

422. 亚太经社会对目前的多边贸易谈判的进展表示关切。它反对采用将允许多国在选择的基础上对进口货物利用保护措施的习惯守则的建议。有些代表团认为，这种对最惠国原则的任何违反都只能导致对贸易的进一步不合理的限制。甚至更为不吉利的则是加强现有的早已是限制性的安排，即本地区某些成员和准成员被迫缔结的限制纺织品和服装出口的安排。对发达国家来说，单方面地多少作出更有限制性的安排就完全违反了对自由化的世界贸易设想的谈判精神。

423. 发达国家市场经济中出现的保护主义，在本地区一大批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团、确实也在一些发达经济国家的代表中引起了担忧和谴责。 过分的保护，不论是以关税的形式还是非关税壁垒，严重地限制了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商品，特别是工业制品，进入发达国家市场经济的工业制品（但不以此为限），对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努力造成了更大的障碍。 会议一再指出，保护主义措施最后还是自我拆台。 由于减少了他们的外汇收益，保护主义减少了发展中国家从工业国家进口发展必需品的能力，造成阻碍发达国家经济增长的反效果。 由于减少了世界贸易量实际上和潜在的那些合起来的效果，将使市场经济自一九七〇年代中期的衰退以来，经稍为缓解之后又继续不断地引起停滞的通货膨胀中得以有力复苏更为困难。 鉴于工业经济需要改组的前景，保护主义可以看作最多只能推迟必要的基本改革而已。

424. 亚太经社会对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移真实资沅的限度不足，深表关怀。 不幸而真切的是，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由于发达国家在贸易政策上的保护主义，加上实际资沅的转让不够充分，不得不面对出口收益递减的问题。

425. 向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转移实际资沅不仅是一种无私的表现。 越来越多人认识到，向发展中国家转移更多的资沅以协助它们达成其国家目标是会大量和有力地促进发达国家的经济。 好几个国家也指出，这种援助不应受特别经济和政治条件的限制，其条件也应该比较宽厚，以便更好地配合各国的经济目标。

426. 会议震惊地注意到清偿外债而引起的越来越大量的资沅外流，对许多发展中国家和大部分低收入发展中国家构成沉重的负担，并大量消耗本来可用于发展的经费。 一些发达国家已主动取消了应偿还它们的债务，把它当作给予发展中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或者对最不发达国家在原则上提供相当于每年债务付款和对受严重影响的国家提供相当于每年应付利息的无条件赠款。 会议希望这些值得赞扬的举动将成为所有发达捐助国的学习榜样，而所有低收入国家都能分享这种利益。

427. 八十年代的战略也必须考虑到通过跨国公司流动的外国私人资本所带来的问题和惯例。 一些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政策已规定外国私人资本所应起的作用，那

些国家将有越来越大的必要监测和控制跨国公司的活动，以保证它们的业务符合所在国的发展目标。

428. 会议有力支持发展中国家间集体自力更生的概念，特别在贸易和技术合作的有关方面。

429. 好几个代表团认为东盟国家间的次级区域合作是一个令人鼓舞的例子，说明本地区各国互相联系可以取得什么结果。东盟国家的私营部门在辅助东盟国家的政府争取更广泛的区域合作的努力方面起着积极作用。湄公河项目是不同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的国家进行区域合作的另一个例子。将来必须竭尽全力，促进一九七八年新德里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会议在贸易方面所倡导的措施，以及促进如南太平洋和南亚等地的其他次级区域的贸易发展。

430. 有人指出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可导致次级集团间的经济合作。过去的技术合作就是给予发展中国家的单方向援助，经常忽略受援国的特别需要和当地情况。通过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它们具备更有利的条件专门研究具体技术问题。会议认为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发表的声明和在曼谷区域小组所提出的建议是今后在本地区进行活动的稳固基础。

431. 会议强调，在制订新战略的范围时，有必要特别照顾内陆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岛屿国家的问题。有人认为，在执行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的战略时，没有对它们的特别处境给予应有的注意。有必要在作出坚定承诺的基础上并在议定的时间内采取特别措施，以确定它们的需要以及提供国际援助。

432. 会议对环境问题表示关切，认为有必要保证一九八〇年代的发展战略充分顾及无论在增长或发展方面都必须彻底考虑子孙后代的生活环境。过去三十年的发展特征是物质生产的大量提高，但却建立在对地球许多非再生资源沉的开采和迅速消耗上面。这个过程显然不能无限期地继续下去，任何足以污染环境并给人类后代留下可悲遗产的发展进程都不可以任由继续。

433. 会议认为，虽然自然环境是制订一个适当的国际发展战略的极重要因素，

但是又有必要强调适当的国内政策所发挥的重要作用。会议认为，每一个国家应参照其发展计划，根据其优先事项、社会、政治和经济制度，制订和决定发展的目标和实现这些目标的政策性措施，但应考虑到发展的最终目标是造福所有人民以及保证他们充分参与发展的过程和分享到发展的好处。

434. 考虑到七十年代的主要教训之一就是现有的发展战略对贫穷问题没有起充分的影响，会议非常重视民众更普遍地参与政策和方案的拟定和执行，以提高穷人的生产力和自力更生这个想法。

435. 一些代表团认为在若干国家，下一个十年的发展战略必须明显地着重消除贫穷问题，把注意力集中于人类和其基本需要：粮食、住房、衣服和就业。重要的是，公平分配应配合生产，使发展不再象过去一样，恶化已存在的差距。

436. 好几个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团提到目前利用综合方法处理问题的一些措施。这些措施强调资源尽量广泛的调集和强调民众有效参与分散的决策过程。农村地区尤其重要。

437. 会议认为增长的主要障碍之一就是农业和能源方面的问题。农业是极端重要的，因为：它继续提供大量就业机会和工业所需的原料，是工业产品的主要市场之一，出口收益和节省进口的主要来源。并且提供了必不可少的粮食。鉴于根据当前的趋势而预测的粮食严重缺乏情况，会议认为，充分的粮食和合理的自力更生是八十年代战略的关键因素。

438. 有人也强调健全的自然资源发展和管理方案的重要性，并特别提到石油价格的日益上涨和取得石油供应的困难及其对发展方案，特别是对进口石油的发展中国家的严重影响。对此，会议强调必须为发展本地能源（再生资源、煤以及石油）制订有力的方案，世界银行一类机构必须提供更多的财政和技术支持。另一方面，应注意促进有效利用和节省能源的措施。

439. 水资源发展和管理是必须越来越关心的问题，特别因为它是增加粮食产量和粮食稳定的主要因素。水的多元发展和使用以期充分加以利用是很重要的，如能

沅问题一样，有必要强调水的有效使用和节省。对于本地区的国际河流的潜力，必须进行国际合作以便对这些资源作最佳的运用。

技术合作和调集资源

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

440. 会议审议了下列文件：E/ESCAP/105, E/ESCAP/108和Corr. 1和Add. 1, 和 E/ESCAP/109。

441. 执行秘书在引导关于本项目的讨论时，报告了秘书处为将联合国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会议和其后设立的负责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事务的高级官员区域工作小组的建议提交亚太经社会而采取的行动。不过，要到下届会议才能根据亚太经社会本届会议为鼓励和指导这些建议的执行而可能作出的决定，报告确实的成效。他强调了亚太地区的发展中国家已经确认的若干重要领域，并请亚太经社会会议支持 E/ESCAP/105 号文件列举的各种活动，和保证提供执行这些活动所需的资源。亚太经社会可能参与的促进和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特别重要的活动，是新闻、监测和评价、研究和分析、查明机会和提供执行方面的准备性援助。这些援助可包括为发展中国家进行的合作活动开辟补助性的财政资源。

442. 会议重申，发展中国家本身之间加强合作，应可构成新国际发展战略的一个主要方面。它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加强合作和集体自力更生，对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将作出重大的贡献。若干代表团强调，必须推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使它直接地和通过创造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机会的作用，成为这种集体自力更生的工具。同时，为了加强发展中国家的谈判地位，必须增加在技术领域的合作，以增进国家的能力和韧性、加强对资源的利用和开发。区域和分区域一级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发展，应该符合加强区域和区域间合作的目标，而不应创造分割各大陆的关闭的集团。

443. 发展中国家的代表普遍重申他们本国政府渴望进一步加强和扩大彼此之间以及与其他地区的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技术和其他联系，并呼吁亚太经社会发挥作

为促进和支持这种合作的区域中心的触媒作用。亚太经社会同意担当这个职责，它将适当地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包括开发计划署和贸发会议进行合作，并决定把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列入亚太经社会年会以及其每一附属机构今后会议的议程内，以便利它们审查进展情形以及各国政府联合发展国家间活动。会议普遍同意，虽然促进区域和分区域合作一向是亚太经社会的重要职责，但大力促进国际一级和双边一级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也应该是它的一个主要目标。各立法委员会职权方面的适当改革以及秘书处的加强都确有必要。不过，有些代表团则认为必要的改革大体上可以在现有结构之内利用现有的资源来进行。

444.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过去在促进贸易再保险、航运、工业和技术转让领域的区域合作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和持续作出的努力，并赞扬亚太经社会、东盟、区域发合组织的特别区域项目、区域训练和研究机构，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经济合作委员会，曼谷协定和南太平洋论坛对其成员国的发展所作的贡献。

445. 会议支持促进和执行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并愿意承认它担负在区域一级执行这项计划的建议的主要任务。在这方面，它赞同负责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事务高级官员区域工作组的结论和建议。它热烈地赞扬秘书处采取主动，帮助保持在区域一级加强国家间合作方面取得的进展，并祝贺秘书处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会议之后迅速召开区域工作组会议和协助办理小组的工作。它并感激所编制的 E/ESCAP/105 号文件，这对亚太经社会审议该项目提供了许多便利。有些代表团还提到一九七九年二月在阿鲁沙召开的七十七国集团部长级会议通过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全球优先事项中的短期行动计划，并希望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协助尽快执行这项计划。

446. 虽然会议认为区域工作小组的所有提案都应予以通过和执行，它特别注意小组报告中讲到的若干问题。在这方面，它重申关于发展中国家能力和需要的资料的缺乏以及因而造成的一些态度上的障碍，是妨碍加强合作的主要困难，并同意促进

发展中国家间合作的区域资料系统应该利用并协助加强区域、分区域和国家一级现有的部门和多部门资料系统，并应与开发计划署合作，把它们发展成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资料查询系统的区域分支部门。会议虽然注意到，要使区域资料系统发挥有效的作用，主要责任在于区内的发展中国家，但呼吁其他成员国政府和有关国家、分区域、区域和国际组织及机构，有效地支持这些努力。它并请秘书处提供必要的协调和技术服务，以促进这个系统的发展和业务，这样才可确保有关的资料按照发展中国家的要求、用合理的费用来迅速传播。

447. 会议注意到若干国家在建立促进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部门间协调的国家机构方面取得了良好的进展，但也顾虑到需要采取进一步行动来提高公众与官方对与其他发展中国家在各部门进行合作的范围的认识。若干代表团认为，虽然加强国家机构是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主要长期目标，它也应该是亚太经社会和其他联合国组织的促进性和支持性努力的直接目标。作为对这个目标作出贡献的一项活动，同时也为了发起和展开具体的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活动，会议核可了召开国家中心的区域和分区域讨论会的提议，并呼吁秘书处和开发计划署在这方面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协助。

448 在这方面，会议又重申它尤其关切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特别需要，并决定采取迅速有效的行动、促使它们多多参加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若干代表团强调这些国家在查明机会、建立双边行动构架和拟订具体项目方面能力有限。为了帮助它们克服这些困难，会议要求尽快执行E/ESCAP/105号文件第48和49段内提议的工作，并促请发展中国家一致响应所查明的需要。它又呼吁其他国际组织和机构合作进行这项努力，并强调发达国家除了现有的援助方式和水平外，还需对这些努力提供补助性的援助。

449. 至于为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提供资金，亚太经社会的发展中成员重申它们愿意贡献它们现有的能力，愿意展开共同努力来加快发展过程，愿意为各种活动提供资金来执行这种合作。会议认为发达国家不应以此为借口来减少传统方式的技

术援助。不过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应该多方面扩大向个别国家提供的外来援助的路子，应该利用适合当地环境的条件和情况，从而减低费用。会议满意地注意到有些发展中国家指定分配给它们的开发计划署指示性规划数字的一部分来推进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而其他国家则在国家预算内为这项用途拨出专款。它欢迎一些发展中国家代表的提议：提供训练地点和研究金，提供它们的国家研究设施，和向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专家和顾问。

450. 会议也欢迎若干发达国家代表团宣布，它们的政府打算提供财政和其他资源，来补充参加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发展中国家本身所作的贡献。在这方面，它赞同三方技术合作安排的概念，并请秘书处在执行这些安排方面发挥触媒作用。它并呼吁可能方面提供协助，使亚太经社会有能力为合作进行的研究、研究金方案和大多数由参加国出资的其他国家间活动开辟补助性的财政援助。若干代表团认为亚太经社会作为负责区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政府间组织，应该透过协助确定优先次序和拟订国家间项目，从而在分配开发计划署区域指示性规划数字方面发挥很大的作用。

451. 会议欢迎执行秘书采取了初步行动来执行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关于秘书处内部组织和拟订多部门工作方案来补充和协助经社会附属机构各部门工作的第33号建议。它大体上赞同E/ESCAP/105号文件第74段和附件三所列提议由亚太经社会进行的职务和活动，并预期设在执行秘书办公室内的联系中心将有助于建议的执行。

452. 在这方面，若干代表团强调必需：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保持适当联系；拟订区域间行动方案和支持区内的合作；和采取有效的后继行动帮助消除和避免执行国家间活动方面遭遇的障碍和延误。关于监测和评价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进展情况，有一个代表团认为，亚太经社会应该监测和审查与它在业务上有联系的那些国家间安排。不过，也确认需要发展关于在联合国系统外进行的活动的资料。

453.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过去一年内与执行其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有关的发展中国家的人员和其他资源的比例已经增加，并希望秘书处将进一步努力帮助执行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第31号建议。在这方面，有一个代表团表示今后关于利用这些资源的报告应载列关于专家原籍国或国籍及征聘专家方式的更详尽资料。

454. 会议一致通过关于促进和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的第 194 (XXXV)号决议。

调集预算外资源

455. 会议审议了下列文件：E/ESCAP/106和Corr. 1和Add. 1, E/ESCAP/107和Corr. 1。

456. 亚太经社会会议获悉，为按第182(XXXIV)号决议所请，在亚太经社会年会上宣布捐款意向的作法，将照常举行。会议又获悉选择项目的标准，以便载入为提交亚太经社会和可能捐款者而编制的各项文件。

457. 会议又了解到，由于捐款国在每一年的不同时期缴付捐款，造成秘书处项目执行的困难。因此强调最好在每一历年的初期支付。又有人要求会议考虑，是否可能从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开始，同时宣布下一历年的捐款意向。这样可以使秘书处预先为下一历年进行规划，而不象目前一样，捐款意向是在历年开始后才宣布。

458. 一些国家为一九七九年及以后的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和区域训练及研究机构，宣布了它们的捐款意向，但仍有待它们政府的确认。有些代表团表示全力支持亚太经社会的工作方案，并保证在他们政府就此达成决定后，即支付秘书处已知的捐款额。

459. 会议建议成员、准成员和其他捐助者应该在实际情况许可下宣布打算对下一年度捐赠的数额。会议又核准了为捐助国编制的文件的格式，并建议今后在为提交

各捐助国编制的文件中增列经社会预算方案的财政状况分析。

460. 会议表示了解由于亚太经社会在本地区任务的扩大和成员数目日益增加，确有增加资源的需要，因此促请执行秘书要求联合国秘书长考虑增加联合国经常预算对亚太经社会的拨款。同其他区域委员会相比，亚太经社会的拨款就本地区的面积和人口看来，比例上过份偏低。会议又促请开发计划署提高它对亚太经社会各项方案和项目的捐助。

461. 会议指出，本地区的问题多而复杂，要解决这些问题，各国必须在国际、区域和分区域各级进行合作。预算外资源在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预算中占了一大部分，因此成员国、准成员、各组织、基金和其他捐助者的慷慨捐助非常重要。

462. 会议一致通过关于调集资源执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工作方案的第195(XXXV)号决议。

亚太经社会各个活动领域内的进展、提议和问题

(a) 审查一九七八——一九七九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的执行情况

(b) 一九七九年的方案改动

(c)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463. 会议审议了下列文件：E/ESCAP/127和Corr.1 E/ESCAP/128和Add.1-20，E/ESCAP/128/Add.21和Corr.1和E/ESCAP/128/Add.22。

464. 付执行秘书首先发言，说明了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所采用的新格式的背景。订正格式是与常驻代表咨委会密切协商后制订的。秘书处已遵照亚太经社会的建议，特别是第三十三届会议的建议进行了一项审查，该项建议是，工作方案文件应增列说明，使其更易为人所了解。

465. 在详细说明各部门的方案之前，会议对工作方案作了一些一般性说明。

466. 会议注意到，为了对本地区的发展问题采取统一的处理办法，已经作出努力，同时又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保持更密切的协商，以期在工作上避免不必要的重复。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工作方案继续确认亚太经社会早先确定的六个优先领域。另外，还对具有特别问题的国家表示关切，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的岛屿国家。对于最后一类国家，会议注意到今后将加强该地区的活动，以配合越来越多的太平洋岛屿国家加入亚太经社会的情况。

467. 会议又注意到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内增列了一份重大趋势的分析说明，这是工作方案格式方面的一个重大改进。

468. 会议赞扬秘书处和常驻代表咨委会对改进工作方案编制格式方面所作的努力。会议表示新格式比老格式更清楚，更容易懂。

469. 一些代表团认为对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两方面的资源需求都大大地增加，这是不切合现实情况的，建议进一步精简工作方案，使其更切合实际，从而推进方案的执行。

470. 会议重申，第 170(XXXII) 号决议所载关于一九七六——一九七七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及一九七八——一九八一年中期计划的指示应该严格遵守。亚太经社会在该决议中除其他事项外，敦促其所属各立法委员会以高度的实用态度和选择的方法来审议在不同科目内的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特别注意避免和其他国际组织已经进行的活动发生重复，注意各项将须执行的必要活动的核心工作的辨认和执行，并保证核心工作如有任何增加必须同时减除另一些活动或对某些活动给予较低的优先，或在可以办得到的限度内设法增加资源，又敦促各立法委员会熟悉其他国际组织，包括区域和分区域组织在其不同科目内的各种活动，以免发生工作上的重复。

471. 若干代表团建议成员国确认应当优先执行的重要核心工作。有人指出，在一九七四年亚太经社会决定确立优先领域而不按方案订定优先次序以前，一直在试用各种方法。有一个代表团说亚太经社会目前的结构似乎缺少一个是有充分职权的常设机构来负责评价各项活动的相对重要性。有些代表团极力主张优先处理方案内面向行动的项目。

472. 会议注意到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是在前一年召开的各种会议上与成员政府进行协商并就逐个部门与常驻代表咨委会密切协商后仔细拟订的。它认为下一个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对亚太经社会的发展中成员国会有很大的好处。

473. 会议接着按部门审议了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粮食和农业

474. 会议审议了 E/ESCAP/133 和 E/ESCAP/128/Add.1 号文件。

475. 会议注意到亚太地区的发展中国家和各捐助国家都对粮食和农业领域给予高度优先。在许多国家中，大多数人民住在农村地区，并依靠农业来保证粮食的不断供应和改善其生活条件。农业和工业发展被认为是相辅相成，互相支助的。会议强调必须进行农业改革和发展农村合作社以及其他适当体制，使农村群众能够更切实地参加农村发展和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会议认为在促进社会——经济改革和建立合作社以及建立基本设施、销售和信贷设施等事项上，国家应该负起应有的任务，以便达成预期的结果。从这一点来说，农村发展和农业生产被认为是密切相关的。会议一致通过关于合作社运动在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的社会和经济方面所负任务的第 196(XXXV)号决议。

476. 多数代表团欢迎亚太经社会在这一领域倡导的各项行动，有几个代表团认为秘书处可与其他有关机构密切合作，发生更积极的作用。由于会议已予粮食、农业和农村发展以优先地位，现在需要提供更多援助，以便执行在这个部门提议进行的方案活动。它们对于近来亚太经社会与粮农组织每年联合审查其共同关心领域内各项活动以免工作重复并使努力相得益彰的作法，表示赞扬。一般认为粮农组织在农业技术方面负有主要责任，而亚太经社会则在农业和农村发展的社会经济方面可以作出重大贡献。

477. 会议大体上核准了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方案提议以及一九七九年提议的方案改变。可是，有些代表团认为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的各项活动应由农业发展问题委员会在达卡举行第三届会议时审慎地加以审查，进行审查时应一方面顾到各成员国的优先次序，另一方面顾到秘书处可用的资源。会议并注意到上述委员会会议将有机会参照定于一九七九年七月在罗马举行的世界农业改革和农村发展会议的主要建议，对方案提出适当的调整。有人认为秘书处应与粮农组织密切合作，保证对亚太经社会国家进行农业改革和组织合作社的经验作出有系统的调

查和分析，并就这个问题向农业发展委员会，随后向会议提出报告。

478. 会议坚决支持提议为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在“改进农业规划、方案和资料系统”方案构成部分下进行的活动。若干代表团赞扬方案所列“粮食”活动与国家发展目标相符，认为这种情况会加强国家在扩大粮食生产和扑灭农村地区营养不良现象方面所作的努力。澳大利亚代表强调，经济和社会进步必须依赖健全的农业生产，同时宣布澳大利亚政府决定提供必要的协助，来召开一个讨论农业发展和发展政策的专家小组会议。

479. 会议欢迎秘书处采取主动加强农工业之间的联系，并请秘书处对这个问题进行一项深入研究，考虑到国家和区域经验，以便提交农业发展委员会。

480. 关于许多发展中国家粮食不足情况继续存在的问题，会议强调必须采取区域行动来加强粮食安全，并建议亚太经社会积极参加亚发银行和世界粮食理事会将于一九七九年三月底联合举办的协商会议。这些会议的目的是在消除行政上的障碍，以免向农业活动提供的财政援助无法自由流动。

481. 在讨论山区农业发展问题时，大家都觉得迫切需要对许多高地作物和耕作进行有系统的研究；因此建议秘书处与粮农组织和其他有关机构协商，探讨在山区设立高地农业研究中心或把现有的中心之一发展成高地农业研究区域中心的可行性。

482. 会议注意到在执行农业资料发展计划方面取得的良好进展，尤其是《农业资料发展公报》还能继续出版。日本代表重申日本政府继续支持这个计划。许多代表团表示愿与秘书处充分合作，为《公报》提供有关的材料。

483. 会议赞同亚洲大米贸易基金理事会第三届会所提的建议。这些建议请秘书处继续为理事会服务，并协助它简化申请入会手续，以扩增会员和继续请求国际借贷机构提供资金支持。

484. 在亚洲及太平洋农业必需品计划的方案构架内，各国代表团明白表示支持秘书处的持续努力，使亚洲及太平洋肥料咨询、发展和资料网从一九七九年开始充分作业。在这方面，会议注意到荷兰政府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对肥料网提供的具体支助。

485. 一般认识到亚太肥料网将在化学肥料部门促进区域性合作来推进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各项活动，并发生作用，除履行发展方面其他支助职务外，测报本地区的肥料情况。

486. 会议促请尚未加入亚太肥料网的发展中成员国仿效已在一九七八年正式加入亚太肥料网的10个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加入肥料网，从而使亚太肥料网能有可能的最广泛基础，以便就共同关心的问题交换资料和经验并进行区域性合作。会议要求提供合作的联合国机构，特别是工发组织和粮农组织向亚太肥料网作出具体的投入。粮农组织代表重申该组织有意按照同亚太经社会秘书处联合协商时所规定和同意的，提供短期的专家咨询服务。

487. 会议对于执行亚太农业必需品计划农业杀虫剂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也表示赞赏。

488. 鉴于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中经常预算项下工作人员已需要全面大量增加，会议认为对于亚太农业必需品计划项下某些活动在工作人员方面的需要也有必要予以审查。可是，特别就亚太肥料网而言，会议殷切希望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期间能提供必要的经常预算项下的工作人员，以保证亚太肥料网继续不断，存在下去。

489. 会议再次热烈赞同下面这项需要，即在解决粮食问题，增加就业机会，外汇收入和（或）储蓄，保证最好的收入分配和平衡的饮食以及加速粮食与牲畜和其他有关工业的联系的范围内加强各国对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研究和发展工作。这一领域的工作将大大改进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生产、供应和使用，提供更多必要的便利和必要的有训练的人员，并将导致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内生产能力的建立和加强。会议回顾了它以前两届会议就其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有关的后继行动所作出的决定和建议，包括进行社会经济研究调查，着手筹备工作，以便设立一个区域性协调中心负责研究发展亚洲和太平洋潮湿热带地区的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以及举行一个关于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讲习班。

490.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主管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核心工作人员已经加强，并且注意到秘书处已采取步骤，就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进行调查研究，作为逐渐拟订关于这些作物的一个方案的第一步。在秘书处内建立的核心工作人员在有必要进一步加强时可以这样做。会议也着重指出各国研究和推广方面的工作人员在研究和发展方案的拟订上将起重要作用，因而极力主张把为这种工作人员拟订的训练方案列入工作方案。

491. 会议重申它核可在亚洲和太平洋潮湿热带地区为研究发展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设立一个区域性协调中心的提议，而为此提议印度尼西亚政府已表示愿在茂物提供东道国的便利。在这方面，会议回顾了它的第174(XXXIII)号决议以及开发计划署代表在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上所作的发言，其要旨是，如果亚太经社会和粮农组织能够议定一项共同的工作方案，开发计划署愿意提供资金来协助

进行关于上述项目的工作。秘书处已向会议报告了该项特别活动取得的进展。该项活动涉及了一些技术和行政上的困难，包括与开发计划署和粮农组织采取联合行动的结果问题。会议促请秘书处采取紧急行动以建立上述区域性协调中心，并为此目的尽快编制一份项目文件。会议并要求尽早任命该中心的主任。会议呼吁成员国和国际组织，特别是粮农组织和开发计划署在建立和办理该中心方面充分合作。

492。会议赞赏地注意到澳大利亚代表团表示愿意提供33,600美元，以供对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进行社会经济研究之用。印度尼西亚代表再次表示愿为该中心提供东道国的便利。会议并注意到定于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期间在苏联举行的关于粗粮、豆类和薯类作物的一个讲习班正在与粮农组织联合筹办中。大韩民国代表表示该国政府赞赏各方提供财政援助来协助研究扩大生产高产杂交玉米对大韩民国境内小农和农村发展所发生的社会经济影响。

493。大韩民国代表虽然打算对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项目06“综合农村发展方案”下的各项农村发展活动提出进一步的评论，但是他赞扬在方案01“粮食和农业发展”项目下进行的那些活动，特别是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合办的新村运动讲习班，关于地方一级综合农村发展规划的专家组会议以及一九七八年在本地区若干国家举行的亚太经社会和粮农组织关于集体耕作的村级讲习班。会议认为各成员国可从那种经验的互相交流中大大获益。本着同一精神，印度代表团表示它有兴趣在一九七九年为举行关于妇女参加乳制品合作社的讲习班担任东道国。此外，会议并对提议为小农和渔民进行的各种活动表示关心。

发展规划

494。会议审议了E/ESCAP/119和E/ESCAP/120/Add.7号文件。

495。会议在大体上赞扬秘书处已在进行的关于拟订区域对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贡献的工作。有几个代表团强调这项工作需要在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范围里进行下去，并需要充分考虑大会第33/193号决议和亚太经社会第180(XXXIV)号

决议。另外，秘书处在有关拟订全球战略的时间方面与联合国总部保持密切联系也是必要的。在这方面，有人指出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应有机会审查本地区的贡献，这种贡献在按照会议一致通过的关于本地区对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贡献的第199(XXXV)号决议，定于一九七九年八月举行的政府间会议上当已经过审查。会议认为反映成员国政府发展计划所载意见和设立监测和评价战略执行情况的适当机构也很重要。

496. 发展中国家认为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基本要素应该包括：现行贸易和生产型态的转变，消除制造、农业和其他部门方面的保护主义，促进生产能力的公允的全球分配，和加速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化；改革和发展世界经济中的初级商品部门，改进发展中国家的贸易条件和提高它们在加工、销售和分配方面的份额；设立有助于发展中国家技术能力迅速增长的国际构架；和设立有效的构架来促进国际财政合作，以确保发展中国家大大地增加取得资源的机会。

497. 有些代表团提请秘书处注意不要过分强调国际发展战略的国内构成部分，它们认为战略应该是国际发展合作的蓝图，应该载有国际一级为协助改革国际经济所采的步骤，以期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它们又提请注意不要采取“基本需要”的处理办法，认为如果在全球一级采取这种办法，可能会把优先次序打乱，使发展中国家内部微妙的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进展受到外来的干预。另一个代表团认为各国的国家战略在满足基本需要方面取得了进展。有一个代表团也感到秘书处的工作过多地着重于发展的环境和生态保护方面，因为那样就可能引起众所周知的所谓的限制增长的论点，从而使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减少投入。该代表团反对灵活的新战略，因为这种灵活性可能削弱对新战略所承担的义务，发达国家的情况更是如此。它说由于未能发展出可接受的社会指标，因此不能订定社会领域的指标。发展中国家的代表认为第二个发展十年不能达到既定目标，并不是由于计划失败，而是由于发达国家缺乏政治意志。

498. 有几个代表团对未来调查的可取格式作了评论。会议普遍认为国际发展战

略的两年期审查过于频繁，只须作一个十年期中审查和一个十年期末审查就行了，另一方面，会议普遍支持筹备具体题目的年度调查，有人认为：具体题目应该反映个别成员国在具体领域里的鲜明经验。

499。至于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期内全面工作方案，各代表团普遍予以批准和支持，特别是与预测工作、区域合作、改进农村地区公用事业和促使人民加强参与发展过程有联系的次级方案。就后者而言，对于调查南亚地区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潜力，给予重视。

500。然而，有些代表团认为工作方案与可得资源相比较就过分庞大了，并且建议作一个小些的方案。具体地说，有人认为有关经济社会发展政策与战略的次级方案的执行，可能要推迟到更详细更具体地拟订出方案的时候。有些代表团认为应该扩展规划领域的工作。

工业、人类住区和技术

501。会议审议了E/ESCAP/99、E/ESCAP/116、E/ESCAP/128/Add.4、Add.5、Add.8和Add.9及E/ESCAP/140号文件。

502。会议认可了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报告。会议并核准了一九七九年方案中提议的变动，和建议于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期内执行的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会议认为这些方案反映了正确的优先次序，也反映了成员国的迫切需要。

503。在工业方面，会议关心地注意到最近举行的工业部长特设小组会议的成果。会议重申，部长们强调的调整工业政策方针的各项要点，应作为八十年代工业化战略的核心。会议认为部长会议所得结论和亚太经社会秘书处进行的各项有关研究的结论，应作为本区域对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发展战略的贡献，并提交订于一九八〇年一月至二月举行的工发组织第三届大会。会议注意到秘书处分发的出版品，其中载有部长特设小组进行的研究报告。会议认为它们可协助传播所得到的结论，并协助激发各国就主要政策问题进行的进一步讨论。

504. 会议同意，在亚太经社会的发展中成员国方面，应受最高关怀的问题是：工业与农业之间的联系和各部门的平衡增长，并强调工业在满足穷苦人民的基本需要和全盘社会经济发展方面所起的作用。

505. 会议表示，希望部长特设小组会议继续在工业化问题上，成为各成员国间交流经验和为合作进行重要对话的论坛。会议呼吁秘书处努力研究该小组提出的各项问题，并通过其研究协助各成员国缩短目标与实际执行之间的差距。

506. 会议同意工业部长会议和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的观点，认为基本工业和社会经济结构改造在工业化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公共部门综合规划的作用也受到了强调。会议回顾其关于公共部门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作用的第181 (XXXIV) 号决议，并表示希望采取迅速行动，研究公共部门在亚太国家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会议注意到苏联政府愿意协助秘书处进行这项工作的提议。会议一致通过关于公共部门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的第197 (XXXV) 号决议。

507. 会议核可了部长特设小组的下述建议：即于一九七九年九月，为工发组织第三届大会举行一个部长级的区域筹备会议。这个筹备会议将取代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的届会，向全体成员和准成员开放。会议表示，希望这个筹备会议有可能就全球论坛上预期讨论的重大问题，确定本区域的具体立场。

508. 会议对亚太经社会主持下的大都会以外地区工业化项目取得的进展表示欣慰。在其第一期阶段，该项目选定了孟加拉国、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斯里兰卡和泰国的若干地区，成功地制订了试点项目，并已与有关政府的代表们讨论了这些试点项目。会议强调，现在必须采取步骤，早日执行这些项目。会议核可了部长特设小组的建议：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应派遣代表团访问提供资金的机构和可能的捐赠国，以便争取执行这些项目所需的外援。会议敦促，各有关政府应同时开展试点项目中仅需本国投入的那些成分的执行工作。会议对日本和印度政府为此项目提供的大量财务和其他捐助，郑重表示感谢。

509. 会议注意到亚太经社会“俱乐部”主持下在确定阿富汗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的特殊需要和激发其它成员国响应这些需要并提供援助方面完成的有益工作。它注意到，有关阿富汗方面的活动，现已与工发组织的行动汇合，工发组织将于一九七九年五月在喀布尔召开选定发展中国家部长级圆桌会议，为阿富汗争取援助。会议建议扩大该俱乐部的活动，并指出，它的作用是成为催促各方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的情报交流中心。会议注意到孟加拉国政府希望通过该俱乐部申请援助。会议对印度政府捐款10,000美元以协助秘书处进行有关该俱乐部的工作，也表示了谢意。

510. 会议审议了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在曼谷举行的由工业发展银行参加、讨论建立区域工业的国家规划局政府间协商组会议所提的建议。它批准了该会议提出的两步做法，即(a)某些区域项目的有指望的可能性，首先将由亚太经社会秘书处举办的科目研究予以查明，(b)再由亚洲及太平洋发展金融研究所协助作投资前研究。然而它强调有关政府应该充分介入候选工业项目的确定。有人指出必须避免区域项目投资上的重复，还必须考虑分区域组合的现实。区域项目选择应该以精心选定的标准为依据，并适当地考虑到基本工业的发展。会议注意到印度代表的发言，即如果亚太经社会秘书处要求它这样做，印度政府将准备承担为确定候选项目而进行的课目研究。会议认为还可以寻求世界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协助作投资前研究。

511.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为进行南太平洋工业调查，已经与有关政府、开发计划署和亚洲开发银行作出了安排，它希望不久的将来就开始工作。有人指出调查的中心工作不必是确定有关国家所具备的因素，而可能是探明通过它们之间的合作能够执行的工业项目的可能性。该调查主要关注的应该是考虑投资、技术、管理、销售等等为顺利执行各项目所需要解决的一揽子问题。会议希望与有关政府协商进行的调查将对本地区工业化作出具体的贡献。

512. 会议听取了经互会和教科文组织关于促进经济发展水平不同国家间工业合作的报告。两个代表团认为可以利用经互会对亚太经社会成员国有关联的部分经验。

513. 会议注意到在阿富汗和尼泊尔建立主导工业项目方面的进展。对尼泊尔西部一个工业区发展的调查已经完成。会议认为应该尽快采取步骤，通过适当的援助安排来发展这个工业区。会议又获悉在阿富汗的准备工作已经开始，亚太经社会/工发组织联合代表团即将访问该国。

514. 会议承认外国投资在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发展中的补充性作用，但是需要适当地加以管理，使之成为东道国的国家利益服务。会议赞许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秘书处旨在改进外国投资条件及有关管理机构的活动。会议承认为这个主题而举办讲习班和政府间会议的益处，最近一次关于投资的政府间专家小组会议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在东京举行。会议还承认了由荷兰政府援助出版的关于税收制度的散页文件的益处。会议要求秘书处继续就与外国投资有关事务包括奖励办法和改进税政方面对成员国提供援助，并且敦促秘书处对东京会议建议即为此目的设立一个区域专家工作小组，早日采取行动。

515. 会议欢迎标准化领域方面为一九七九年设想的新活动。巴基斯坦代表说他的政府准备为这个领域里的发展活动提供所需的设施。

516. 有人建议秘书处应该着手进行促进贸易开创联合企业的方案。由出口增加带动工业增长的经验需要进行分析，以协助发展中国家挖掘以出口市场为基础的工业增长的潜力。

517. 在技术领域里，会议赞赏秘书处所采取的旨在加强发展中成员国的技术力量的办法。它认为通过技术转让区域中心、区域农机网所开展的活动以及其他各种方案都是对成员国要求的实际反响。

518. 会议赞许地注意到秘书处在促进诸如收获后技术、皮革和食用油之类具体领域里适当技术发展的活动。但是会议指出，在工业发展方面，在着重发展为获得数量跃进所必不可少的复杂技术时，必须相应地着重于基本技术的发展。

519. 会议批准拟议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在技术领域进行的活动。它建议在执行这些活动时，应该主要关注的是缩小各研究和发发展研究所与生产组织之间的

差距。

520. 会议赞扬区域农机网所做的有益工作，并且建议该项工作在一九八〇年以后还应该继续，会议对各成员国所做的财政和其他贡献表示赞许。并且注意到他们已表明将继续给予支持。

521. 会议对秘书处为筹备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而进行的工作表示感谢。这些活动使成员国能更清楚地了解它们的需要和所面对的问题，并帮助它们在全球讨论会上采取它们应采取的立场。国别文件提供了重要的线索，应参照这些线索拟定支持各国行动的适当方案。会议诚恳希望即将召开的会议能拟定一个具体的方案，消除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技术关系的不平等现象，使后者能利用科学和技术来促进它们的发展。会议认识到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和技术转让区域中心，在区域和国家一级上对促进该会议的筹备工作发挥了有益的作用。

522. 技术转让区域中心所出版的区域和国别文件有助于传播这些文件内所载的宝贵资料，促使公众就关键问题进行明达的讨论。会议希望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和技术转让区域中心继续发挥这个作用，特别在对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的决定采取后续行动方面。

523. 考虑到人类住区在社会经济发展中所占的重要地位，会议强调有必要在该领域进行更广泛活动，并认为有必要更主动地执行一九七六年在温哥华举行的联合国生境——人类住区会议和一九七七年举行的人类住区区域会议的建议。有人认为大会第32/162号决议关于举办区域一级的人类住区活动的规定，在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现有安排下没有充分实施，因此请成员国认真考虑设立一个人类住区政府间委员会。在这方面，会议一致通过了在区域一级上处理人类住区问题的机构的第200(XXXV)号决议。

524. 会议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委员会及其秘书处，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现已开始作业。会议又注意到亚太经社会秘书处与该中心举行的协商、和执行秘书与该中心执行主任即将举行的会议。会议促请早日执行第184(XXXIV)号

决议关于使方案区域化和相应地把充分的工作人员和资源从全球一级调配到区域一级的规定。

525. 会议批准了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的建议，即该委员会下届会议的讨论主题应与人类住区有关。会议吁请秘书处编写适当的文件资料，以便就该主题进行详细讨论。

526. 会议认识到设于万隆和新德里的两个联合国区域住房中心在传播资料、进行研究和训练人员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并强调有必要继续支持和援助这些中心。会议促请参照审查了这两个中心的业务的三人特派团所提出的建议，迅速采取措施，加强这些中心的设备，使它们能更有效地办理区域业务和扩大它们的实务范围。对此，会议批准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的建议，即将万隆现有中心的名称从“区域住房中心”改为“人类住区区域研究中心”。

527. 有人指出，健全的人类住区方案应该以综合的区域规划为依据，使土地管理、生产企业地点、劳力供应和人类住区之间的关系协调和谐。各国综合区域规划和建筑技术方面的经验大可加以利用。会议注意到苏联表示愿意在人类住区方面举办训练班和讨论会、合办研究项目和交换资料。它准备向亚太经社会秘书处提供的东西有专家、视听器材、关于建筑标准的资料和技术报告等。

528. 会议批准了人类住区方面，拟于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进行的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同时指出目前仍未得到所需的大量预算外资源。会议吁请各捐款国捐赠充分款项以示对此具体部门的关怀。会议还请秘书处指明应优先得到现有的资源的方案。

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国际贸易、原料、商品和特别措施

529. 亚太经社会会议审议了下列文件：E/ESCAP/98、E/ESCAP/115、E/ESCAP/127和Corr. 1、E/ESCAP/128/Add. 3、Add. 5、Add. 18和E/ESCAP/129。

530. 会议对一些发达国家继续采取的、在某些情况下甚至加紧采取的保护主义措施，特别是非关税壁垒，表示严重关切。这些措施不利于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品，特别不利于它们比较上占优势的、以本国原料和技术为基础的各部门。这令人感到特别遗憾，因为若干发展中国家已采取了积极措施，使其经济多样化和使其进口自由化。呼吁发达国家尽早采取措施，进行所需的制度改革，放弃不利于发达国家本身长期利益的保护主义措施。

531. 有些发达国家说，它们完全同意一项原则，即工业制度的逐步改革是一个公平的国际贸易制度必需包括的一部分，它们肯定地说，这种改组正在各种工业部门内不断进行。它们再次表示，一定使贸易自由化以便从发展中国家增加进口，但是这样做会妨碍达到制度改革目标的例外情形除外。

532. 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对多边贸易谈判的一些趋势表示严重关切，从这些趋势可以看到，除非采取矫正措施，否则这些谈判达不到《东京宣言》所制定的目标，即为它们的贸易争取更有利的条件。迄今为止仍未以《东京宣言》所制定的特别和更优惠方法处理发展中国家所面对的主要问题。发展中国家对它们认为特别重要的若干部门，其中包括纺织业不会获得任何特许权一事进一步表示关切。它们对有人设法提出的武断概念，如有选择地适用保障措施、取得原料供应的机会和在发展中国家间划分等级等概念，表示深切惋惜。会议对开发计划署/贸发会议/亚太经社会关于多边贸易谈判项目下所提供的技术援助和有用咨询服务表示感谢。有些发达国家认为，有选择、分等级等概念并不武断，它们希望，对于这些问题，国际上可能出现一些谅解。它们再度表示决心竭尽所能，保证多边贸易谈判达到

《东京宣言》的目标，使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取得更多利益。

533. 会议呼吁，《东京宣言》内对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国家所承担的义务应不再迟延地加以履行。

534. 发展中国家的代表表示感谢，一些给予优惠的国家曾致力于改善其个别普遍优惠制。他们呼吁发达国家扩大其优惠制的范围。以包括所有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产品，并呼吁它们除掉非关税壁垒和行政上的障碍。他们也要求把普遍优惠制变成国际贸易系统的永久组成部分。他们强调，在没有取得适当补偿下，多边贸易谈判不应减少普遍优惠制的好处。他们抱怨，在许多情况下竟然采取措施来减少普惠制给发展中国家带来的利润净额。一些实行普遍优惠制的发达国家则指出，根据贸发会议有关决定的规定，这种优惠制是以自主和非相互原则为基础的。这些国家认为，不论是贸发会议决议，或是《东京宣言》，都不排除根据最惠国条款减税的可能性。

535. 会议核可了亚洲和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级会议的报告，并核可了各国部长所通过的亚太区域内贸易扩展与合作行动纲领，会议敦促亚太经社会成员尽量参加贸易合作组及其属下小组，以便从区域贸易合作得到最大的好处。

536. 会议有兴趣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地区在次级区域和区域经济合作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认识到次级区域安排对本地区的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有可能起积极的作用。进一步注意到在《曼谷协定》下所取得的进展以及《协定》的常设委员会已决定在一九八〇年一月，举行第二回合谈判。敦促本地区仍未参加该《协定》的发展中国家参加该《协定》以便加强发展中国家间自力更生的经济增长。会议也欢迎就协调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关税名称和外贸统计数问题举行区域工作会议的提议，因为这有助于促进区域贸易的扩展。

537. 会议注意到亚洲清算联盟的进展，呼吁其他发展中国家参加该联盟，以便达成更广泛的金融合作，从而促进贸易扩展。

538. 会议注意到，九个国家已签署了成立亚洲再保险公司的协定，不丹政府也

同意签署该协定。会议敦促秘书处召开各签署国政府的协商会议，以便尽早成立亚洲再保险公司，并敦促亚太经社会其他发展中国家加入该公司，使所有参与国得到最大的好处。

539. 请秘书处研究各种可能采取的办法，在本地区各次级区域安排间建立联系，以促进整个区域的贸易和经济发展。

540. 许多国家强调了初级商品社会和经济方面对本地区许多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对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和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重要性。关于这些问题，一些代表表示失望，在综合商品方案下缔结国际商品协定的进展很缓慢，而综合商品方案的主要因素，共同基金，仍未获得成立，但是发展中国家的贸易条件日益恶化。

541. 因此，会议敦促一切有关成员国在继续进行的谈判会议，包括联合国商品综合方案项下设置共同基金问题谈判会议中采取比较有建设性的态度，以便圆满结束谈判，使第五届贸发会议能在积极的气氛下开会，为在一九八〇年代进行更有建设性和丰富的贸易和发展合作铺平道路。

542. 会议虽然认识到，应更有力地进行全球性努力，但是，同时注意到在原料和商品发展方面也可以进行区域行动，以便对全球性努力作出区域性贡献以及就贸发会议综合商品方案不包括的商品促进区域合作。

543. 会议敦促秘书处，在进行这些活动时，考虑到生产者和消费者的利益，并促请秘书处内各个司之间及秘书处同联合国其他专门机构，贸发会议、工发组织、粮农组织和贸易中心等机构进行密切合作和协调，以避免工作重叠的现象。

544. 许多国家建议秘书处同其他联合国机构密切合作，组织黄麻生产国区域会议，讨论彼此关心的问题。并建议，在召开热带木材生产国政府间特设会议以前，秘书处应就提议的合作措施及亚洲和太平洋热带木材联合会的成立同有关各国政府协商。

545. 橡胶国协、亚太椰子联合会和胡椒联合会的代表要求秘书处提供充分资沅，以尽早执行这三个商品的联合会在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和第三十五届会议上所要

求的技术援助项目。 这些项目包括：拟定胡椒和椰子标准的合同和一般条件、制订社会经济措施以提高胡椒产量和胡椒农场的生产力、为椰子产品和天然橡胶提供适当航运服务和使其合理化、发展以农业为基础的椰子付产品工业、改善商品贸易资料 and 统计数。 会议呼吁国际组织和成员国进一步支持该重要部门的活动的执行。

546. 会议赞扬了亚太经社会贸易促进中心（贸易促进中心）所进行的宝贵工作，通过其分成四类的单位向本地区的发展中国家，特别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和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 这四类单位是：咨询处、市场/产品发展处、专业人员培养处和贸易新闻处。 会议建议，应加紧进行这四个单位的活动，因这些活动在促进次级区域和区域贸易合作方面及援助成员国作出准备以参加更广泛的国际努力方面起重要的作用。

547. 作为亚洲和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会议所采取的决定的后续行动，委员会建议加强贸易促进中心的贸易新闻处，特别加强其区域咨询服务。

548. 会议也建议，为满足各发展中国家的特别需要，就具体和专门问题组织的种种专业人员培养计划，如讲习班和工作会议之类的活动应继续进行，作为贸易促进中心的活动的重要部分。

549.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贸易促进中心和国际贸易中心之间现有的工作安排，根据这些安排，在某些活动领域里，贸易促进中心是国际贸易中心在亚太经社会地区的右手，而在其他领域里贸易促进中心自己也进行同国际贸易中心的活动相辅相成的活动。 会议也高兴地注意到贸易促进中心同亚太经社会其他各司同在贸易方面进行活动的其他联合国机构和同东盟进行密切合作。

550. 会议对下列各国政府的建议表示感谢：中国政府建议同亚太经社会和开发计划署合办一个中国贸易管理讲习班，将于一九七九年十月/十一月在广东和上海举行；日本政府建议作贸易合作组关于贸易促进中心联系网的小组会议的东道国；苏联建议作各讲习班的东道国并向秘书处提供专家人员，编写关于贸易合作和经济关系的研究。

551. 会议也感谢澳大利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日本、荷兰、新西兰和瑞典等国政府及开发计划署、国际贸易中心和其他国际机构向贸易促进中心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会议还呼吁继续提供和扩大这些援助，以进一步加强该中心的服务和活动。

552. 会议有兴趣地注意到，秘书处不断和越来越照顾到内陆国、最不发达和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别需要。会议敦促发达国家以及有能力的发展中国家考虑在非互惠的基础上，对有利于它们的出口品予以特许权。

553. 会议还呼吁加速进行秘书处的活动，以执行开发计划署资助的向最不发达内陆国提供援助的项目的第二阶段。

554. 若干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对各国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特别基金认捐会议上所采取冷淡的态度表示失望。会议呼吁所有发达国家和有能力的发展中国家向该基金慷慨捐款，使内陆国得到大量好处。

555. 会议注意到，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在加德满都同贸发会议和开发计划署合办了一个有利于最不发达内陆国家特别措施工作会议。内陆国和过境国家的代表出席了这次工作会议。与会者认识到工作会议对促进内陆国和过境国家间的互相了解所起的重要作用，因此建议定期举行这类会议。

556. 最不发达国家的代表呼吁尽早采取措施以开展一个有利于这些国家的扩大行动方案。对此，又提及七十七国集团一九七九年二月在阿鲁沙举行的部长会议所采取的决定，即开展一个一九七九-一九八一年应急方案和一九八〇年代重要的新行动方案，并呼吁秘书处扩大其活动以便在区域一级上补充这些措施。

557. 会议考虑到上述各项建议，批准了一九七九年的方案变动，以及国际贸易、原料和商品，及为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所采特别措施等方面的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自然资源

558. 会议审议了下列文件：E/ESCAP/102 和 C opp. 1、E/ESCAP/114 和 Add. 1、E/ESCAP/127 和 C opp. 1、E/ESCAP/128/Add. 2、Add. 15、Add. 16 和 Add. 17。

559. 许多国家将关于自然资源的工作看作它们相当重视的一个优先领域。质量适宜的能源、矿物和水资源的有无和供应是任何国家全面经济和社会发展不可缺少的关键因素。会议注意到，有必要发展国家参与规划能源和矿物和水资源的勘探和利用的部门，认为这是解决各国发展问题的一项重要条件。因此，会议核准了自然资源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和建议，以及报告内提出的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会议并批准了提议的一九七九年工作方案内关于这一部门的改动。

560. 会议欢迎对改进普通能源的保存工作和普通能源的生产和使用效率，给予重视。与此同时，鉴于特别是为了向农村地区供给能源越来越需要查明和开发非普通能源，会议高兴地注意到这项目标是秘书处工作方案的一个重要构成部分。会议欢迎并鼓励秘书处继续努力，促进非普通能源的开发和使用。

561. 会议着重指出，改进能源方面资料的传播和交流，是刺激能源开发的一项重要有效手段，因此赞扬秘书处在这方面的努力。

562. 会议要求秘书处作为优先事项拟订能源开发项目并促请开发计划署提供更多的援助来执行这些项目。在这些方面，日本表示在这个领域愿意在秘书处提出具体项目时与秘书处进行合作。

563. 在石油危机，能源缺少和经济增长需要越来越多的能源的背景之下，会议认为必须考虑到各种能源，包括水力，日光和核能等，拟订新战略。会议提议对可能利用的其他各种能源拟具一项研究报告。此外各成员间看来也应在区域一级和分区域一级就下列事项进行更密切的协商：(a) 参照世界能源情况在本地区开发能源；(b) 勘探和开发能源；(c) 特别在能源密集地区保存能源；和(d) 进行能源

的研究和发展以及采用适当的能沉技术，联合办理研究发展项目的可能性也应包括在内。

564. 有人提请会议注意小规模应用地热技术，这是特别为了椰干焙干和木料去湿等非电力的用途。新西兰表示愿意举办一个关于地热技术的讨论会，但各成员间需有充分的兴趣。因此，会议促请有兴趣的成员对秘书处关于该项讨论会的通知，迅速作出响应。

565. 会议注意到，正如能沉规划和方案工作组会议所表明的，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度能沉领域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反映了各成员在此领域的各项优先需要的增订，因此会议促请秘书处尽快着手执行这项工作方案，包括可在一九七九年开始办理的那些项目在内。

566. 会议赞赏地注意到瑞士为对“特别着重燃汽涡轮机和水力发电厂的高峰负荷范围”进行深入研究所提供的援助以及澳大利亚和荷兰对召开关于生物气体发展专家组会议所提供的援助。会议并感谢开发计划署为在塔什干举办的农村电气化参观学习讨论会筹措资金，并感谢苏联担任东道国。

567. 会议欢迎开发计划署提议派出一个能沉发展特派团，希望开发计划署能作出安排让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参与这个特派团。

568. 会议注意到，在开发矿物资沉方面已取得良好进展。它对这方面的工作方案表示支持，特别欢迎旨在加强各国家机构的能力的活动。

569. 促请成员们按秘书处根据亚太经社会在其第三十三届会议上批准的提案所要求的那样，提供矿物的勘探和开发的汇编工作所需要的资料。

570. 会议称赞在探明亚太地区各沉积盆地地层上的相互关系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感谢澳大利亚政府以无偿方式提供一名高级地层学家的服务，这位地层学家从一九七六年九月到一九七九年底担任这个项目的协调人。它还感谢教科文组织为一些参加者参加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关于这个项目的第三工作组会议提供了经费。

571. 会议注意到亚洲石油和天然气地图第三版的编制工作业已开始，对印度为这个项目提供区域协调人表示感谢。

572. 会议乐于注意到东南亚锡矿研究开发中心的三位创始成员负责管理这个中心并称赞这三国政府在这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会议十分关心这个中心活动，并支持它将来的发展。会议还感谢开发计划署给这个中心提供援助。

573. 会议欢迎苏联表示愿意用其以卢布捐给开发计划署的款项，于一九八〇年在塔什干举办一个关于现代勘探方法的参观学习讨论会。

574. 会议欢迎秘书处为开始处理同减轻地质工作的危险有关的问题而作的计划。

575. 会议乐于注意到已相当注意有关联合国水沅会议的后续措施以及经社理事会和大会有关决议所提出的问题的各个方面。但是，一些代表对没有多少人响应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已原则上批准了的秘书处于一九七九年召开政府间水沅特别会议的提案表示遗憾。

576. 会议乐于注意到，在亚太经社会的主持下，已成立了亚洲及太平洋水沅问题机构间工作队，并已举行了两次会议。我们希望工作队将在协助参加机构进行合作和酌情采取联合行动方面以及支持调查、开发和管理水沅的国别方案方面发挥作用。会议对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充分支持和参加工作队表示赞赏。

577. 在批准一九八〇年至一九八一年的水沅工作方案时，若干代表遗憾地注意到，尽管本地区的若干国际河流，如湄公河工程项目，能给几个国家很大好处，但各成员国仍对国际河流的发展工作不感兴趣。

578. 会议促请大家更加注意开发地面水沅，以满足这样一些地区的供水要求，即离河流太远无法灌溉的地区或由于缺水因而卫生条件很差的地区。因此，会议欢迎组织巡回专题讨论会的计划，专门讨论地面水沅的开发和管理问题，在讨论中特别强调联合利用地面水沅。

579. 会议乐于注意到已把有关各国水沅政策、制度和立法和有关工程项目的规

划和管理的新项目包括进去。在这方面，苏联准备就水沅管理问题和改进灌溉管理工作提供咨询意见。会议感谢地注意到，苏联计划在一九七九年在塔什干组织一次讨论会，讨论提高农田灌溉效益的措施。

580.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最近对减少本地区台风和洪水破坏的非结构性措施予以更大的强调，并建议秘书处所有有关活动同台风委员会的活动之间有良好的协调。

581. 会议注意到 E/ESCAP/114/Add. 1 号文件内联合国秘书长的建议，即设立一个机构间水资沅委员会，以保证进行水资沅方案的各联合国机构在水资沅的开发和管理问题上进行全球性国际合作。

582. 亚太经社会会议欢迎并同意设立提议的委员会，但必须清楚说明各区域委员会将是该委员会所依靠的主力之一，并且各区域委员会将要发挥中心和积极的作用，在水资沅活动方面，促进政府间和机构间在区域一级上的合作。

583. 不过，有一个代表团建议委员会可有职权范围如下：

- (a) 协助监测执行联合国用水会议所通过的《行动纲领》的进展；
- (b) 进行合作，共同拟定和执行联合国系统的与水有关的方案；
- (c) 在国家一级上，协助联合国系统与水有关的活动取得更好的协调。

584. 亚太经社会会议感谢地注意到澳大利亚提供经费，资助了水资沅数据系统专家工作组会议；对开发计划署筹供经费以及中国在本国内组织关于农田灌溉系统有效使用和养护的讲习班也表示感谢。

585. 会议认为，高度尖端遥远感测技术的确是估计自然资沅的宝贵工具，并满意地注意到遥远感测方面的活动已有所增加，但是希望能再接再厉，更有作为。

586. 它感谢地注意到开发计划署为亚太经社会地区遥远感测活动会议提供了援助。亚太经社会会议表示支持该次会议所作建议，并支持向开发计划署请求拨给训练、研究和发展、技术援助、资料交换和管理方面为期三年的多方面区域遥远感测项目所需的经费的建议。会议并希望开发计划署将使秘书处参与提议进行的关

于遥感测技术的任务，并为此提供所需资沅。

587.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亚洲技术研究所和美国保持密切联系，拟订在泰国朗西设立区域遥感测训练中心的计划，又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同其他国家和国际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规划本地区的遥感测活动。

588. 在应用卫星资料方面，确实有必要进行区域合作，特别是在设立地面接收卫星资料站方面。似乎有紧急需要训练阅读和解释卫星资料的工作人员。会议满意地注意到，日本政府安排于一九七九年六月至八月举办第三个年度的遥感测技术集体训练班，苏联政府将于一九八〇年在巴库举办关于利用遥感测技术探测自然资沅讨论会。该两国政府都欢迎亚太经社会成员参加这些课程。

589. 亚太经社会会议获悉十二个国家有兴趣举行一个工作组会议，讨论绘制资沅分布图、国家和区域地图方面的区域活动及编制一份文件，供一九八〇年初在新西兰举行的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第九次制图学区域会议审议。希望从捐助国和其他预算外来沅得到该会议所需的经费。

人 口

590. 亚太经社会会议审议了下列文件：E/ESCAP/111、E/ESCAP/124以及E/ESCAP/128和Add. 20。会议认可了人口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报告及其中的建议。会议对本区域各国日益认识到在所有发展工作中结合考虑人口增长和分布的影响的重要性，表示了满意，并对委员会强调需要把人口方案与社会经济发展相结合，表示欢迎。

591. 会议表扬秘书处在人口和计划生育方面的活动，特别是组织专家组会议、讲习班和进行研究方面，并注意到这些工作与各国人口和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各种问题与需要的相关性。会议同时着重指出，亚太经社会的工作中必须使用更新的数据，并应加强国家级的机构间协调。它欢迎亚太经社会即将完成的一项出版品，内容包括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域的地方经验、专家和机构的目录。

592. 会议核可了秘书处人口方面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这项方案仍将依照人口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加以修改或改进。方案对下述各项工作给予高度优先：人口、粮食和营养需要的研究；国际移民和有关移民、都市化与地方发展问题的研究；人口数据的收集和分析，包括人口登记制度的改进；关于生育行为的家庭问题研究；和人口与计划生育的人员培训；和本地区各国经验、知识和资料的分享。会议敦促各方组织更多的训练班，对国家举办的工作会议给予更大的区域支持，特别是有关世界生育率调查的活动；集中致力于微级分析方面的国家间研究调查，其调查结果可以立即应用于执行国家人口政策的实际方案；制订统一方法学以求划一人口指标的估计。会议敦促秘书处保证方案必须实事求是，必须能够在可动用的资源范围内执行，并应集中秘书处极有限的资源于优先领域，和考虑到区域项目中保持适当国家间均衡的需要。会议强调亚太经社会必须协助和参与各国人口活动的制订和执行。建议秘书处参照联合国人口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的建议中所规定的区域委员会的任务来审查自己的方案，以加速《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执行。会议满意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与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区域联络专员密切合作，以

改进亚太经社会一九八〇年代方案的成本效能和照顾各国需要的能力，并表示希望，人口基金的扩大预算，将继续反映本地区各国人口方面的需要。

593. 会议注意到法国政府对亚太经社会人口材料翻译方案给予的援助。又注意到联合王国重申在人口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声明，表示该国愿意与本地区各国政府讨论，如何利用该国的援助方案，采取措施，改进数据的收集和计划生育政策的执行。会议又注意到苏联代表团重申在同届会议上的提议，愿提供十个高等教育机构的奖学金名额，特别是在人口学方面，给亚太经社会各发展中国家，并愿向亚太经社会秘书处提供苏联中央统计处编制的反映该国从事人口调查的经验材料，又注意到该国邀请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尽可能利用联合国在莫斯科大学办理的人口与发展问题训练课程。

594. 会议欣慰地注意到日本政府对亚太经社会人口活动和人口基金会的慷慨捐助。

595. 会议认可了亚太经社会一九八〇年代争取联合国援助解决本地区人口和有关问题的拟议战略。会议注意到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代表的要求，以便通过上述战略提供措施，让非政府组织与本地区各国密切地合作，参与各个阶层的发展活动和发展的所有可能部门的工作。

596. 会议赞同人口委员会的建议，即亚洲人口会议应继续作为亚太经社会的一个法定机构，更名为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会议，并于一九八二年或一九八三年召开，取代同年举行的人口委员会会议。会议注意到斯里兰卡政府在人口委员会第二届会议上表示愿意担任一九八二年会议东道国的提议。有人提请会议注意，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和一九八二至一九八三年两年期工作方案中必须反映这个人口会议的财政需要和筹备活动。会议决定，关于出席人口会议官员的级别究应为部长级还是一般政府间会议的性质，最好在该会议的拟议筹备会议审议了该会议本身的主题和方案后，再作决定。

597. 会议注意到，人口基金会愿意协助保证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出席这个人口会

议，特别是太平洋的发展中国家。

598. 会议又注意到人口委员会的建议，即人口应列为亚太经社会活动的优先领域，一些代表团对此也强烈支持。

航运、港口和内河航道

599. 会议审议了 E/ESCAP/104, E/ESCAP/121 和 E/ESCAP/128/Add. 11 号文件。

600. 会议赞扬秘书处于一九七八至一九七九年期內有效地执行了关于航运, 港口和内河航道的工作。会议也核可了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两年期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 认为内容充实并且满足本地区国家的需要。会议敦促秘书处继续优先注意关于人力发展, 托运人合作, 海事政策和机构, 航运和港口资料系统, 商船和航运服务, 港口管理及内河运输等发展的问题。

601. 会议上同意航运, 港口及内河航道在过去十年来的重要性大为增加并且成为本地区发展战略的一个基本要素。会议注意到发展中的亚太地区在全世界的发展中地区中虽然是最大的货运服务消费者, 但亚太发展中国家的商船队还不及全世界吨数百分之四十。会议注意到《一九七八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概览》对于这些有关航运的重要发展竟一字不提, 表示遗憾, 因此要求秘书处在其今后一般的调查中适当地报导航运的发展和战略。

602. 会议核可航运、运输及通讯委员会关于航运, 港口及内河航道的报告。会议也注意到由于从开发计划署, 及印度、日本、荷兰、挪威、苏联、联合王国及南斯拉夫政府获得预算外资源的关系能够有效地进行工作, 包括和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有关的工作, 因此促请上述各方通过亚太经社会秘书处继续提供资源使秘书处能够进行有关航运, 港口和内河航道的工作。

603. 会议一方面对开发计划署及各捐赠国对秘书处的慷慨和有价值的财政援助表示感谢, 但认为应给予秘书处更多的经常预算资源, 使秘书处在航运, 港口和内河航道方面的工作有更大的稳定和持续性。

604. 一个代表团注意到一九七九至一九八〇年暂订会议日历反映出航运及港口方面的工作人员服务量沉重得很。该会全年内有 29 项活动, 每月平均有 2.4 项

活动。 活动频繁足以表示本地区许多国家感觉到的迫切需要。

605. 会议敦促执行秘书采取决定性和积极的措施以加强航运、港口和内河航道。

606. 会议认为一九八〇年代的战略应包括制订一项新的国际航运秩序。

607. 会议一致通过关于本地区发展中国家间航运事项方面技术和经济合作的第198(XXXV)号决议。

人力发展

608. 会议认识到航运，港口和内河航道方面人力发展的重要，祝贺秘书处在训练海事管理人员以及通过训练课程、讨论会和讲习班以及提供专家服务以提高课程和科目的质量方面的努力。 这些活动已使亚太区域国家获益不少，会议敦促秘书处继续加紧进行办理人力发展方案，并就设立区域航运和港口管理中心进行可行性研究。

609. 会议注意到一些发展中国家要求考虑更多地举办国家级的讲习班。 在这方面会议十分重视国家级方案。 在港口和内河航道方面，会议注意到，发展人力在具体学习训练方案中享有很优先地位，特别有鉴于新船只和航运技术的要求在变化。 会议高兴地了解到开发计划署支助内河航道讨论会，但注意到在这方面需要更多的援助。

610. 会议得知，秘书处已完成了审查航运人员的人力要求和如何提高各国航海人员训练中心的课程项目的研究，研究报告不久即可供本地区各国参阅。

611. 会议感谢挪威政府为秘书处主办的区域级和国家级托运人合作的训练方案提供了慷慨资助。 会议感谢日本政府的援助，于一九七八年十月在东京举办航运管理讨论会，也感谢澳大利亚政府表示愿意于一九七九年在悉尼举办托运人合作的讲习班。 会议还欢迎苏联政府表示愿意于一九七九年在苏联举办货运预约和租船训练班并在持续的基础上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航运训练的奖学金。

发展航运政策和机构

612. 鉴于有迫切需要加强本地区发展中国家的决策机构，会议支持建立货运研究单位的概念，借此帮助发展中国家的航运政策。会议敦促秘书处在航运研究单位方面继续提供咨询服务。

613. 会议认识到及时获得航运资料对拟订健全的航运政策是必要的。关于这方面，会议核可秘书处为协助发展中的成员国执行航运经济统计计划（总称为 L-2 计划）所进行的工作。会议敦促秘书处在全球性的基础上加紧执行这个计划，但以不过份耽搁货物和船只的流动为条件。

614. 会议极力支持秘书处继续维持关于航运经济统计资料的区域顾问的服务并要求开发计划署对这个十分重要的项目给予进一步的财政支持。

商船和航运服务

615. 会议赞扬秘书处在发展商船队和航运服务方面的工作。会议注意到关于东南亚地区区域航运服务网的研究项目已经完成，且研究报告不久就会散发给成员国。会议敦促秘书处把这个项目的研究方法提供给其他次区域的组织。会议感谢荷兰政府为这个研究项目提供财政援助。

616. 会议有兴趣地注意到秘书处发动组织本地区船东的合作活动。会议注意到本地区在全世界商船队总吨数所占份额和本地区所产生的货物量和遥远的航运海程比较，实在太微了。有人指出发展中国家的海运贸易量非常之少，因此提议在双边和多边的基础上改善情况以利发展中国家。

617. 会议赞扬秘书处为帮助发展中国家扩展商船业务并赶上海运方面科技的迅速变化而拟订的长期方案。会议对于在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及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行动纲领之下航运方面没有很大的进展，表示关切。

618. 会议注意到一个发达的成员国和本地区一些发展中国家建立联合企业，获得良好的结果，这些联合企业引致较有竞争性的出口价格，创造了就业机会和外汇

收益。会议也注意到另一发达国家对南太平洋区提供的财政和技术支助。

开发港口和港口管理

619. 本地区的港口继续面对着一个问题，即如何适应牵涉更大和更复杂的船舶的新航运技术。若干发展中国家强调为研究新的航运技术，特别研究集装箱技术需要迫切的援助。会议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不断地努力，举办一系列港口管理训练讨论会以满足港口管理人员所需的较高技术水平。会议也感谢地注意到若干发达国家愿意继续支持该方案和国家级讲习班方案，并愿意协助组织和参与有关集装箱技术和驳船运载系统之类的新系统的研究。

620. 采用牵涉到更大船舶的新的航运系统，需要更深、更宽和没有障碍的入口航道以及更深的港口。对此，委员会注意到本地区的发展中国家要求在疏浚方面得到援助，并注意到需要更多资源以便在本地区执行一个有效的疏浚援助方案。

621. 充分资料的精简交流是有效港口管理和有效港口业务的重要因素。会议高兴地获悉秘书处在不断地努力，以改善本地区港口的港口资料系统的质量，又高兴地认识到其中一个发达国家继续予以支持。会议注意到有必要适当地传播资料和交换意见。对在一九七九年召开各国港口组织区域会议的计划表示赞赏。会议又注意到有人要求就本地区的港口收费提供资料、进行比较和研究。

622. 会议感谢各捐助国政府，特别是挪威政府，对港口训练方案给予积极和持续的支持，又感谢法国、日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荷兰和联合王国等国政府以及开发计划署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并希望它们继续提供援助。

内河航道

623. 会议注意到内河航道在本地区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区域和国家发展计划内占极端重要的地位。对此，会议注意到秘书处所拟订的长期综合行动纲领反映出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优先事项，但是这个重要的领域必须得到更多的资源。会议对荷兰政府和苏联政府表示愿意以提供奖学金、组织考察团、讨论会和讲习班的办法

在长期基础上提供援助的建议表示感谢。

624. 会议满意地认识到，秘书处专家队一九七九年初到越南进行的关于内河航道、沿海航运、港口和疏浚问题的初期可行性研究已完成，并注意到越南的要求，即在该国拟订和执行适当项目方面得到不断的援助。

625. 会议高兴地获悉，对于在孟加拉国设立内河航道区域中心的可行性进行的初步调查于一九七八年已告完成，目前正在采取后继行动。会议也欢迎荷兰政府和苏联政府表示愿意主办关于在特别情况下可能适合某些发展中国家的需要的河流、河流和海洋以及驳船运载系统的研究项目，它们还愿意分享已完成的研究项目所取得的结果。

托运人组织和合作

626. 会议赞扬秘书处不断努力，在托运人组织和合作方面执行了一些有价值的工作方案。鉴于就托运人合作项目举行的讲习班所起的积极作用，会议要求继续举办这些讲习班。会议认识到托运人现在的组织和设备比较健全，有条件对航运服务的经济和实用价值进行有效分析并与轮船公司和班轮公会进行有效谈判。会议也注意到有组织的托运人和租船人是保障和维护国家利益的极端重要的因素。

627. 会议注意到本地区，特别在太平洋岛屿国家继续经常出现片面增加货运率的情况表示关切；有些商品的货运价率与其船上交货价率比较非常之高昂，与从本地区其他地点同类的出口商品比较显得不利。会议进一步要求秘书处进行一项关于本地区班船货运费率的研究。

628. 会议认识在解决问题和争端方面，托运人之间和托运人与船东都有密切合作的必要。会议强调必须促进替在本地区服务的托运人和船东之间的进一步了解和他合作。

629. 关于这一方面，会议觉得需要尽快成立本地区各国托运人协会的适当的联合会。会议又认为举办本地区的船东协会主要执行人和各国托运人组织的主要执

行人的会议并且使他们举行联席会议发挥了很大的作用，而且继续办理这些活动将大有助于改善本地区的航运服务。

630. 会议赞扬航运和港口工作人员服务处以实事求是的方法来协助诸如橡胶国协，亚太椰子联合会及东盟托运人协会联合会等区域组合，并且敦促秘书处继续向它们提供协助。

631. 会议认识由于挪威政府慷慨提供财政协助使秘书处得以成功地进行托运人合作工作方案的一切有关活动。因此，会议对该国政府表示深切感谢。

社会发展

632. 亚太经社会会议审议了下列文件：E/ESCAP/110、E/ESCAP/123、E/ESCAP/128/Add. 19。会议核准并赞扬秘书处在社会发展领域的各项活动。会议并核可了社会发展委员会的报告和建议。会议特别核准了社会发展委员会关于第三个发展十年战略的各项建议，其中除其他各项外强调让社会一切阶层，特别是穷人更多地、更切实地参与其事；为儿童，妇女和青年发展各项服务；进行农业改革，发展基层机构；统一发展规划和推进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

633. 在这方面，有些代表团叙述了它们国家的经验，并将它们各自国家内妇女和儿童领域内的进展情况告知会议各成员。许多国家报称设立了妇女事务局或妇女事务司，拟定了全国性政策并为儿童和妇女制定了全盘行动计划。有一个代表团提议应对国家获致社会经济进展的成功经验进行个案研究。

634. 会议对第二个发展十年期间在达成社会目标方面取得的不平衡发展表示关心，这种发展导致了普遍的贫穷，营养不足和失业。会议重申第三个发展十年的社会目标应在达成符合社会正义的经济增长，公平分配收入和财富，发展经济的一切部门及使社会一切阶层，包括妇女和青年，充分参与其事。会议认为应当在达到平衡发展的发展工作采取综合的，一致的方法，包括农业改革和工业化在内。对于国家资源应作最大限的使用，而私营部门和跨国公司的活动应受国家目标和目的的支配。

635. 有些代表团认为世界上没有和平，就不可能创造有利于达成社会发展目标的环境。

636. 会议核准了在一九八〇年召开第二次亚洲负责社会发展事务（包括社会福利）部长会议，作为讨论第三个发展十年各项政策和问题的会议，并核准了在一九七九年召开专家小组筹备会议。有些代表团提到在一九八〇年代各项战略之外，上述部长会议也应讨论同妇女和儿童有关的事项，以便为长期政策和方案拟订具体

提议。 有一位代表说一九八〇年召开部长会议如在技术上有困难，可改在一九八一年召开以替代社会发展委员会第三届会议。

637. 亚太经社会核准了在一九七九年十月召开联合国妇女十年世界会议的区域筹备会议并感谢印度政府表示愿意提供东道国的便利。 亚太经社会会议认为会议将帮助大家全力注意妇女全面参与发展过程的工作和支助目的在增进妇女福利的各项活动，并认为从讨论中将会出现具体的建议和行动计划。

638. 会议也核准了亚洲和太平洋国际儿童区域协商会议的主要建议。 会议强调亚太经社会有必要继续提供讨论国际儿童年的论坛以及财政和技术援助。 会议并对菲律宾政府提供东道国便利表示感谢。 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一九七九年国际儿童区域活动的第201(XXXV)号决议。

639. 会议赞扬并核准了普遍参与和体制建立方面的各项活动和方案，特别是为内陆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拟定的机动训练计划的成就，有些代表团要求把机动训练计划推广到它们的国家。 会议对于这项计划今后不会通过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合作部获得充足资金，表示关心。 会议促请秘书处设法取得更多资金，以便继续进行机动训练计划的各项活动，并吁请捐助国提供这种资金。

640. 会议核准了秘书处使妇女全面参与发展过程的工作，并促请继续进行这一领域的各项活动，从而每一国家人口的主要部分将更充分地参与发展过程。 会议核可了社会发展委员会报告内所载五年区域行动方案摘要，这一报告可以用作秘书处在妇女充分参与发展过程领域内拟订今后方案的广泛法律权力基础。 会议虽然赞扬联合国妇女十年志愿基金协商委员会的工作，但是极力主张要求协商委员会进一步扩大其使本地区各成员国蒙受受惠的各项计划的援助。 会议建议通过志愿基金的活动日益注意工作妇女的苦况。 会议赞赏妇女问题机构间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并极力主张继续出版关于妇女和发展问题的《机构间新闻公报》。

641. 亚太经社会会议赞扬并核可了青年领域的工作方案。 会议要求秘书处更加注意使青年，特别是农村青年参与发展过程的工作。

642. 亚太经社会会议核准了亚太经社会社会发展方面工作方案的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部分，并赞扬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岛屿国家受到特别注意。会议并注意各非政府组织对亚太经社会的社会发展活动的有益贡献。

统计

643。 亚太经社会会议审议了 E/ESCAP/101 和 Corr.1, E/ESCAP/125 和 E/ESCAP/128 Add.21 和 Corr.1 号文件。

644。 会议一般地赞扬秘书长在统计领域的活动。 会议认识到统计的发展是一项继续不断的长期过程，因为结果是持续努力而不是断断续续努力所达成的，而且结果是一般的逐渐改进而不是惊人的进展。 会议并赞扬秘书处出版载有区域数据的刊物，建议这些刊物或可更其合时并载列新兴的有兴趣的领域的统计资料。 它们也应载列关于各国所用统计方法的资料 and 文章。 会议回顾了秘书处不是统计数字的主要生产者，因此促请成员国尽快地、以尽可能明晰可解的方式向亚太经社会提供统计资料。

645。 会议核准了统计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报告。 会议也核准了一九七九年方案中提议的各项改变以及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的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 会议认为这些方案正确地把注意力集中于下列优先领域：综合农业发展统计、能源统计、改进和协调贸易统计、在各国增进户笈取样调查的能力和社会统计，包括关于儿童、青年和妇女的统计工作。 关于最后一项会议强调定于一九七九年召开的统计专家工作组应集中全力于来沅和编制有关数据的方法。

646。 有人表示从长期来看，似可考虑可否把筹办一九八〇年人口和住房普查区域方案、各国住户调查能力方案、编制和管理文件方案和农村发展数据卷宗以及统计训练合并为一个长期的分期进行的方案，这种综合方案将有助于节省秘书处有限的财政和人力资沅。

647。 会议重申及时地、相当详尽地提出没有政治偏见的可靠数据，是达成行政、政策和规划目的的先决条件。 事实上，发展规划和决策过程常常因为缺乏适当的统计数据而受到妨碍。 尽管如此，在多数国家统计方面的工作还是经常不能获得充分的资沅。 因此，一切发展计划和项目的预算最好开列一笔专供统计活

动使用的款项，从而促进编制为规划、执行、测报和评价各项计划所需事实资料的工作。

648。会议赞赏地注意到本地区多数国家在编制一九八〇年人口和住房普查方面已大有进展。会议赞扬秘书处及时地出版了《亚洲及太平洋一九八〇年人口和住房普查建议》并注意到可从某一发达国家取得关于人口普查方法的其他刊物。有些国家在它们的人口普查表方面采用了推陈出新的方法并计划按家庭以及户笈来计算普查数据。有一个国家计划对所有残废者作出完全的计算。

649。在社会统计方面，会议强调制定和发展一律的观念和定义并在本地区各国内促进它们的采用。因为这样，社会指标将会更具比较性。在举行国际儿童年和联合国妇女十年的情形下，对于儿童、青年和妇女统计数据的需要特别受到了强调。会议并指称鉴于工业化日益扩展和自然资源的开发，关于环境各个方面的数据越来越有关系。

650。会议欢迎联合国各国住户调查能力方案及其在秘书处工作方案中的优先地位。会议认识到这个方案的目的是为进行继续不断的多目的取样调查而建立一个永久和有效的国家基本设施，并认为这对在许多不同的社会和经济领域收集两次普查期间的数据特别重要。会议认为秘书处在执行亚太地区的方案方面应起关键性作用，并促请发达国家和援助机构提供充分财力和技术资源和专业知识来加以支助。本地区的发展中国家也可以通过积极参加和实物捐献来支持这项方案。会议也认识到这项方案对一九八〇年代发展战略和农村发展计划的支助性作用。

651。会议满意地注意到关于发展和收集综合农村发展的统计资料的事项，在一九七八和一九七九年期间获得了适当的注意，且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间获得最高优先地位。会议注意到秘书处支助本地区综合农村发展的统计活动并展望为编制关于农业发展统计的数据卷宗而发展指导方针以及为此目的提供区域咨询服务。会议希望各方提供这些活动所需要的资源。

652。本地区许多国家正在计划参加一九八三年的世界工业统计方案，因此欢迎秘书处工作方案中对这个题目的重视。会议希望获得必要的技术援助，让各国可以改进工业统计的方法并扩大这方面的范围。会议欢迎修订国际工业分类标准的工作，但是认为发展中国家应更密切地参与这个工作。

653。会议强调必须在越来越严重的能源领域提供充分的统计资料，特别是关于非普通的能源，对于这种能源需要编制生产和使用的数据。在这方面，提议的亚太地区能源数据讨论会最有用处，会议要求秘书处探讨可能的筹资安排。关于能源的数据资料对于经济其他部门影响至大，因此需要与其他各种经济统计结合起来。

654。会议欢迎秘书处扩大和加速其改进和协调国际贸易统计和关税术语的各项活动的计划。贸易对本地区一切国家都是重要的，因此需有可资比较的足够详尽的外贸统计资料以便拟定贸易政策。在其他经济统计领域，有人表示开发银行主办的商品资产负债表计划应继续进行。关于分配性贸易统计，会议认为统计专家工作组下届会议应审慎审查该领域内现存的国际指导方针对于较不发达的统计制度是否完全合适。若干国家报导在采用联合国建议的修订的国民核算制度方面继续取得进展，而有几个国家则在准备参加即将举办的农业普查。可是在经济统计的这些和其他许多领域，仍有很多有待改进的地方。

655。会议充分地注意到本着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精神，印度已为农业发展统计讨论会提供东道国的便利，亚太地区发展中国家已自费派遣代表参加技术会议。会议指出在统计领域可以应用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其他方面已在目前的文件中有所叙述，在这一方面，会议认为各国互相交换方法学方面的材料是特别有用的。

656。会议重申统计训练的重要性，并赞同统计委员会关于这个问题的建议。因此必需扩大培训设施。会议还认识到利用国别课程在短期内对大批人员提供训练的重要性。关于这方面，会议赞扬亚太统计研究所发挥的作用，并敦促成员国

和捐赠机构支援该研究所，使它能够满足本地区的训练需要。秘书处为促进本地区的统计训练方面所起的支持作用也获得赞扬。会议感谢法国、荷兰和联合王国等国政府的支持，它们分别向亚太统计研究所提供客坐讲师。会议也欢迎法国表示愿意支持为来自太平洋岛屿的法语参与者举办的训练班，并欢迎菲律宾政府为一九七九年六月五日至八月十四日在马尼拉举办调查协调员训练班担任东道国而作出的安排。

657。电子数据处理在准确及时地处理统计数据方面发挥着重大的作用。会议认为数据处理能力的发展将经过一段漫长的路程才能达到在个别国家里以及在秘书处的全面资料系统下改进统计资料系统。有几个国家表示需要继续提供一名处理统计数据的区域顾问的服务。软件组装在这方面是重要的。会议建议秘书处探讨取得适用于较小计算机系统的这类组装形式的可能性。秘书处也可充作应用编制统计资料和制表方案的交换所。会议认识到一体化数据库的价值，并建议在本地区各个国家内推广这种系统。

658。会议满意地注意到过去一年中举行了两次技术性的讨论会，一次是关于综合农村发展的统计资料，一次是关于小型和家庭工业的统计资料。大家认为这两次讨论会都很有用。总的来说，技术性会议应该是执行秘书处在本地区内的发展统计资料工作方案的主要工具。会议对秘书处在为技术性会议筹措资金方面不断遭迂困难表示关切，并大力促请各捐助国和机构向这些活动提供充分和及时的支持，只要情况适合，可以采用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的原则。因为距离远，向太平洋国家出席会议提供所需费用是一个非常棘手的问题；呼吁秘书处特别注意这个问题，并与南太委会和南太经合局密切合作研究在太平洋地区举办分区域讨论会的可能性。会议非常感谢新西南政府为担任一九七九年四月举办的统计组织讨论会的东道国所作的安排，新西南、英联邦技术合作基金会和开发计划署为补助发展中国家参加会议的费用而提供捐款。会议还热烈欢迎苏联政府的建议，即在该国举办两个关于统计问题的讨论会，一个是关于劳动生产力的统计资料，一九八一年举

行，一个是关于区域统计资料的组织问题，一九八二年举行。

659。会议注意到需要为各国的统计的各个领域提供专家咨询服务，并且赞扬秘书处在供其支配的资沅范围内作出努力对它们提供服务。有些国家需要短期顾问。因此，除了需要重新估计所需咨询服务的种类和需要作必要的重新调配外，还有其他新出现的重要领域需要选派新顾问。其中值得注意的有户笈调查、农村发展统计、工业统计、环境统计、交通统计、社会经济统计、社会指标、数据处理、和国别数据的评价。会议促请开发计划署、人口活动基金、其他机构和捐助国为这种区域咨询服务提供财力和人力资沅。会议并使各国知道有必要让秘书处获悉关于在这一领域工作的区域顾问有无用处一点的反应。

运输和通讯

660. 亚太经社会会议审议了下列文件：E/ESCAP/104，E/ESCAP/122，E/ESCAP/128/Add. 12，13和14，会议核可了航运运输和通讯委员会的报告及其工作方案。

一般运输

661. 会议上认识到随着农村和城市人口，农业、工业，贸易和技术的增长以及人类住区和发展新领域的开辟，运输和交通对国家和地区发展的重要性大大地增加了。由于全世界有一半以上的人口居住在亚洲和太平洋地区的国家，而这些国家坐落在一个广大辽阔的区域各具其地理上的特征，发展水平亦各不相同，因此就需要在国内外提供陆、海、空运输及通讯的连系，借此来刺激它们的综合经济和社会发展。会议建议一九八〇年的战略草案应列入关于建立运输和交通的问题，今后的《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及社会概览》也应在适当地方载列这些问题。

662. 会议同意秘书处为认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交通问题的复杂处理途径并为之提议补救办法而作出的努力。会议上觉得为了发展不同方式的运输而作投资的标准应该从现有资源的适度利用出发。运输领域各方面资料的传播和交流应受到更大的重视。训练活动应予进一步加强。

663. 会议上认可关于促进运输研究的工作并研究结果使本地区各国都参加这种活动。会议觉得应充分利用如下各机构目前在进行的研究工作：国际公路联合会的现有运输研究世界注册局，亚洲及澳大利西亚公路工程协会，公路会议常设国际协会及运输研究中心圆桌会议，联合王国运输及公路研究实验所和经合发组织国际公路研究资料计划。

664. 多种方式运输，如果从经济和业务的考虑确定较有希望而且更为有利时，那就予以提倡。鉴于泛亚铁路西段，即从伊朗至孟加拉国的干线有于一九八〇年代

完成的可能。应该发动研究以便断定从欧洲至东南亚国家运输货物的另一条多种方式运输路线在经济上是否有利并且是否具有竞争性。苏联表示愿意于一九八一年在苏联举行参观学习讨论会，借此将它的经验和其他国家分享并提供技术标准。

665. 会议欢迎秘书处在其提议的工作中发动提倡本地区国家运输系统的一体化并把关于一切方式陆地运输的活动互相关连起来。

666. 在一体化运输系统方面，请秘书处在本地区内收集和传播的准确运输统计资料。这方面的工作应利用不同来源的现有资料传播给本地区的发展中国家并利用从本地区内外可以得到的适当运输资料。召开关于运输统计资料区域讲习班是走向正确方向的一步。

667. 会议极有兴趣地注意到城市运输问题以及需要从运输系统的出发解决问题，越来越受到注意。会议赞同进行一项城市客运系统比较研究。关于在城市运输规划和交通工程方面举办训练方案的问题，会议上觉得运输系统的管理问题应予列入。会议又同意进行关于公共运输的规划和经营的研究，同时注意到其他地方正在进行的这种研究。

国际交通的简化

668. 会议认识到发展适当的简化措施越来越重要。它认为秘书处应该集中精力于协调有碍本地区国际贸易与合作的国家规章与惯例。

669. 有人指出这一领域里的工作包括简化文件和过境手续，采用“绿卡”型本地区汽车国际保险计划以及采用为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制定的国际路运过境证制度。

670. 关于汽车民事责任强制保险的亚洲——太平洋协定草案定稿并批准之后，就能对国际汽车交通的发展作出重大贡献。然而，有人认为，应该进一步深入研究这个问题，包括交换有关本地区各国在这方面现有的立法资料以确定有待进一步

采取的立法措施。

公路和公路运输

671. 会议赞扬秘书处继续进行亚洲公路网实地测量和增订指南地图方面所作的努力，并且赞扬其为表明亚洲公路与中东、非洲和欧洲公路网的联接而编制一本国际公路网的图解地图所作的努力。会议促请秘书处采取必要步骤，使亚洲公路项目早日完成，并且协助发展公路运输，以便最充分利用业已完成的联接公路。

672. 会议强调在本地区各国综合农村发展方案范围内发展农村公路和公路运输的重要性。会议对日本政府提出愿意为本地区训练公路建设专家并且扩大这一领域的咨询服务表示感谢。

673. 会议赞赏地注意到苏联乐于参与公路建设可行性研究，联合王国提出愿意与其他国家分享其运输和公路研究实验所海外单位举办的训练活动的经验，美国提出愿意在提供关于公路公约的资料和养护技术以促进公路运输方面予以协助。

674. 会议注意到各方将促成有关下述各点的协议：参照本地区有关道路与桥梁的具体规定来确定运输工具的统一重量、尺寸和安全装置。会议对于在干旱地区、沼泽地区和潮湿地区修建低造价公路的工作以及对大量耗费劳力的公路建设的设计标准、养护和改造当地建筑设备方面的进展表示赞赏。

铁 路

675. 会议核可了横贯亚洲铁路网范围内的亚洲铁路总计划的拟订工作，并重申以这个项目作为框架的本地区铁路的重建和现代化工作，应享有最高度优先。会议感谢日本国家铁路局与亚太经社会合作，在一九七九年举办一个亚洲铁路最高行政人员会议，就共同的行政问题和经验进行交流。会议又强调应对铁路支线连接点进行技术经济调查。它又建议，铁路的营运和商业问题，应受到更大的注意。

676. 会议要求秘书处促进本地区各国分享彼此在铁路方面的经验，特别是技术转让和研究。

677. 会议核可铁路专家联合流动队的继续工作，这一流动队已经访问了本地区若干国家。关于这方面，有人指出，秘书处于一九七八年派了一个勘察团前往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此外，一个多国家的亚太经社会考察团，成员包括世界银行、比利时、印度和苏联，于一九七九年着手进行重建越南由河内至胡志明市铁路线的可行性研究。会议核可了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越南所提的后续行动要求，以援助连接那两国间铁路的规划和修建工作。

678. 会议感谢日本政府继续合作为秘书处提供专家服务，和派遣专业人员参加各种考察队，以协助改进本地区各国的现有铁路网及其现代化。对于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日本和苏联各国政府为铁路工作讲习考察团提供经费并充当东道国，会议表示感激。会议又感谢苏联政府捐赠视听设备给蒙古铁路当局，并感谢澳大利亚政府提议对不同轨距问题的研究，提供援助。

679. 会议核准了阿富汗、孟加拉国、巴基斯坦和斯里兰卡提出的为它们的铁路问题提供技术援助的要求。工作方案已把这种援助包括在内。

空 运

680.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与民航组织之间日益增进的合作以及这两个机构间为避免工作重复而达成的谅解。大家注意到，接着以前对国际航空客运和货运发展的若干研究以后，国际民航组织经常方案项下关于亚太地区的第二次研究将于一九八〇/八一年期间完成。会议同意将秘书处与国际民航组织合办的航空货运经济问题讨论会延期举行，以便利用上述研究提供的材料。

681. 会议注意到，秘书处将协助航空货运方面的推动工作，与民航组织合作进行技术援助方案下有关南太平洋、东南亚和南亚与西亚等三个次级区域的空运促进经济发展问题的研究。

682. 会议注意到一个代表团对于经济活动新领域，例如民航事业范畴内出现保护主义的看法，该代表团举出一个具体例子，即有一项保护主义政策规定，两国之间的空运只能由这两国国家航空公司进行，因而严重打击了多年来曾为发展这两国交通作出巨大贡献的所有其它航空公司，这可能剧烈改变三十年来广泛接受的现有国际航空制度。

电 信

683.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本地区各国在电信方面得到越来越大量的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它认为，这不但有助于亚洲陆地电信网在一九八〇年前建成，而且有助于电信的全面发展，同时又顾及补充播送系统的出现，如满足各种终点使用者的交通和电路需要的海底电缆系统和卫星系统。除其他事项外，会议同意有必要在下列方面进行更多援助活动：电信网的计划、电信服务和应用，其中包括广播、电视、海洋和农村电信、输入先进硬件系统或系统组织技术和现代管理方法等其他应用。会议也强调在本领域进行训练的重要性，并呼吁优先处理发

展训练问题，以提高各专业部门，如维修和管理部门的训练质量和水平。会议对印度愿意向本地区电信人员提供高级训练设备及在电信各个领域提供咨询服务的建议表示感谢。

684 会议认为在一九七九年五月设立亚洲及太平洋电信联盟将对许多问题的解决作出重大贡献，并有助于改善电信服务和设备的管理。希望可以制订适当的办法，以协调亚太电信联盟、亚太经社会、电信联盟、联合国其他专门机构和有关区域组织的活动。会议注意到十五个成员和一个准成员已批准了亚太电信联盟的宪章，而且呼吁亚太经社会所有其他成员和准成员尽早加入亚太电信联盟。

邮政发展

685 亚太经社会会议注意到开发计划署在邮政发展方面给予亚太经社会的援助已经停止，希望这项援助不久将会恢复。会议满意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与亚洲及大洋洲邮政联盟（亚大邮盟）间的合作日益增加，亚大邮盟提供了援助，使设在曼谷的亚洲及大洋洲邮务训练学校（亚大邮务学校）的训练活动继续进行。会议要求开发计划署恢复对邮务学校的援助。亚大邮盟采用成员间特别邮率，派遣专家特派团协助邮政的发展，业务和训练，安排成员国之间彼此协商、合作、交换官员。会议注意到亚大邮盟现有14个成员国，促请亚太经社会的万国邮盟其他成员考虑早日加入这个成员资格受限制的联盟，以便真能反映其区域性质并使其能够为整个亚太地区服务。会议希望亚大邮盟将邀请亚太经社会内不参加亚大邮盟的成员参加它订于一九七九年召开的工作小组会议，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和万国邮盟也都应被邀参加这个会议。

686 会议要求上述工作小组会议在查明本地区今后几年邮政发展方面的需要后考虑为定于一九七九年下半年召开的五年一次的万国邮盟大会的筹备工作作出本地区的贡献。

687. 会议要求秘书处继续向万国邮盟、亚大邮盟和本地区各国提供协助，以便改进和进一步发展它们的邮务。

旅游事业

688. 会议强调指出，旅游事业是本地区发展中国家一个主要的外汇收入无形来源，应予发展。会议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与世界旅游事业组织的密切合作。会议赞成一俟获得资金，即于一九七九年—一九八〇年期间在泰国召开关于对旅游设备和基本设施进行投资的讲习班。

689. 会议要求秘书处也就南亚地区旅游事业的特殊方面进行深入的研究和调查，以便协助这些国家拟订其旅游发展计划。

690. 会议敦促早日执行兰毗尼项目。会议注意到尼泊尔政府已批准一项总计划，感谢各援助国政府，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事务部对此项目提供协助。会议并认为依照关于发展兰毗尼计划的各项决议，应于一九八〇年代筹集资金以供建筑兰毗尼花园之用。会议进一步注意到这个计划还没有分给亚太经社会办理。会议要求教科文组织给予秘书处以财政和其他援助，以保证兰毗尼计划早日获得实施。

691. 会议感谢孟加拉国、比利时、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印度、日本、巴基斯坦、苏联、联合王国、美国各国政府和各专门机构，特别是劳工组织、粮农组织、民航组织、世界银行、万国邮盟和电信联盟，亚洲开发银行和旅游组织，以及其他有关国际组织，与秘书处合作并援助秘书处执行其一般的运输和通讯领域的工作方案，特别感谢它们提供资金和专家，派遣调查团、充当讨论会、讲习班，和学习旅行团的东道国，并感谢它们表示愿意通过秘书处援助本地区的国家。

环境

692. 亚太经社会会议审议了 E/ESCAP/99, E/ESCAP/120和 E/ESCAP/128/Add. 10号文件。

693. 会议赞扬在执行秘书办公厅下设立一个环境协调股的决定，认为这样做对于实现亚太经社会的环境目标极为重要。会议建议应努力支持这个协调股，使亚太经社会的各项活动经常考虑到环境问题。

694. 会议强调亚太经社会关于环境问题的工作方案应在区域一级支援环境规划处的努力，以求实现一九七二年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理想和目标。关于这一点，会议上有人提议除了加强亚太经社会环境方面的活动外，还应使各国于规划和执行发展项目时能更好地考虑到环境问题。

695. 会议一般同意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及一九七九年工作方案的变动。但会议建议，鉴于资源和人力有限，应集中力量处理若干优先领域。关于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两年期进行中的和计划中的活动，会议注意到工作方案包括以下四个优先领域：(a) 在本地区提倡注意环境问题。(b) 建立和（或）加强国家一级有关环境保护和管理的机构和法律制度。(c) 陆地生态系统，特别是干旱地和半干旱地生态系统的环境管理。(d) 海洋环境和有关生态系统的保护。

696. 会议欢迎秘书处在建立和（或）加强国家一级有关环境保护和管理的机构和法律制度方面的工作，提议应努力使这项活动，特别是各国间资料的传播和交流得以继续进行。

697. 关于陆地生态系统的环境管理问题，着重点落在：进行联合国沙漠化问题会议后继行动和从环境和社会经济观点出发进行陆地管理。会议虽然同意召开沙漠化问题区域讲习班的建议，但有人提议应设法在国家一级上执行防止沙漠化的具体方案。

698. 关于海洋环境和有关生态系统的保护问题，会议有兴趣地注意到秘书处计划举办一系列国家和区域讨论会和考察团。会议赞扬一项提议，即为南太平洋地区拟订一个全面的环境管理方案并和亚太经社会，南太委会，南太经合局和环境规划署协作召开南太平洋人类环境会议。但会议同意，此项活动主要应由南太委会和南太经合局负责举办。

699. 会议强调亚太经社会的工作方案必须与环境规划署、教科文组织、卫生组织、海事组织等等的工作方案，在区域一级上，互相协调以避免工作上的重复。

700. 最后，会议感谢地注意到环境规划署和澳大利亚、印度、荷兰和瑞典等捐助国政府为执行亚太经社会环境方案迄今提供的财政和技术援助。

资料系统和文件服务

701. 亚太经社会会议收到了 E/ESCAP/126 和 E/ESCAP/128/Add. 22 号文件。

702. 会议注意到，政策评价组一九七三年对亚太经社会活动进行全面审查后，亚太经社会已经采取了种种措施，纠正以前其资料方案内的疏漏。该组强调亚太经社会必须在本地区起资料交换所的作用，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届会议也认为有这种必要。

703. 会议再次强调亚太经社会在收集、分析和传播经济、技术和统计资料方面的重要作用。会议也注意到秘书处自从第三十四届会议以来所采取的行动，即改善资料的整理、通过资料协调标准及就所需设备进行可行性研究。但是，会议认为还有必要采取更积极的措施：使亚太经社会更有能力满足下一个发展十年中成员国在资料方面的需要、根据联合国大会各项决议加强各区域委员会的活动及支持发展中国家经济和技术合作。

704. 因此会议满意地注意到，日本政府慷慨表示，如果该国立法当局同意，愿意同秘书处合作，在秘书处内设立一个计算系统，因为一个现代计算系统是秘书处

进行资料活动必不可少的设备。

705. 会议认识到装置了这个系统后，秘书处就可以发展其书目数据库，这个系统连同统计和科学性质的其他系统就可以充作未来的区域资料系统的核心。对此，会议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总部给予亚太经社会的支持。由于这种支持，所设计的系统就可以密切协调书目资料，其办法是联合国系统内各个办事处和亚太地区内各部门的资料系统使用共同的词典和其他标准，互相转让数据。

706. 会议有兴趣地注意到在将来几个月内同利用数据促进发展协会合办一个行政资料系统协调研究组的计划。并注意到，若干国家正在为转让书目资料设立各种资料系统。此外，发现各行政机构在收集数据方面出现某一程度的重叠。因此，会议承认有必要就各国政府内不同资料系统之间的协调进行研究，特别因为在每一系统里往往可以找到相同的数据类目。此外，若广泛采用共同的定义和标准，就可以协调数据的代码，为用电子计算机处理的数据库和政府电子计算机网络进行筹备工作，从而提供决策和规划所需的精确和有用资料。

707. 会议感谢地注意到法国政府提出愿意为研究组提供基金，并且考虑提供一名区域顾问协助各国政府改进他们用计算机管理的行政资料系统。

708. 亚太经社会得到通知：通过下述办法继续向各国政府提供支持，即由人口活动基金大量资助的数据处理的区域顾问服务和召开由美国政府提供顾问服务的数据处理技术会议。在认可这些活动时，亚太经社会强调秘书处需要促进整套统计数字的传播以及适合成员国所使用计算机的需要和型号的有关计算机系统的传播，并且要提供使用这些计算机系统的训练。

709. 会议认识到需要推广计算机技术的使用更好地协调概念、定义、编码和索引用语，借此加强秘书处资料系统和文件服务之间的联系，这将便于使用人得到资料，并且为将来扩大服务到成员国打下基础。有人建议试办三、四个项目，取得应付各国对有关发展问题特别是概念性问题文件的要求的经验。秘书处严格遵循联合

国总部所拟订的关于文件编制和缩微卡片的标准受到了赞扬。会议深切感谢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慷慨提供一名具有计算机专长的图书管理专家以协助编制和实施秘书处的书目系统。

710. 会议核可了进一步调查成员国对发展资料的需要的建议。会议指出各国编制书目索引的精密程度各不相同，另外，每个国家可能需要为(a)统计和数值数据和(b)科学、技术和社会经济数据指定两个接触点。

711. 会议欢迎出版两卷编有科目和决议号索引的亚太经社会一九四七至一九七八年决议集，会议注意到常驻代表咨委会和秘书处就拟议中的亚太经社会指南的内容进行了初步的讨论，秘书处打算在明年期内编辑这本指南。

综合农村发展方案

712. 亚太经社会会议收到了 E/ESCAP/118 和 E/ESCAP/128/Add. 6 号文件。

713. 会议接到通知：自提交上述文件以来，在一九七八至一九七九年综合农村发展方案下迄今已完成的项目已增至十一项。会议进一步得到通知：根据综合农村发展区域机构间方案，在菲律宾民都洛的“在职训练”方案已经开始进行，原先提出的派一个机构间考察使团到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的建议经与菲律宾政府协商后已经撤销。

714. 有几个代表团提到他们各自国家的发展政策和方案中重视农村发展的情况。会议指出综合农村发展正在逐渐由概念转变为现实、由理论转变为实践。对此，有人指出：减轻农村贫困现象的办法需要是切实可行和面向行动的。在某些情况下，为缩小妨碍增长与公平的重大差距而采取立即行动对农村人民的生活条件可能会有可贵的影响。然而，也不应忽视这种分散的行动必须配合综合的多部门长期发展。会议强调让农村妇女和青年参与发展过程的重要性，并且欢迎已经开展的和正在计划的以此为目标的各项活动。会议进一步强调综合农村发展对制订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关系和重要性。

715.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在执行一九七八至一九七九年两年期综合农村发展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它对有一大批项目和活动已经核可但由于缺乏必要资源而迄今未能执行表示关切。会议感谢地注意到澳大利亚、日本、荷兰和联合王国等国政府以及各国际机构为执行各个项目所给予的支持，呼吁捐助国和国际资金筹供机构慷慨捐款，以便有效而及时地执行综合农村发展优先方案。它也强调亚太经社会经常预算需要予以充分拨款，以开展拟议中的活动。

716. 会议批准为拟议中的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两年期方案所定的主要目标与优先事项。但强调秘书处内各部门必需互相协调。这些目标与优先事项关系到与各专门机构和国际组织合作向各国政府提供援助，以促进增加生产、就业和农村社

会中低收入集团的收入，满足基本需要，改组机构的结构，其中包括土地改革来推动符合社会正义的增长以及为了促使更多人参与而把规划过程下放。有人认为在提供援助时，国家特定领域发展项目应予以优先地位。还应该设想出一些活动来促进发展中国家本身的经验交流与专业交流。会议核可了拟议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关于综合农村发展方案的工作方案。会议还认为，目前方案内有很多活动不能执行，因此应特别注意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方案内指定优先事项。会议强调需要把有关该方案的分散活动引到一个共同中心，并以一体化方式予以执行。会议还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对与专门机构共同开展的活动的具体投入应该以提交有关该方案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的方式得到具体的成果。

717. 会议对于各专门机构与其他国际组织所给予的持续合作表示感谢。它满意地注意到亚太地区农村发展机构间委员会及其工作队为促进协调行动方面的工作。它表示希望那些体制安排在未来的数年内会进一步加强，因而通过提供协调性援助能够满足各个国家的要求。在这一方面，亚太经社会得到通知在孟加拉国的库米拉正在建立由粮农组织主办的亚洲及太平洋综合农村发展中心，可望不久将开展活动。亚太经社会强调该中心的工作与已在进行的区域级机构间方案的工作需要密切协调。会议获知现正在作出安排，让一名机构间委员会代表来为中心的技术委员会服务，以促进协调各自的工作方案。

718. 会议注意到定于一九七九年七月在罗马举行的世界土地改革与农村发展会议的筹备情况，并且认为这次会议的结局将对在国家或国际上发展的这个重要领域的未来所做的努力具有重要的意义。

719. 有几个代表团强调需要为综合农村发展优先方案作出适当的立法安排。会议指出对这个问题将作为整个亚太经社会会议结构修改的一部分进行深入的审查。

720. 会议赞同执行秘书的下述建议：与专业机构及有关的国际组织合作，在一九七九年召开一次政府间特别会议来审查该方案到那时为止的进展和影响，并为方案的未来式和动态提供指导。亚太经社会还同意这次会议还将作为一个高级论坛，以审议世界会议的建议，并为在亚太地区采取必要和适当的后续行动确定大致的方针。

亚太经社会在太平洋的活动

721. 亚太经社会会议注意到 E/ESCAP/112 号文件内提出的资料，连同关于该文件编制后的发展情况的补充资料。

722. 会议注意到为加强参与太平洋次区域发展促进工作所进行的工作，并欣然注意到太平洋岛屿国家越来越多地参与亚太经社会的工作。现在亚太经社会有 12 个成员和准成员是太平洋岛屿国家。会议也高兴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与次区域机构特别是南太委会和南太经合局间的联系正在加强。会议促请各方谨慎处事，以保证就所有发展活动与这些组织并与太平洋各国保持适当联系。

723. 会议满意地注意到开发计划署和亚太经社会联合举办的南太平洋地区方案编制特派团获得成功，高级规划官员于一九七九年二月在苏瓦举行会议审议该特派团的报告和建议，会上已就一九七九—一九八一年期间在次区域方案内进行由开发计划署资助的各项活动达成协议。

724. 关于该项方案，亚太经社会会议极力主张各项活动及有关国家内尽快进行，尽可能利用当地专家，并极力主张资金分配应力求灵活。会议感谢地注意到日本代表说，日本政府愿意根据需要加强其与太平洋次区域国家的合作关系并将考虑能否支助新的计划，包括开发计划署/亚太经社会特派团指明且经各国代表会议核可的一些计划。

725. 会议也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南太平洋发展咨询队（南太发展咨询队）领导人的任命，该组织对咨询服务请求响应灵活而迅速，已证明对各国极有价值。会议感谢地注意到捐助国表示愿为南太发展咨询队提供支助，特别是澳大利亚打算每年提供 300,000 美元的援助以保证这种服务得以继续并希望从其他来源获得大量支助，联合王国在一九七九年愿援助 80,000 美元，预期在一九八〇年至少将提供相同数额。会议促请其他国家支持大受接受国欢迎的这项活动，并促请各方尽早捐助，以免年初资助各项活动时发生流动资金不足问题。

726. 会议有兴趣地注意到联合王国政府打算于一九七九年后半年在苏瓦设立海

外发展部次区域办事处，以期此举导致该地区内的积极合作。

727. 会议欣然注意到南太发展咨询队领导人亦将暂时担任亚太经社会在太平洋地区的联络官。但是，会议促请秘书处继续努力，以便能够尽速任命一位专任联络官。

728. 会议虽然欣然注意到从一个太平洋岛屿国家征聘到的第一位官员已在亚太经社会接受在职训练，但是着重指出秘书处与各国之间需要更多的协商以保证训练方案充分反映各国的需要和能力。

729. 会议极力主张进一步研究采用什么方法和途径来使发展中太平洋岛屿国家的代表参加亚太经社会会议并使担任亚太经社会专门人员的发展中太平洋岛屿国家国民的人数有所增加。

730. 会议高兴地注意到在区域训练和研究机构的方案中，已越来越着重太平洋岛屿国家的需要。那些机构已为满足次区域的训练需要作出有用的贡献。

731. 会议同意虽然已经获得了进展，但是要充分执行亚太经社会第173(XXXIII)号和第188(XXXIV)号决议，还要做许多事情。因此，会议同意应把一项关于亚太经社会在太平洋地区各项活动的列入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跨国公司

732. 会议审议了 E/ESCAP/117 和 E/ESCAP/128/Add. 5 号文件。

733. 会议同意必须订出有效办法，以便按照所在国的发展目标监督和管制跨国公司的活动。会议还同意必须作出集体努力，订出办法来加强所在国政府同跨国公司谈判的能力。

734. 会议赞同跨国公司中心/亚太经社会跨国公司问题联合小组的总目标和进行中的工作及其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会议感谢地注意到，澳大利亚政府表示愿意为一项关于铜工业的研究提供财政援助，又感谢地注意到联合王国政府于一九七八和一九七九年为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跨国公司中心）同联合小组在亚太地区合作进行的技术合作方案每年捐款 100,000 英镑。会议还注意到，联合王

国表示愿意在双边基础上援助各国增强它们同跨国公司进行谈判的能力。

735. 有些代表团对关于拟订跨国公司行为守则的谈判进展缓慢，表示关注。会议获悉，行为守则政府间工作组正于一九七九年三月在纽约举行第七届会议，并表示希望关于行为守则的工作将于一九八〇年完成。会议认为，拟订守则的工作应避免重复。

736. 会议注意到，跨国公司中心和联合小组在亚太经社会内作出了一起拟订和执行技术合作共同方案的安排。

737. 会议注意到，一九七八年内在马来西亚和泰国举行的高层咨询会议使高级政府官员有机会交换同跨国公司谈判的经验和问题并认辨其政府对于训练，技术援助和资料的需要。会议还注意到一九七八年一月和跨国公司中心及粮农组织合作为来自南中国海和太平洋国家的学员举办了关于渔业部门联合企业合同谈判方法的训练讲习班。有人建议在斯里兰卡为印度洋国家学员举办同类性质的讲习班。

738. 会议认为对于跨国公司以下各类资料非常重要：(a)关于政府政策，法律和规章的资料；(b)关于企业背景的深入资料，包括跨国公司活动的性质及其影响；(c)合同和契约。

739. 联合小组应集中力量于收集和传布与本地区特别有关的资料，避免与跨国公司中心的工作发生重复，后者正在纽约建立一个综合资料系统。

740. 会议欢迎联合小组进行个案研究项目，若干代表团特别提到非洲经委会、拉美经委会和亚太经社会所进行的关于初级出口商品的区域间项目的重要性，因为这个项目将对世界各地所在国与跨国公司之间的关系作一比较说明。

741. 有人认为，研究项目应设法采用最新资料，而就关于初级商品的研究而言，则应获得小农、各国政府和跨国公司的意见，从而能够得到平衡的观点。会议提请注意确定跨国公司的定义时所涉及的概念性问题。有人建议应更审慎处理这种问题。还有人表示，联合小组应更广泛传布其研究方案的结果。

关于特别区域项目和区域机构的进度报告

特别区域项目

湄公河下游勘察工作协调临时委员会

742. 亚太经社会审议了 E/ESCAP/L.27 号文件，满意地注意到在一九七八年期获得很多成果，其中包括：南城水力发电厂的 80 兆瓦增建部分——这个项目已成为一个赚取外汇的主要来源，扩展湄公河水文网；完成有关 4,800 兆瓦巴蒙项目的研究；发展万象平原和湄公河三角洲农业的筹备工作（后者需要 13,000 万美元的外汇）以及环境研究、渔业发展、洪水预测和改善航运。

743. 关于这一点，亚太经社会欢迎石油输出国组织特别基金和欧洲共同体首次对湄公河临时委员会主办的项目给予支助，并欢迎开发计划署核拨 450 万美元给亚太经社会，以支付未来三年机构支助方面所需费用的大部分。

744. 亚太经社会获悉，就所需经费来说，各个合作国家和组织所提供的支助额仍然足够，但由于确定、制订和批准了许多新项目，沿岸国家的吸收能力逐渐加增，因此必须迅速调集额外资金。

745. 亚太经社会对许多与会国家和组织的代表所发表的支持声明表示欢迎，这些国家和组织包括：澳大利亚、法国、印度、日本、荷兰、蒙古、苏联、联合王国、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和经互会。

亚洲岸外地区矿物资源联合勘探协调委员会

746. 亚太经社会审议了 E/ESCAP/L.28 号文件，其中载有项目办公室第十四届会议以来活动的摘要、协委会、技术咨询组第十四届会议以及与第十五届会议同时举行的特别顾问会议和有关的会议——包括与政府间海洋委员会（海委会）

就国际海洋探测十年（海测十年）问题，及与东亚大地构造和资源研究方案合办的联合工作组第四届会议——的结论和建议；东亚大地构造和资源研究方案于一九七八年十月在印度尼西亚万隆举办第二次讲习班。

747. 亚太经社会高兴地注意到，在一九七八年——开发计划署向项目增加资金支助的第一年——岸外联勘协委会取得了重大的进展，其中包括执行协委会第十四届会议期间的重要建议，扩展训练方案和顾问服务、发展中成员国家间的技术合作以及它们与发达国家的合作、区域调查研究，购置浅海地球物理和航运仪器、同国家、区域和国际组织的合作和协调，并且对双边和多边援助起了促成作用。在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三日，在新加坡对这个项目进行三方审查期间，项目的工作方案及其活动受到审查，成员国认为它们参加岸外联勘协委会的活动得益甚多，岸外联勘协委会确是执行国家和区域项目的十分有效的工具。

748. 亚太经社会获悉，通过岸外联勘协委会提供顾问和实地服务的国家包括：荷兰（协助马来西亚进行第四纪地质调查方案）、法国（协助菲律宾和大韩民国估计第三纪前盆地烃类蕴藏）、日本（协助菲律宾和泰国继续进行热流测量）。此外，项目办公室就下列事项对大韩民国提供援助，关于取得声纳浮标数据的技术、关于取得持续性地震反射数据的改良技术、解释声纳浮标数据和地震曲线图，并且就岸外锡矿勘探方案的浅海地球物理技术对印度尼西亚和马来西亚提供援助。

749. 亚太经社会又获悉，在协调调查工作方面，美国的“托马斯·华盛顿”号实验船在东亚和印度尼西亚水域巡航；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索内”号实验船在巴布亚新几内亚的水域巡航。

750. 亚太经社会很高兴知道，开发计划署增加支助的直接结果是取得浅海地球物理学测量仪器，项目办公室已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收到这件仪器。已开始执行这个方案，使用这件仪器，在泰国西南岸外安达曼海进行细致的海洋地球物理学测量工作，并曾就这项工作向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且列入记录。这项测量工作将是开发计划署支助的关于在该岸外地区勘探碎屑锡矿的国家项目的

第一阶段，并且是对该项目的主要投入。由于项目办公室有了这件仪器，它将更能够帮助成员国进行岸外勘探方案和训练成员国的技术人员掌握高级的岸外测量技术和解释程序，经社会很高兴注意到岸外联勘协委会成员国这类活动方案将会继续进行，首先在泰国开始，接着会在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度尼西亚、菲律宾和协委会的其他国家进行。

751. 经社会注意到，在训练课程、讨论会和科技转让方面，日本继续进行每年一度的岸外勘探集体训练。该国还主办了一个关于陆上热流动的新训练课程。项目办公室的高级海洋地质学家/地球物理学家在汉城的韩国地球科学和矿物资源研究所和在万隆矿物技术发展中心主持关于浅海地球物理学技术的讲习班课程。岸外联勘协委会成员国派员参加了协委会所主办的会议，讨论会和讲习班，其中包括在檀香山举行的第二届环太平洋能源和矿物资源会议、在协委会集体训练方案之下与会议同时举行的盆地分析讲习班、人造地球卫星遥测讲习班和关于如何认识和减少山崩灾害的讲习班。与会者还出席了在万隆举行的岸外联勘协委会和海委会关于海测十年/东亚大地构造和资源研究方案的联合讲习班和在马尼拉举行的关于盆地分析和资源估计的讲习班。除了成员国专业人员参加上述的“汤马斯·华盛顿”号和“索内”号的巡航外，在日本的“白令”号实验船上也举行了训练。此外，还颁给参加者奖学金，到法国和联合王国接受两个月至六个月的训练。

752. 亚太经社会获悉已进行的有关出版活动包括：一九七八年九月印发的《岸外联勘协委会技术公报》第十二卷，十二月印发了《岸外联勘协委会通讯》第五卷第1、2、3、4期；关于沉积盆地烃类产生和形成的讨论会的议事记录和岸外联勘协委会第十三届会议的议事记录正在印行中；目前正在校订和印行特别有关烃类勘探和开发的数据收集、储存和检索讨论会的议事记录以及岸外联勘协委会第十四届和第十五届会议的议事记录；关于碎屑锡矿和其他重金属的岸外勘探专刊正在编制中。

753. 亚太经社会很高兴知道岸外联勘协委会将来的方案包括：举行关于估计烃类

资源的方法学讲习班；举办东亚大地构造和资源研究方案关于东印度尼西亚的地质和大地构造的特设工作组会议；继续协助关于石油数据的收集、储存和检索；继续调查第三期前后继地质和石油蕴藏；绘制比例尺1：500万的东亚岸外地质图；在国家方案的构架下同国家机构合作，利用项目办公室所提供的岸外联勘协委会的设备从事互补测量工作；继续就关于岸外锡矿和其他碎屑重金属矿石建材、海岸工程调查和关于第四纪地质的研究，包括组织调查团。研究在岸外联勘协委会区域内设立一个区域性第四纪地质中心的可行性等活动或有关的活动向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经社会注意到，苏联代表团声明该国在岸外联勘协委会区域内进行的科学探险巡航欢迎协委会成员国的科学家参加。

754. 亚太经社会获悉，同海委会将继续进行合作，特别是执行和进一步扩展海测十年东亚大地构造和资源研究方案。一九七八年十月曾为这个方案在万隆举行一个岸外联勘协委会/海委会的联合讲习班。讲习班曾为短期研究（截至海测十年的最后一天——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未来十年的长期研究制订一般性建议。关于海测十年东亚大地构造和资源研究方案的岸外联勘协委会/海委员联合会工作组审议了讲习班的一般性建议，又另外提出以下的建议：将联合工作组的工作期间延至海测十年最后一天之后；对其任务规定作相应的修改；在修改任务规定时考虑到联合工作组将作为岸外联勘协委会和新设立的海委会西太平洋（西太）工作组之间的联合机构的主管机关。委员会在第十五届会议上核可了这些建议。西太工作组在一九七九年二月于东京举行的第一届会议期间，了解到岸外联勘协委会进行的工作，因此，它不提议任何在岸外联勘协委会区域进行任何与协委会活动有关的新项目，而将继续接受海委会在岸外联勘协委会/海委员工作组的范围之内迄今所从事的协调任务。

755. 亚太经社会注意到，同环太平洋能源和矿物资源理事会、地质学国际联盟及其分支组织、有关组织或附属组织例如世界地质图委员会和地质数据的储存、自动处理和检索委员会的合作仍然继续。此外，还同其他国际、区域和科学机关进行合作，例如教科文组织、联合国总部的海洋经济学和技术办公室、环境规划署、海洋钻井国际方案、东西中心的東西资源系统研究所、东盟石油理事会以及由亚太经社会主持并由开发计划署支助的三个处理矿物资源问题的区域机关、即南太联勘协委会、矿物资源开发中心、东南亚锡研究发展中心。

756.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开发计划署和石油输出国组织特别基金所提供的有效支助，这些支助大大有助于该项目取得一九七八年的成果以及海委会/教科文组织同岸外联勘协委会在海测十年东亚大地构造和源资研究方案内进行成功的合作。它还赞赏地注意到合作国家（澳大利亚、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日本、荷兰、挪威、瑞士、苏联、联合王国和美国）以及合作的区域和国际组织过去曾给予的和答应将来提供的支助。

357。亚太经社会还注意到，委员会希望按照联合国法律事务厅就提议的岸外联勘协委会和委员会的订正任务规定所发表的意见（载于其报告内）澄清委员会与亚太经社会的工作关系，并且表示在目前情况仍待进一步澄清以前，岸外联勘协委会将在现有的安排下继续进行活动。

358。亚太经社会获悉，岸外联勘协委会第十六届会议以及东亚大地构造资源研究方案和环太平洋地图项目的联合会议将于一九七九年九月七日至十八日在万隆举行。

南太平洋岸外地区矿物资源联合勘探协调委员会

759。亚太经社会审议了 E/ESCAP/L.29 号文件。

760。它关心地注意到委员会第七届会议（一九七八年十月于惠灵顿举行）报告所述的委员会活动和秘书处所报告的其后活动。尤其感到兴趣的是这个项目在委员会成员国水域内进行的岸外矿物调查以及发表的科学报告。

761。亚太经社会欢迎新赫布里底群岛加入为委员会的新成员，并盼望它积极参加活动。

762. 它赞赏地注意到技术秘书处指导下的政府间合作方案不断取得成果。

763. 亚太经社会注意到开发计划署于一九七八年六月对这个项目的活动进行了技术审查，并且很高兴这次审查后来导致开发计划署一个2,500,000美元项目的核准，该项目旨在进行委员会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的大部分。

764. 亚太经社会注意到开发计划署有意委任亚太经社会为这个项目的执行机构，并表示相信这项行动，以及斟酌情况后授权项目办公室的行动，将导致这个项目更有效的执行。

765. 有人请求向亚太经社会成员提供这个项目的专家履历，以便它们知道本区域所能提供的专门知识。

766. 亚太经社会感谢下列国家和组织在上一年度向这个项目提供的援助：澳大利亚、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日本、新西兰、挪威、苏联、联合王国、美国、海委会/教科文组织和夏威夷地球物理学研究所。它特别感谢开发计划署为一个主要的勘探方案提供一九七九至一九八一年期间的经费。

767. 它促请其他支助机关和支助国将来继续提供援助，以便执行委员会工作方案中不由这个项目出资的部分。

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

768. 亚太经社会审议了E/ESCAP/100号文件。

769. 它满意地注意到理事会的成立，一般赞同该文件所载的理事会的结论，包括理事会加强其方案的计划。

770. 它满意地注意到中心为设立区域年代鉴定中心和国家间空中地球物理学测量所作的努力，并希望这些工作可以得到多边的资金供应。

771. 它赞赏地注意到：印度和大韩民国向理事会表示愿意给中心提供服务；中心自从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以来即得到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日本政府免费提供

专家协助进行业务；联合王国表示愿意向中心提供一名地质数据校订专家；美国表示愿意考虑应请求派出短期专家从事与中心工作有关的特定任务；苏联表示愿意协助成员国从事年代鉴定工作；法国表示愿意向中心提供两名矿床成因学专家；大韩民国表示愿意为一九八〇年理事会会议的东道国。

772. 它敦促发展中的成员国增加对中心业务经费的捐助。

773. 它还敦促支助国和其他机关对支助的请求给予有利的考虑，以便矿物资源开发中心可能提供必要的服务。

774. 它表示希望开发计划署继续支助该中心，为协调专员再提供两年经费。

775. 亚太经社会一致通过载有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的规约。

776. 有人表示应允许亚太经社会的所有成员国和准成员参加理事会的会议。

777. 亚太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和印度尼西亚已于一九七九年三月九日签署了关于东道国设施的协定。它感谢印度尼西亚提供东道设施。

台风委员会

778. 亚太经社会审议了 E/ESCAP/132 号文件，高兴地注意到台风委员会的活动取得的进展。

779. 它赞赏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和气象组织，依照台风委员会的建议，同救灾专员办事处和红十字会协会合作，组织了一个审查特派团，日本和美国为它提供了经济和技术支助。该审查特派团起草了一个长期行动计划和关于减轻台风灾害的国别方案的建议。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一般上核可了这个行动计划和建议。

780. 注意到委员会曾同意就易受水灾侵害的试点地区拟订关于防范和处理水灾损失的全盘计划，并将更加强调减轻水灾损害的非结构性措施。

781. 亚太经社会注意到在水文学组成部分之下的方案包括：就防范和处理水灾损失和其他专题组织区域训练讲习班。亚太经社会对委员会的方案表示支持，同

时希望可以寻到必要的资沅，使亚太经社会能够同气象组织合作，组织讨论会。

782. 对开发计划署的支助表示赞扬，该署对台风委员会所取得的成果贡献很大。此外，还感谢该署表示继续对委员会方案的特定活动提供支助，并希望在执行委员会短期和长期方案时可以得到这种支助。

783. 亚太经社会欢迎成员国打算增加对委员会方案的支持。它支持委员会的以下要求：亚太经社会和气象组织为它的方案寻求更多的支助，包括可能设立一个周转基金，以供购置急需的设备，并表示希望不久将收到一些捐款。

784. 亚太经社会还欢迎中国在接受特派团于一九七八年六月访问该国之后，参加了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亚太经社会盼望中国积极参加委员会的方案。

785. 除菲律宾外，越南是受台风影响最严重的国家之一。因此，尽管它不是委员会的成员，它对委员会的工作表示兴趣，并已派出一位观察员出席第十一届会议。

786. 注意到若干国家在未来两年内将组织有关委员会活动的专题会议。这些会议包括：一九七九年农用气象学讲习班和一九八〇年台风预报讨论会，这两个会议均在中国举行。

787. 亚太经社会欢迎气象组织代表提供的下述消息：气象组织对于台风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所提在西太平洋组织一个台风实验的建议给予考虑；日本政府同意为一九七九年七月三日至六日在东京的筹备会议提供东道国设施，委员会成员将讨论实验的宗旨和范围以及作业的暂定日程。关于这方面，有人提议希望亚太经社会考虑在马尼拉设立台风实验中心，因为就台风的形成而言，它的位置非常适中。

788. 亚太经社会对各国和各机构过去支持和援助委员会的活动，以及愿意继续提供这种支助和继续同委员会合作，表示感谢。

气象组织/亚太经社会热带气旋问题专家小组

789. 亚太经社会审议了 E/ESCAP/133 号文件，感兴趣地注意到其中所载的专家小组活动的资料。

790. 它对专家小组的设立表示欣慰，专家小组对各国设立或改进热带气旋和水灾予报及警报服务工作提供了协助。

791. 亚太经社会很高兴地注意到已为技术支援组聘请首席技术顾问、水文学顾问和电子通信专家，协助专家小组各成员执行技术计划并提供咨询意见。

792. 它感兴趣地注意到在拉合尔为专家小组成员举办的现代水灾予报方法的实习班中含有“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一个创举是巴基斯坦政府为实习班的参加者提供乘坐国家航空公司的回程机票。亚太经社会促请其他发展中国家研究和仿效这种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新办法。

793. 亚太经社会注意到专家小组曾敦促有关成员就增铺越野线路的细节作出最后的决定，这些增铺的线路是便利区内交换数据所必需的。亚太经社会鼓励专家小组成员加强它们的合作，尤其是建立设施，就热带气旋及有关情况的数据进行国际交换，以及改善关于暴风大浪予报的程序。

794. 某些发达国家对专家小组的活动感到兴趣，叙述了对专家小组成员正在提供的援助或可能提供的援助，澳大利亚将在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在珀思组织一个关于热带气旋的国际会议。美国将在孟加拉国安装一个自动图象地面播送站，以便接收泰罗斯- N 的人造地球卫星数据。此外，目前正考虑新的项目提案以补各个项目之不足，提高孟加拉国予报水灾和及时发出警报的能力。

795. 苏联表示愿意通过气象组织志愿援助方案协助专家小组成员从事气象学和气象设备的训练工作，以及提供对专家小组成员可能有用的有关资料。

796. 亚太经社会对以下的消息表示欢迎：专家小组于一九七九年二月至三月

在仰光举行的第六届会议上决定在四、五年内承担技术支援组目前所执行的项目的管理和协调任务。

797. 亚太经社会敦促开发计划署和其他感兴趣的机构给专家小组方案的多个组成部分提供支援。

798. 它赞赏地注意到已向气象组织第八届大会提出建议，要求在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三年内大量增加热带气旋项目活动，亚太地区的发展中国家将是主要的受惠者。

技术转让区域中心

799. 亚太经社会审议了 E/ESCAP/134 号文件。

800. 它重申对区域中心的大力支持，该中心有意成为协助成员国加强技术能力的首要区域机关。它对区域中心取得可观的进展表示祝贺，并且表示希望区域中心继续注意减低有关机构基本设施的开支用度，而将大部分资沉用于与成员国有有关的活动。

801. 亚太经社会重申区域中心的基本概念——网络组织——是正确的，它不仅有助于避免不必要的官僚组织的增长和开支浪费，同时又有促使它同各国机构直接联系的作用，加强这些机构本是区域中心的基本目标之一。

802. 1 亚太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区域中心得到所有联合国的机构特别是开发计划署和贸发会议的积极合作，它请这些机构进一步增加它们对区域中心的经济和技术支援。它还提醒它们不要设立任何竞争性的机构，因为这样做不仅是浪费，而且会起反作用。亚太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开发计划署表示增加下述支助：即提供方案顾问一名、顾问多名和奖学金。它表示希望开发计划署将增加它的财政援助，协助技术转让区域中心从事某些方案活动。

803. 一位代表强调国家对建立本国技术能力所起的重要作用，请技术转让区

域中心协助各成员国政府从事这项工作。

804. 亚太经社会获悉一九七九年一月在巴基斯坦白沙瓦举行的关于利用农业废料制造类似水泥的材料的讲习班十分成功，它注意到，讲习班的成果包括：这个领域的主要研究工作者建立了联系，对现有的技术进行了最新审查，并导致若干网络组织的活动，亚太经社会还注意到技术转让区域中心于一九七九年二月至三月在达卡举行的关于训练高级官员处理与发展和技术转让有关事项的讲习班十分有益。它对开发计划署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表示感谢。

805. 它注意到计划在加德满都举办小型水力发电厂讲习班，在曼谷举办机具讲习班，并且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合作，在班加罗尔举办关于工业产权保护的技术执照问题讲习班。亚太经社会对区域中心印行的两期通讯表示赞扬，建议定期出版，作为反映技术转让区域中心活动的工具。亚太经社会注意到，为将要举行的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编制的区域和国别文件概要已经印行。它注意到关于个别技术领域的杰出专家和机构名册的编制工作所取得的进展。

806. 亚太经社会强调一个能够响应成员国具体需要的技术资料系统的重要性，它注意到技术转让区域中心正采取步骤，发展这种系统，它对苏联政府提供一名专家协助这个系统的概念设计表示感谢，它还赞赏地注意到美国愿意提供一个资料专家，进行同样的工作。

807. 亚太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澳大利亚政府为一九七九年三月在悉尼举行的工发组织/技术转让区域中心合办亚太经社会成员国间技术转让展望讲习班提供东道国设施和经济支助。它还赞赏地注意到日本政府愿意就技术转让的特定方面举办一个技术转让区域中心的讨论会。日本代表同意与秘书处进一步协商，将讨论会的题目和其他细节确定下来。

808. 亚太经社会表示：考虑到南太平洋岛屿国家的特别需要，技术转让区域中心应为该区域展开一个特别方案。它的目标应当是设立一个次级系统，为现有

的技术转让或技能培训机构之间提供联系。有人提议援助国应单独拨出一项经费，由技术转让区域中心处理，用于南太平洋岛屿国家有关的发展活动。

809. 经社会注意到技术转让区域中心是在优先次序的构架之内发展活动的，这些优先次序是一九七八年四月举行的各国中心会议所选定的。有人提议现在也许可以考虑举行另一个这种会议，工发组织和贸发会议也一起参加，目的在于审查各个领域所取得的进展和拟订将来的指导方针。有人指出，考虑到技术转让区域中心的活动不断增加，现在可以考虑委派一名总干事。

810. 亚太经社会强调，同付托给它的任务的规模和重要性相比较，给区域中心认捐的资金极为不足。它强烈呼吁成员国慷慨捐输经费和专门技能。

区域机构

811. 亚太经社会审议了 E/ESCAP/130/Add.1 和 Add.1/Corr.1 以及 E/ESCAP/131 号文件。经社会还听取了区域训练研究所理事会主席的报告，并注意到 E/ESCAP/130 号文件。

812. 亚太经社会审议了理事会的报告，核可了该报告第 37 段所载关于区域机构未来结构的建议，即将下列四个机构：亚太发研所、亚太发展行政中心、亚太福利发展中心和亚太妇女发展中心，合并为一个机构，称为“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亚太发展中心）。

813. 会议强调，当初促成设立四个准备合并的机构的那份用意，在合并为新中心后的统一工作方案里应该得到正确的反映。 会议强调，中心的工作方案应该采取综合的方式，力求发展自己充分响应成员和准成员发展需要的能力。 会议表示应该按照理事会的建议，对与妇女和发展有关的问题的方案领域，规定一个特别的组织特点，并表示在安排新中心的工作时，应对社会福利和发展领域的活动以及对编纂和传播各国的经验，给予足够的重视，而不论其社会和经济制度为何。

814. 会议又强调，应该用可靠的筹资办法予先为新中心的各个方案阶段作出认捐，以确保新中心在财政上站得住。 有人认为只有作到这一点，当初合并时设想的目标才能实现。 有人强烈促请开发计划署继续向新中心和亚太统计研究所提供机构性支助。 会议呼吁所有成员和准成员政府向新中心及时提供现金和实物捐助。

815. 会议也听取了各机构主管的说明，并极为赞赏和满意地注意到各机构取得的成就，特别是在节制资源方面。 会议强调，直到合并于一九八〇年七月一日生效以前，开发计划署、各成员国和其他捐助国应该向各机构提供充足的经费，使各项方案活动能够继续进行而不致中断。 因此会议促请各成员和准成员保证在日历年度内尽早支付认捐的款项，以减轻各机构目前在现金流动方面遭遇的严重困难。 会议又促请各成员国继续加强对亚太统计研究所提供的财政支助，直到一九八〇年以后，使它能够扩大各项活动，以应付成员国的需要，同时保持其国际性格。 会议也特别注意到亚太妇女发展中心因为暂时搬迁而引起的特别财政需要，以及向它供应有力的核心工作人员以执行由开发计划署提供经费的妇女参加发展项目方面的需要，和早日采取行动为该中心提供适当的临时东道设施的需要。

816. 若干代表团强调，新中心与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各实务司的活动必须取得协调，以避免重复，同时确保新中心与秘书处各自分担的活动取得适当的配合，使成员国的需要得到妥善的照顾。

817. 关于亚太发展中心的法律文书，会议同意该中心最终将成为一个政府间机构，并将按照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合设区域机构方案支助工作队建议的方式订

定自己的章程。有人促请执行秘书及时采取行动拟订新中心的法律文书和编制亚太统计研究所下一个项目阶段，供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

818。会议又强调确保为提议设立的中心寻找一名具有最高才干的主任的重要性，并强调在这方面必须严格遵守理事会核准的规定，以确保向中心提供素质最高的工作人员。

819。关于中心的所在地，会议注意到马来西亚和泰国为中心提供东道的建议，同时不排除其他可能的提议，并强调必须早日解决这个问题。会议指示执行秘书就这个问题进行进一步协商，并授权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的理事会在一九七九年七月召开的会议上作出决定，以便遵照设立统一中心的时间表。

820。会议注意到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尼泊尔、大韩民国和斯里兰卡等国在理事会的任期将于一九七九年三月届满。由于四个机构定于一九八〇年七月一日合并，现在的理事会所余任期很短，会议决定将理事会现任各理事的任期延长到亚太发展研究所的新理事会正式成立之日。

821。会议一致通过关于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主持下的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的第191(XXXV)号决议。

常驻代表和亚太经社会成员指派的
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结论和建议

822。会议审议了E/ESCAP/135号文件。该文件是由常驻代表咨委会特别指派的巴基斯坦常驻代表提出的。

823。巴基斯坦常驻代表在提出报告时说，常驻代表咨委会对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交付的任务已经进行多次审议。其中最重要的工作是检查和精简一九七八至一九七九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旨在严格挑选切合实际的项目，取消较不重要的活动，以确保避免重复，并制订新格式，使工作方案明白易解，并审查经社会的会议结构。

824。除了这些工作以外，常驻代表咨委会又与秘书处的有关部门密切协商，第一次对下一两年期即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的格式和内容进行了逐部门的审查。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的格式和内容在提交经社会以前，曾经由好几个级别的协商会议、常驻代表咨委会的非正式会议和正式会议、以及上年度举行的各立法委员会会议审查过。因此认为亚太经社会各部门的方案之间以及与其他国际组织的活动之间的重叠已经减至最低程度。

825。据报告，通过常驻代表咨委会与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工作人员的合作，常驻代表咨委会已经成为一个使成员国政府与秘书处之间经常保持对话的很有用的机构。

826。会议赞扬常驻代表咨委会上一年度完成的有益工作，这对经社会本届会议的审议有很大的帮助。会议特别赞赏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的格式和内容所采用的新格式，把活动说明并入每个方案内，使成员国政府更易理解。

827。经社会的一些成员说，常驻代表咨委会在详细检查经社会的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时可能受到一些限制，因为它不能超越经社会各立法委员会所提的建议，而参加立法委员会的成员全都是各国政府负责技术事务的官员。因此有些成员认为工作方案就执行其各项活动可供使用的资源来说，未免野心过大。不过有些成员则认为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两年期工作方案是常驻代表咨委会和秘书处联合检查过的，并由上一年度的立法委员会会议核可，确实反映了经社会发展中国家的迫切需要。因此，有意捐助者可以研究这些需要，选择那些最符合它们的政策和对区内发展中国家最有利的方案。关于取得必要资源的问题也应该尽最大能力加以解决，以便各项活动能按计划执行。不过会议认为工作方案活动的增减似应建立适当的取舍标准。

828。会议大致核可常驻代表咨委会的报告。不过有一名成员认为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交付常驻代表咨委会的一件任务尚待办理，即审查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理事会的成员情况，使社会和经济制度不同的国家能有适当的代表权，并请常驻代表咨委会来年再度审议这个问题。

829。会议又注意到上一年度内又有两个成员加入常驻代表咨委会，并希望有更多成员国政府参加常驻代表咨委会，使执行秘书和秘书处的工作人员能因为常驻代表咨委会与秘书处就本区极为重要的许多事项持续举行对话而大为受益。

经社会会议结构的修改

830。会议审议了 E/ESCAP/136 和 Corr. 1 号文件。

831. 在介绍议程项目时，执行秘书说参照大会第 32/197 号决议的建议，其中要求精简各区域委员会的附属机构，并参照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授予的职权，在综合的基础上审议会议结构的精简化常驻代表咨询委员会和秘书处上一年度内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讨论，检查了会议结构的各方面，以期实现改革、贯彻精简。虽然秘书处和常驻代表咨委会都希望向经社会本届会议提出具体的建议，但却未能做到，特别是因为大会第 32/197 号决议的执行未能取得预期的进展，而执行的影响也还在未知之数。因此，在本届会议期间，将请经社会对秘书处与常驻代表咨委会协商编制的会议结构审查进度报告表示初步意见。

832. 会议认为，在进行会议结构精简化时，应该使经社会能更有效地应付它根据大会第 32/197 号决议所担负的日益繁重的任务的要求，因此应该在对联合国经济社会部门正在进行的通盘改组的广大范围内加以审议。精简的意思应该是指更有效地节省和利用现有的资源，使经社会的工作收效更宏，以应付区内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利益。会议建议经社会的会议结构应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会议结构相符。会议请秘书处收集和散发其他区域委员会作法的有关资料，包括目前的作法以及按大会第 32/197 号决议进行本身改革计划采取的作法。

833. 经社会认为应该避免立法机构和会议的扩增。它也表示反对立法机构部门化的趋势。又认为需要在经社会会议之前对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的需求和期望先进行政府间检查，以便审查各立法委员会提出的优先事项和期望进行的活动。

834. 会议建议对会议结构进行更广泛的检查，使经社会能够在全全球范围内作出更有效的区域贡献，并能发挥交换经济社会部门政策经验的论坛作用，并鼓励区内及与其他地区的经济活动和经济合作。

835. 为了指导常驻代表咨委会和秘书处今后的行动以为改革会议结构拟定全面的建议，会议对现有会议结构的具体部分发表了下列意见，载在下面第 836 至 850 段内。

836. 关于将社会发展委员会和人口委员会合并的问题，虽然若干代表团欢迎这两个委员会保持独立的建议有些代表团则认为它们应该合并。有人建议应该考虑将社会发展委员会与发展规划委员会合并的可能，和将人口委员会与统计委员会合并的可能。另外一个建议是，将人口委员会和社会发展委员会改为小型的专家组，直接向经社会负责。

837. 关于航运运输和通讯委员会第二届会议就其结构所提建议，会议大体上核可委员会目前仍然续设的建议，以发挥其航运、运输和通讯两个部门分别先后集会五个工作日，整个委员会一共集会整十个工作日的作用，以及在会议结束那天举行的全体会议上审议两个部分报告的建议。不过有一个代表团认为目前的安排很满意不需改变。

838. 关于为综合农村发展方案进行立法安排，虽然有些代表团认为鉴于方案的多学科性，应该交由一个特设政府间会议审查，有的代表团则认为该方案应由农业发展委员会管辖。一个代表团认为发展规划委员会是讨论该方案的最佳论坛。

839. 关于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特别措施方案委员会认为该方案主要是处理贸易和过境设施方面的问题，可以继续由贸易委员会审查，而对上述三类国家具有重大关系的其他问题，则应由其他有关的立法委员会审查。

840. 多数成员认为跨国公司方案最适宜由发展规划委员会审查。

841. 关于环境方案，会议认为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应该暂时继续审查该方案，直到作出更适当和必要的安排。

842. 关于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改变名称和职权范围的建议，会议核可该委员所建议的改变。一个代表团建议根据大会第32/162号决议，单独设立一个人类住区委员会。虽然经社会主张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继续审查人类住区方案，这个问题将来还要作进一步审议。

843. 关于社会发展委员会的名称和职权范围，会议认为这个问题可在该委员会下届会议上进一步讨论。

844. 会议核可对统计委员会职权范围所作的订正，即将第5款内的“亚洲统计研究所”改为“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

845. 关于亚洲经济合作部长理事会，会议认为当初设立该理事会时设想的任务，有许多已由经社会本身各立法委员会、和贸易、工业等专设部长会议执行，因此可将这个理事会从会议结构内取消。

846. 关于内陆国家问题特别小组，会议重申特别小组执行的任务非常重要，建议该小组继续按照任务规定行使职权。会议认为特别小组下届会议可以审查它的职权范围，以反映国际发展战略、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等方面的新发展和一九七八年八月举行的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会议指派的新任务。有人建议扩大特别小组的范围，把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特别问题也交给它处理，因此它的名称和职权范围也应该作相应的修改。

847. 会议注意到经社会主持下的现有机构名单，一个代表团建议把岸外联勘协委会和南太联勘协委会合并成一个机构，同时为两个次级区域服务。

848. 关于按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会议的决定设立的贸易合作小组和各分组，有人建议该小组及各分组的地位应按照经社会会议结构详细规定清楚。

849. 关于经社会应否继续举行年会的问题，许多代表团认为经社会每年开会可以对区内各国不断变化的需要和情况作出灵活的反应。有些代表团则主张每两年开会一次，并建议仔细审查这种安排的可行性。有些代表团认为应该改进开会的程序。在这方面，一个代表团建议限制讲话时间，全体会议以十五分钟为限，委员会会议以十分钟为限；尽量用文件取代讲话，只准第一个发言的代表团向会议的主席团成员致贺词；更严格地遵照会议秘书处编制的发言人名单，全体会议和委员会会议从会议开幕那天起就同时召开；和利用旨在协助主席确保这些准则受到遵行的某些措施。它又建议这些改进程序的办法应该同等地适用于各立法委员会。鉴

于这项建议，会议请常驻代表咨委会和秘书处审查指导会议进行的准则，并将之提交经社会第十六届会议。

850. 关于立法委员会会议频率的问题，会议认为这个问题很复杂，需要进一步审议。各代表团表示了许多意见。有些代表团主张按 E/ESCAP/136 号文件附件二(a) 所列第 143(XXX)号决议的规定，仍旧以五十天为最高限额，有些代表团则主张调整时间表，如该文件附件二(b)所列，所有的委员会都在双年开会。

851. 会议建议，常驻代表咨委会和秘书处在这一年内仔细审查本届会议上发表的意见，同时充分考虑执行大会第 32/197号决议方面的发展，编制改革会议结构的综合提议，以便提交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852. 会议一致通过关于执行大会有关改革联合国系统经济和社会部门的第 32/197号决议的第 193(XXXV)号决议。

其他事项

修正经社会的职权范围：接纳斐济和所罗门群岛入会，和接纳新赫布里底群岛和纽埃为经社会的准成员

853. 会议注意到斐济于一九七〇年加入联合国之后一直是经社会的准成员。斐济政府在一九七八年十月二十三日给执行秘书的信里表示愿意成为亚太经社会的正式成员，它就在那一天成为经社会的正式成员。

854. 会议注意到，按照大会一九七八年九月十九日第 33/1 号决议，所罗门群岛已经被接纳为联合国的会员。该政府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六日给执行秘书的信里表示愿意成为亚太经社会的正式成员。它就在那一天成为经社会的正式成员。

855. 会议报告说法国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通知执行秘书说，按照经社会任务规定第 5 条的规定，新赫布里底群岛英法共管领土请求加入经社会为准成员纳入经社会的地域范围内。会议又说，执行秘书也收到新西兰同一性质的来信，告知纽埃要求加入为经社会为准成员的申请。上述各国政府的请求分别载

在 E/ESCAP/139 和 E/ESCAP/141 号文件内，其中也说明了这些提案所涉及的经费问题。

856. 会议注意到斐济 (E/ESCAP/137) 和所罗门群岛 (E/ESCAP/138) 已经成为亚太经社会的正式成员。会议又一致建议接纳新赫布里底群岛和纽埃为经社会的准成员并将它们纳入经社会的地域范围。会议又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准经社会任务规定第 2. 3. 和 4 段为此所作的修正，并通过要求理事会就此采取行动的一项决议草案。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与经社会工作有关的决议和决定。

857. 会议注意到 E/ESCAP/188 和 Add. 1 号文件，其中载有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八年第一和二届常会通过的与经社会工作有关的决议和决定。

下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858. 经社会决定第三十六届会议于一九七八年三月间在曼谷亚太经社会总部举行。执行秘书与常驻代表咨委会协商后将决定会议的确切日期，并通知经社会的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859. 经社会在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第五四五次会议上一致通过技术和起草委员会编制的报告草稿

会议闭幕

860. 在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会议闭幕式上，人类住区部长兼马尼拉大都会总督伊梅尔达·罗穆亚尔德斯·马科斯夫人阁下发表了一篇闭幕讲话。

D. 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

861.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摘要是在 E/ESCAP/128 号文件内提交经社会的，其中载列了全部方案及其构成部分和各项具体活动。在载有方案和活动摘要的主要文件中，秘书处简要地说明了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的主要趋势，这也显示亚太经社会方案进展的方向。为了便利按部门审议工作方案，秘书处在主要文件的 22 个增编内提出了各部门方案。各部门方案除了说明每个方案的目标及其构成部分外，还对每项具体活动加以说明，提供下列各方面的资料：立法根据/起因和目标、计划、进展和予期的产出，活动的参加方面和执行这项特别活动所需要和可动用的资沉。

862. 按照第 170 (XXXII) 号决议和常驻代表咨委会的任务规定，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草案是与常驻代表咨委会密切协商，一步一步编制的。秘书处各部门与常驻代表咨委会先举行非正式会议讨论各部门方案草案，再按常驻代表咨委会的建议加以修改。这些修改过的方案在提交各立法委员会以前，再交由常驻代表咨委会的正式会议审议。审查年度内，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统计委员会，自然资沉委员会，航运委员会，运输和通讯委员会，社会发展委员会，和人口委员会都举行了会议。农业发展委员会和发展规划委员会根据它们的任务规定，没有开会。另外还召开了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级会议，以取代贸易委员会会议。

863. 今年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的编制格式与往年不同。这个格式是按照亚太经社会关于精简工作方案和改良编制方式使它更容易懂的指示，由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和常驻代表咨委会联合拟订的。

864. 会议核可了一九七九年方案的变动和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草案，但提出下列修正：

1. 一九七九年方案的改动

(1) 方案 03 — 原料和商品

工作方案编号	原文	修改	修正文	备考
03.2 (xii)	与橡胶国协、亚太椰子联合会、胡椒联合会的秘书处和理事会以及热带木材生产国协商和向它们提供咨询服务，以协助它们进行项目拟订工作和加强团体活动		与橡胶国协、亚太椰子联合会、胡椒联合会的秘书处和理事会以及热带木材和黄麻生产国协商和向它们提供咨询服务，以协助它们进行项目拟订工作和加强团体活动	参看 E/ESCAP/127, 第 5 页 (英文本)

(2) 方案 05 — A 部分：贸易扩展和货币合作

05.2 (i)(b)	农业发展服务：协助成员国发展专业人员和人力资沅，通过组织专业训练方案如训练班、讨论会和讲习班等，使他们从事贸易扩展和发展活动		专业发展服务：协助成员国发展专业人员和人力资沅，通过组织专业训练方案如训练班、讨论会，包括中国外贸管理讨论会和讲习班，使他们从事贸易扩展和发展活动	
-------------	--	--	---	--

1. 一九七九年方案的改动(续)

(3) 方案 19 — 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特别措施

工作方案编号	修 改		备 考
	原文	修正文	
19.1 (ii)	就主要经济问题进行研究	就主要经济问题进行研究并查明可出口的产品、及其在本地区内的销售市场,以协助各国利用现有的扩展出口潜力并按照需要重定可能出口的方向,从而减低贸易的不平衡	

2.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

修改

粮食和农业的发展(01)

865. 活动01.05.01的说明修正如下:

“01.05.01 关于促进农村发展地方一级规划、监测和评价的讲习班和实地研究
“立法根据/起因和目标

综合农村发展地方一级规划专家小组会议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召开。出席者有本地区九个发展中国家的专家和各国国际组织的代表,会议提出了采取后继行动的详细建议,以协助各国加强其这方面的能力。

这些活动是与亚太发研所和其他国际组织合作进行的,与亚太经社会关于综合农村发展优先方案〔第172(XXXIII)〕互相关联。

“计划、进展和予期的产出

综合农村发展地方一级的规划已经引起发展中国家和国际社会的兴趣,不过为了确保短期内在多数农村地区实行健全的地方一级规划,还须获致更大的进展。为了贯彻专家小组会议的建议,亚太经社会与各有关组织合作,参与了详尽个案研究和研究旅行等活动并参加了关于地方一级规划的国家实验项目。亚太经社会计划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内推行一套有系统的活动,包括(a)协助地方一级进行规划实验和训练国家人员的技术合作,(b)继续研究改良、规划和监测的方法,及(c)本地区各国间交流经验和资料(通过讲习班、出版物等),总目标是协助改进有关国家的能力,特别着重低收入的目标团体。”

适当技术的发展和转让(04)

866. 活动04.04.01标题末尾增加下列字样:“和考虑适当的区域安排”。

发展规划、予测和政策(07)

867. 活动07.03.03的标题改为：“发展和评价在国家一级以上和国家一级以下规划间建立必要联系的技术”。

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特别措施(18)

868. 活动18.01.02的标题改为：

“查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可出口的产品及其在本地区内的销售市场，以协助这些国家利用现有的扩展出口的潜力并按照需要重定可能出口的方向，从而减低贸易的不平衡”。

3.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的主要趋势

869. 特别在处理粮食和农业的社会—经济方面上，方案强调粮食和农业发展。主要目标是协助各国增加粮食生产和消费并提高营养水平，方式是改进粮食发展援助的质量、供应和利用生产必需品，特别是肥料和农药，研究和发展“次级”粮食作物，大米交易，改良农业计划，建立方案和资料系统并发展农村地区，其重点在改进小农、佃农、无地贫农、农村妇女和小渔民的福利。为了加强全盘方案的效率，不仅将方案构成部分从一九七八—一九七九年的七个减至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的五个，而且对各项具体活动也按照农业发展委员会的建议大加修改。对方案所作的修改反映了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前景。

870. 自然资沅委员会根据一九七八年八月举行的能沅规划和方案编制工作小组会议的报告，为今后三年提出了一项能沅方案。亚太经社会正在同开发计划署讨论为这项方案提供财政支助的问题，并与其他可能的捐助国进行接触。方案涉及许多技术援助活动，包括国家和农村能沅规划，发展非传统能沅。有人提议进一步促进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特别是在加强资料交换方案和合作进行研究和发 展方面。

871. 在原料和商品领域，将继续向成员国和现有的商品联合会／团体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目前正在发展热带木材生产／出口国间互相合作的安排，目标是要在最近的将来建立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木材共同体按照在贸易合作组之下设立的商品分组第一届会议作成的决定对现有的商品共同体提供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特别是在“其他措施”方面以及本地区内生产／出口国家间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面，将予加强和扩大。方案并将包括为对本地区各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具有社会—经济利益的商品建立新的合作安排。并将进行商品生产／出口国和进口国之间的对话。鉴于活动的多部门性，将加强秘书处内各部门之间，秘书处与商品联合会／共同体以及粮农组织、贸发会议和贸易中心等联合国专门机构之间的密切合作和协调。

872. 在技术事务方面，重点是在建立国家能力、转让技术和促进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会议并特别强调要加强这方面的区域和国家机构的设施。参照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的筹备工作，和它的两个区域筹备会议的建议，工作方案列入了科学和技术领域的新活动，目的也在加强国家能力和促进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

873.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贸易领域的工作方案是按照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和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级会议的建议和决定拟定的。因此，各项具体活动并不都是全新的；有些是持续进行的活动，有些则参照上述各项决定加以修改，反映迫切需要一项区域间贸易和合作方案，以加速参加贸易合作小组各国的经济发展并反映这方面还需作出很多努力。贸易合作小组是一九七八年十一月设立的，同时又在下列七个领域设立了分组：贸易促进中心网；创造贸易机会的联合事业；长期合同；商品；货币和信贷合作；贸易自由化；和贸易统计、关税名称和关务及运输简化程序和文件。草拟工作方案时曾作出适当规定，以便考虑到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特别需要，亚太地区贸易扩展和合作蓝图所载建议和决定，以及与贸易促进和发展有关的优先领域内现有的国际贸易活动。

874. 跨国公司领域内的活动最近在亚太地区大大地获得加强。 跨国公司中心/亚太经社会合设跨国公司股进行的活动针对下列三个主要领域：个案研究、技术合作和资料。 研究范围目前包括九个亚太经社会国家内的七种工业，还可大大扩充。 采取个案研究的办法是要取得具体的、面向行动的结论。 对技术合作更加着重，方法是举办部门和国别讲习班和训练方案，以加强所在国政府同跨国公司进行谈判的能力。 继续保持资料这个构成部分，优先注意与亚太地区的官方机构和研究机构的联络，目标是收集、分析和传播关于跨国公司的资料。

875. 农村发展综合方案在其基本目标方面已经通过与各成员国和国际机构持续协商的过程而进一步获得加强。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将进一步集中于几个主要部分，包括对综合农村发展的几项新投入，如为地方发展进行项目规划，加强农村机构，使这项方案针对的目标团体在取得资产和服务方面有较公平的机会，调集当地资沉以促进发展、训练、监测和评价以及资料交换。 具体以低收入人口集团为对象的项目，是为改善这一人口集团的讲价能力、生产力、就业机会和收入寻求较全盘的办法，将透过各实务司的一套核心活动和方案来执行。 考虑到迄今取得的经验，综合农村发展的部门间活动与方案构成部分间将取得更密切的协调。

876. 除了持续审查和评价本地区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外，发展规划领域目前的工作重心是确定本地区对一九八〇年代国际发展战略的贡献。同这个活动领域有关的各种补充性活动正在进行，预期将在一九七九年内完成。其中最重要的是一九八〇年代发展模式 and 战略方面的工作，这项工作已经从国家研究阶段演进到对区内各国共有的发展问题进行更广泛的检查：一个长期结构改革项目将检查某些选定的亚太地区发展中国家迄今所采取的发展道路；一个已在四个成员国内所作原始现场研究为基础的主要项目将处理贫穷的影响和加强参加发展过程的范围；正在为一九七九年举行的一个主要讨论会编制一份关于发展的广大环境方面的文集；正在修订以计量经济学为根据的中期经济预测制度，并将对一九八〇年代的国际发展战略作出重要的贡献。这个领域工作的重大新发展包括计划在一九七八年八月印度政府/亚太经社会合办的项目之后举行圆桌协商，来讨论东南亚地区分散农村发展管理权力的问题。同时还打算建立关于发展计划和规划技术的资料服务，为亚太区所有发展中国家服务。

877. 在工业发展领域，继续着重于一九七七年举行的工业部长会议所列举的下列新政策要素：与农业挂钩把工业分散到非大都会地区、发展符合穷苦人口基本需要的工业、促进中、小型工业和与大型的现代基本工业挂钩。同时也参照经社第181号决议(XXXIV)对公营部门给予特别注意。并通过工业部长会议提议的“俱乐部”和其他途径，继续对本地区内各国间的合作给予特别注意。会议又强调积极促进国内资本形成和外国对工业的投资。对通过工业项目方面的联合事业来促进投资和区域合作也将给予更多注意。

878. 人类住区问题仍然是越来越令人关心的问题。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建议对下列领域给予优先注意：住区政策和战略，贫民和棚户住区、土地、住所、基础结构和服务、建筑材料工业、规划和管理及公众参与。人类住区资料系统的重要也受到强调。这些方面都反映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工作方案内。人类住区方案的主要目标仍将是研究大规模从乡村移往城市的原因和

影响，也就是服务极差和往往不卫生的农村住区和随之而来的社会弊病，以及大都会地区的贫民和棚户地区，这些地方往往是移民开始其新的城市生活的第一站。

879. 由于设立了环境协调股，环境领域的工作方案和优先项目有了很大的改变。方案现在的主要目标是评价经社会方案的环境方面，以其扩展其现行和计划进行的环境领域。正在进一步研拟若干新活动，如发展环境立法，在国家一级形成对环境认识，环境影响评价，水污染控制保护海洋环境联合国沙漠化问题会议的区域后续行动，和为南太平洋岛屿国家脆弱的生态系统拟订一项环境管理的分区域方案。

880. 关于航运、港口和内河航道方案，优先注意的事项仍然是人力发展，目标是满足亚太地区发展中国家对各级各类受过完备训练的海事和管理人员的迫切需要。为了响应成员国提供的坚决支持，将把重点放在发展托运人合作项目，以期加强托运人的地位，使本地区托运人与船东之间取得更好的了解。重点并将放在建立航运和港口资料系统和发展或加强海事政策机构上，会议将越来越注重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范围内的技术转让，因为这个方案对促进这两项活动具有很大的潜力。

881. 在运输和通讯领域，对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所作修改反映了两个主题。第一、越来越着重面向行动的方案，以便发展运输和通讯的基本设施和加强各国计划、建造和管理这些设施的能力。第二、因为运输需求是从社会和经济其他部门的活动产生的，因此更加注重运输方面研究的促进，适当的统计资料的收集和传播，以便更确切地阐明运输在亚太地区国家内所负担的任务以及在农业、能源、原料和商品、技术转让、外来财政资源和农村发展等方案内所担负的任务。加强都市运输规划能力、航空货运的经济方面、促进综合运输系统和加强运输研究、运输统计和关于运输问题的技术合作等方面也将获得更大的注意。还有一点也很清楚，这些努力对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问题特别有关。

882. 公路和公路运输方案方面的改动，反映对下列各方面越来越注重：农村运输、都市运输的交通工程和管理、发展国际公路运输、和改进修建及维护技术和标

准使公路资沅获得最充分利用、以及收集、分析或传播公路及公路运输统计资料。并将继续注重车辆重量、体积和安全设备和各国驾驶执然格式以及领照条件的统一和标准化。 铁路工作方案虽然没有实质改变，但已按一九七八年六月铁路小组政府间会议上各国政府的要求，增列了若干新活动。 在旅游业领域，将更注重旅游业发展项目的投资方面，特别是基本结构和上层结构等设施。

883. 假如能获得必要的资沅，将在亚太经社会内作出安排，以促进与万国邮盟所协调进行的邮政活动的联络。 在提供电信援助方面将采用新方式，重新分派亚太经社会／电信联盟的专家前往曼谷、马尼拉和新德里，使需要援助的那些地方更容易取得这些援助。

884. 自然资沅部门有若干重要发展。 矿物方面的三个区域项目仍在继续加强，锡研发中心和矿物资沅开发中心两个机构的理事会都在今年召开了开幕会议。 一项重大发展是，开发计划署调查南太平洋矿产的项目已获核准，一九七九——一九八一这三年期间对该项目的捐款已经超出二百五十万美元。 亚太经社会也更为注重国家间和区域一级的地质和矿物研究。 在水资沅部门，各项工作主要涉及联合国水沅问题会议所确定的问题。 不过，由于各国不感兴趣，国际河流方面的工作已经暂行。 提议在这个部门进行的活动可能会受到一九七九年二月在纽约召开的审议对联合国水沅会议采取后续行动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自然资沅委员会特别会议所获结论的影响。 予期一九七八年底和一九七九年召开的亚太经社会工作组会议将可导致遥远感测和专题绘图方面的活动。

885. 社会发展方面的工作方案将继续偏重农村发展、并将按照亚太经社会农村发展综合方案的目标，注重个体一级的行动。 在按照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所定标准使妇女参加发展过程的各项活动方面尤其如此。 而这些活动已经大大地扩增，以应付这个领域的若干重要需要。 青年活动中增加了一些革新的活动，如在选定的亚太地区参加国的青年工人和领袖中进行下放方案，这个方案正在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基础上加以推广。

886. 人口领域的方案可以分成三个部门：人口和发展、人口政策和资料传播。人口和发展方面，除了继续已经开始的各项主要的区域研究外，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方案的着点是要把人口因素和政策逐渐纳入亚太地区每个成员国各部门、各阶段和各级别的规划和方案编制过程内。预期这个过程将因各国在规划基本结构内设立人口单位而加快进行，并将创造和加强各单位为所定目标执行各级活动的技术要力。会议将特别注重加强人口和发展规划的数据库，扩大人口数据和和分析对发展方案的投入，并增加规划人员和决策人员对人口因素与发展间相互关系的了解。

887. 以前提出人口方面各项活动时计划生育方案所用的三个构成部分是计划生育方案的行政方面、生育力的动机部分和计划生育行为、和评价计划生育方案的效率和效果，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工作方案内这三个构成部分已经并为一个构成部分，即“人口政策”。这个方案提议继续优先进行区域活动以便在下列各方面协助成员国：(a) 在提供计划生育服务和创造对这些服务的需求方面改进组织上的绩效；(b) 加强对生育力行为决定因素的知识；(c) 评价训练班和会议等计划生育活动对生育力的影响。今后将加强区域顾问服务，并将注重收集和分析家庭一级的数据以便评价计划生育方案的绩效和拟订更有效的人口政策，目标是最充分发挥计划生育在家庭福利方面所起的作用。

888. 在国家人口方案的规划人员，执行人员和研究人员努力协助实现各国期望的目标时，他们越来越认识到发展资料交换所和新闻活动的效用。预期由于这些需要，将使技术援助的范围扩大，这一点已经反映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方案内。举例来说，从个别孤立图书馆转向更复杂的方案的趋势就表明了这一点，这种方案包括继续不断研究使用人不断改变的要求，包括编制专为迎合具体需要的资料。这个趋势五年前只有在极少国家才发现，现在已经迅速发展。今天越来越多的把政府有关各部门纵横连结的网络获得了加强，这有助于确保有关方面更有效地取得知识。

889. 在统计领域，亚太经社会将继续注重促进一九八〇年进行的人口和住房普查和更深入地分析普查数据以利于社会——经济规划；拟订指针和促使各方在编制为规划、执行和监测综合农村发展项目所需的一套数据时使用这些指针；与联合国统计处和专门机构合作，促进各国住房调查能力方案，特别着重较小地域的数据和特别人口集团的数据；根据普查和抽样调查发展社会统计资料，和在这个领域使用统一的概念和定义。今后将继续促进经济统计，重点放在国际贸易、价格和能源数据上面。亚太经社会将在统计委员会建议的专题领域举办技术会议特别是讨论方法的会议。

890. 亚太经社会以前各届会议都强调需要协调和加强秘书处的资料方面工作。在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内，确立了一个资料方案，以便提供资金、购置电子计算设备并奠定其他组织和技术方面的基础，为扩大方案作好准备。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方案旨在更具体地执行这项长期方案，方式是：(a) 协助各国政府发展其资料系统，(b) 便利秘书处将它所持有的资料传递给成员国的使用者。作为这项方案的一部分，现在提议注重扩大用电子计算机处理的目录数据库的范围，把部门资料系统、资料交换所和亚太经社会主持下办理的各种项目图书馆都包括在内。同时，将通过提供咨询服务、办理训练班和召开技术会议等方式来对各国在发展其本国资料系统方面加强援助。

第四章

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决议

191. (XXXV)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主持下的区域训练研究机构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一九七七年四月二十九日第175(XXXIII)号决议，其中要求执行秘书与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理事会协商，明确界定秘书处有关单位与各研究机构相对应的任务及职责，以便消除秘书处和各区域训练研究机构之间在职责和工作方案方面的重复和重迭现象，并要求理事会促使各机构工作方案更加一体化；

进一步回顾三月十五日的第183(XXXIV)号决议，其中要求理事会审查现有区域训练研究机构有无可能进行改组的问题，以便削减业务费用，最恰当地利用资源，以及实现协助各成员国的目的，

注意到理事会第二届会议的报告²及秘书处关于第183(XXXIV)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赞赏执行秘书为执行第183(XXXIV)号决议中所载的指示而采取的行动，

赞赏训练研究机构、它们的主任和工作人员，特别在经费有限和人员不足的情况下，所取得的成就，

赞赏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为执行第183(XXXIV)号决议所提供的援助，

感谢委员会成员和准成员，捐助国、联合国各机构和基金会向本地区训练研究机构提供的援助，

还赞赏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继续向本区域机构捐助，

¹ 参看上面第811至821段。

² E/ESCAP/130。

³ E/ESCAP/131。

认识到如要对本委员会训练、研究及其它有关的活动方面的发展问题采取综合处理的办法，同时要最恰当地使用开发计划署、成员政府及准成员政府及其它捐助来源今后给予的财政援助，就要求改组现有的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网，

1. 赞赏执行秘书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主动委派了负责研究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的方案支助的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合办工作队，特别研究涉及这些机构的方案和组织结构，

2. 大体赞同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理事会在其第二届会议上提出的建议；

3. 决定按照工作队报告附件二所规定的准备工作时间表，⁴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研究所、亚洲及太平洋发展行政中心、亚洲及太平洋社会福利和发展中心、亚洲及太平洋妇女和发展中心只要办得到就于一九八〇年七月一日完成合并；

4. 进一步决定合并后的机构定名为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

5. 建议该中心在制定其工作方案时，应采用一个适应本区域各种优先发展需要的完全统一的处理办法力求职能上的一致，充分利用亚洲及太平洋发展研究所、亚洲及太平洋发展行政中心，亚洲及太平洋社会福利和发展中心、亚洲及太平洋妇女和发展中心积累起来的经验和专门知识；

6. 又建议：在组成这个新中心时，特别须使和妇女和发展问题有关的方案领域在组织上自成一体，而且适当地着重社会福利和发展领域内的各项活动；

7. 赞赏地注意到各方为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作东道国的提议；

8. 要求执行秘书就该中心的地点问题进一步和有关政府协商并将协商结果告知亚太经社会成员及准成员；

9. 授权理事会于一九七九年七月的未来一届会议上就该中心的地点问题作出决定；

⁴ 技术合作计划管理/铁路技术研究所。

10. 欣慰地注意到日本政府表示为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继续提供东道国便利以及有关服务的提议；

11. 决定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将单独作为一个区域性机构继续开展业务，并适当地照顾其职能的特殊性质；

12. 决定在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主持之下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应单独成为一个政府间机构，具有本身的章程；

13. 又决定：

(a)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和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的活动应由一个理事会审查，理事为各东道国政府及亚太经社会其他成员，其数目及任期留待亚太经社会会议指定；

(b) 考虑到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可能需要有一个指导机构，应请执行秘书进一步审查这个问题然后向理事会及亚太经社会会议提出建议请其作出决定；

(c) 这个理事会的首任理事应于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选出；

(d) 理事会应向亚太经社会的常会提出报告；

14. 建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指定亚太经社会为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的执行机构；

15. 决定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理事会现任理事，包括一九七九年任期届满的五名理事的任期应予延长直至新理事会理事接任之时为止；

16. 要求执行秘书与各训练研究所主任协商，采取必要步骤，以执行亚太经社会会议批准的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理事会第二届会议提出的建议；

17. 又要求执行秘书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法律事务厅及各成员和准成员政府协商，进行为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拟订一项章程，并将该章程向区域训练研究所理事会及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备其审议；

18. 又要求执行秘书在必要时，与东道国政府、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法

律事务厅协商，采取行动为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下一阶段的项目作准备；

19. 又要求执行秘书与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理事会协商，按照理事会核准的规定，自一九八〇年七月一日起任命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的主任并与该主任协商任命其他必要的工作人员；

20. 极力促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a) 除了方案支助以外，对新机构给予适当的、充分的机构支助；

(b) 继续给亚洲及太平洋发展研究所、亚洲及太平洋发展行政中心、亚洲及太平洋社会福利和发展中心和亚洲及太平洋妇女和发展中心提供机构支助与方案支助，直到将它们合并为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时为止，使它们能执行一九七九和一九八〇年的各项工作方案；

(c) 按已有的协议，继续给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提供一九八〇和一九八一年的机构支助，并且仍继续给它提供方案支助；

21. 呼吁亚太经社会所有成员和准成员政府、其它捐赠国和有关组织、基金会和机构：

(a) 对现有的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继续及时提供现金和实物援助，直到它们合并成为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为止，以减轻它们的现金周转困难，使它们能执行一九七九和一九八〇年工作方案；

(b) 在其它四个机构合并之后，继续给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及时提供现金和实物援助；

(c) 给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慷慨提供现金和实物援助，特别为了保障其初创时期的各项工作得以成功地进行；

22. 要求执行秘书与联合国秘书长协商，以期探讨是否有可能仿照拉丁美洲经济社会规划研究所的先例，由联合国经常预算给亚太经社会辖下的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提供机构支助；

23. 又要求 执行秘书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四日
第五四四次会议

192(XXXV). 亚太经社会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章程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忆及在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上曾建议秘书处应考虑设立一个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

进一步忆及秘书处于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四日建立了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
考虑到在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上曾达成协议于一九七五年召开政府间会议,
除其他事项外审议该中心的章程草案,

注意到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选出了该中心的第一届理事会, 一九七八年九月在印度尼西亚万隆举行的理事会第一届会议通过了该中心的章程草案,

现在通过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章程, 作为该中心进行工作的依据。

亚太经社会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章程

附 件

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章程

成 立

1. 根据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和区域级地质学及矿物资源开发会议第九届会议的决定, 本中心于一九七三年十月成立定名为“亚太经社会区域矿物资源开发中心”(下称“本中心”)

2. 本中心的目标是, 根据亚太地区各国的要求, 协助它们加强负责地质勘察及矿物资源的开发的国家机构和扩大这些机构的工作范围。

职 能

3. 遵照第2段所规定的目标, 本中心斟酌情形与其它机构合作, 应有关国家的要求:

’ 参看上面第768至777段。

- (a) 提供专家服务，以便在矿物资源勘探和开发的各个方面向各国国家机构提供协助和提出意见并培训与专家同一专业的对应人员；
- (b) 协助各国政府机构制定方案，确定可能需要援助的国家项目，拟订各项要求，以及为从国际机构或愿意在双边基础上提供援助的各国政府获得援助而拟订请求细目作出安排；
- (c) 评价在专门领域进行训练的各项需要，并尽可能在亚太地区内安排适当的培训设施和方案；
- (d) 获取技术资料散发给各国家机构，并协助系统地编制国家或区域矿物资源清单，以便可能时储存于电子计算机备供检索；
- (e) 对没有充分理由个别地获得实验设施，特别是比较高级精密的过程的设施的国家，则安排区域或次区域级的实验设施供这些国家使用。

4. 在履行其职能的过程中，本中心将鼓励适当地关心环境质量和改进环境管理技术。

理 事 会

5. 本中心设理事会，由一名东道国代表和亚太经社会选出的亚太经社会其他成员和准成员的八名代表组成。

除东道国的理事外，理事会的其他理事任期三年，但连选得连任。第一届理事会任期截至一九八〇年亚太经社会会议召开时为止。

6.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或其代表，本中心协调人以及开发计划署向本中心提供经费支助期间的开发计划署代表为理事会的当然理事。

7. 理事会认为适当的上文第5段指定的政府以外的各国政府，以及国际机构和国家机构，均可应邀以协商代表的资格出席理事会会议。

8. 理事会应通过协调人负责本中心工作的全面管理。理事会应审议并通过本中心年度的和长期的工作方案。理事会应在亚太经社会的每届会议上向亚太经社会提出本中心工作的进度报告。

9. 理事会每年至少举行一次会议，并通过自己的议事规则。

协调人和工作人员

10. 本中心设协调人一名，由联合国秘书长与理事会协商后任命。在理事会成立之前，联合国秘书长可以指定首任协调人，其任期不超过两年。

11. 协调人负责执行理事会的决定及指示，拟订本中心的方案和预算草案，执行本中心的工作方案以及全面监督、指导和管理本中心的各项事务。

12. 协调人应撰写并向理事会提出关于本中心的活动、行政、管理和财政情况的年度报告。

13. 专门人员将由联合国总部的适当行政当局根据协调人的推荐予以任命。一名专门人员可由协调人指定担任副协调人。

本中心的资源

14. 本中心的财政、人员及物质资源取自开发计划署、其它联合国机构和组织以及各捐助国政府的捐款，此外，尚可取自理事会认为适当的政府间或非政府的组织和机构以及其它来源。所收捐款的使用，应遵照联合国的财务条例和细则及各项惯例，包括关于设立和监督信托基金的那些条例和细则及惯例在内。

15. 本中心的财务管理须遵照联合国的财务条例和细则和其它有关指示。

16. 联合国应与提供东道国便利的国家的政府另行签订一项协议。

193 (XXXV) 关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社会部门的

大会第 32/197号决议的执行⁶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 关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社会部门的大会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十日的第 32/197号决议和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九日的第 33/202号决议 特别是第 32/197号决议附件关于区域合作和区域间合作的结构的第四节，

肯定 亚太经社会在联合国系统中在促进、推动和加速本区域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和社会经济合作过程上所起的重要作用，

注意到 大会在其第 32/197号决议中确认需要各区域委员会：

- (a) 在联合国系统中各在本区域起其作为主要的经济社会发展中心的作用；
- (b) 在区域一级起团队领导作用并负责协调和合作活动，
- (c) 为联合国主管机构制定全球性的政策过程作出贡献，并全面地参加这些机构所作出的有关政策和方案决定的执行；
- (d) 就确定那些目标列入 包括这些机构所关心领域的联合国中期计划，提供意见；
- (e) 积极参加业务活动，使之能迅速地斟酌情形行使执行机构的职能；
- (f) 加紧努力以加强和扩大区域一级与次区域一级的合作；
- (g) 加强并斟酌情形扩大交换资料和交流经验的安排，从而促进更有效的区域间合作；
- (h) 除其他方法外精简它们的附属机构，从而使它们的结构合理化。

强调 需要加强亚太经社会，特别是通过迅速执行大会第 32/197号决议和一九七八年八月四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区域合作和发展的第 1978/74号决议的有

⁶ 参看上面第 460至 461段，830至 834段和 851至 852段。

关条款来加强亚太经社会，以便迅速有效地达成这些决议预定的目标，

考虑到执行大会第 32/197号决议，特别是附件第四节，进展迟缓，

注意到特别是载列于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社会部门的报告⁷第 93 段内的各项建议和措施，

1. 请联合国秘书长加速执行大会第 32/197号决议，特别是其中与亚太经社会有关的部分，提供充分的预算和财政资源，特别是通过重新部署的办法，以加强亚太经社会的能力；

2. 进一步要求秘书长保证作出安排并提供方法和途径，以便执行其报告第 93 段所载的各项措施；

3. 要求执行秘书查明亚太经社会由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社会部门而能够承担的任务，并且表明这些任务所涉财政和人力问题；

4. 请执行秘书顾到上述问题和提议，与常驻代表和亚太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合作，继续努力使亚太经社会的会议结构合理化，以便改进其全面工作效能；

5. 请执行秘书继续努力，以获得秘书处所需要的资源，并作出必要安排，加强秘书处的能力来迎接执行大会第 32/197号决议的新挑战；

6. 请执行秘书尽力精简秘书处目前的行政结构，从而尽量减少因分散办理项目引起更多责任而需要的额外资源；

7. 进一步请执行秘书就已取得的进展和要采取的措施向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四日

第五四四次会议

⁷ A/33/410/Rev. 1.

194(XXXV)促进和支持发展中国家经济技术合作⁸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载有关于《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行动方案与宣言》的大会第3201(S-VI)和3202(S-VI)号决议,一九七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亚太经社会关于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的第162(XXXII)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四月二十九日关于亚太经社会地区发展中国家经济和技术合作的第171(XXXIII)号决议,

又回顾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一日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能力的大会第2688(XXV)号决议,特别是其中有关排定优先次序的规定,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关于技术合作新的方面的第3405(XXX)号决议,特别是其中有关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的问题以及一九七八年八月四日关于区域合作和发展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78/74号决议,

并回顾大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关于联合国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会议的第33/134号决议认可的《促进和执行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纲领》,

确认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作为集体自力更生和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工具的重要性,

认识到发展中国家负有进行这种合作的主要责任,而且除了现有的援助之外,还需要有外来的补充性援助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有

⁸ 参看上面第440至454段。

此需要，也认识到亚太经社会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在双边的、次区域的、区域的和区域间的基础上加紧努力有系统地援助这种合作的范畴；

强调按照《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纲领》指定给亚太经社会的任务，亚太经社会本身的附属机构辅助机构和执行秘书到目前为止一直致力于发展和发挥亚太经社会的任务，使其成为促进、监测和支持实行这种合作的区域中心并起催化的作用的重要性，

1. 赞同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中处理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问题的高级官员区域工作组的结论和建议；⁹

2. 敦请其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积极参与它们之间的同它们国家发展目标相一致的各种形式的合作，给下述各点以应有的强调：

(a)加强它们之间的技术合作，特别是促进经济合作；

(b)发展并利用各工作网及其他联系来促进各国家机构之间的合作研究；

(c)在培训使用专家和咨询人员以及采购设备方面进行合作；

(d)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发展中岛屿国家的特殊需要；

3. 请发达国家按照《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纲领》的规定各自履行支持亚太地区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的任务，

4. 又请发达国家及各政府间组织、机构和基金会，连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在《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纲领》的意义范围内，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和技术合作，必要时提供更多的外部援助，以补充对各参与国，特别是最不发达的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屿国为进行合作活动已捐助的经费；

5. 请其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以及它们国内的机构为了建立和办理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和技术合作的区域资料系统而进行协作，这种协作应：

(a)尽可能利用本区域现有各系统和现有资料的交流，

(b)充作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所办理的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资料检索系统的区域性分支，共同使用为此目的提供的现有资金，

(c)与其他区域的类似系统挂钩，以形成一个区域间的有效工作网，又请发达国家和联合国系统的组织支持这些努力，

⁹ E/ESCAP/105，第三节。

6. 要求执行秘书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适当时包括开发计划署和贸发会议合作，加强努力促进和支持发展中国家的经济与技术合作，其方法是：

(a)发展、协调区域资料系统，并为之提供服务，给予适当的技术援助，于必要时加强其成员的国内的交流和国家间的交流，并且确保有关资料的适当传播；

(b)在区域一级经常监测及检查有联合国系统参加的合作活动的进展情况，并于适当时整理亚太地区在技术合作下进行的其他活动的资料；

(c)日益强调亚太经社会各部门的研究和分析工作方面的这种合作，特别是在制订和评审一九八〇年代国际发展战略方面；

(d)帮助本区域发展中国家识别并且利用日益增多的有效合作的机会，办法是：

(一)查明各国的能力与需要，并使之配合起来，特别是在专家与机构方面，

(二)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区域合作和发展的一九七八年八月的第1978/74号决议的要求拟订加紧进行的合作方案，

(三)应要求制定国家间的项目，

(四)提供其他初期援助；

(e)通过应要求而采取的适当的后继活动，协助执行各发展中国家和次级区域的经济与其他职能集团所进行的合作活动与项目；

(f)与其他区域委员会和政府间组织协作，制订和执行联合项目，通过区域间行动方案来协助两个区域或两个以上区域内国家之间的合作；

(g)吸引并且通过渠道，提供额外经费捐款和其他形式的捐款，以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与技术合作，其中应包括促进特别是最不发达的、内陆和发展中岛屿国家参与活动、扩大奖学金和受训学员方案、执行初步和补充性援助项目；所需资源；

7. 建议开发计划署理事会采取积极措施以保证每一地区的发展中国家集体参加订定关于在其本地区内利用指示性规划数字的优先次序；

8. 要求执行秘书于可能的情况下和其他区域委员会的执行秘书合作，与开发计划署署长协商，其目的在审查决定如何利用区域性指示性数字的现行办法，使每一地区的发展中国家通过各自的区域委员会为此目的集体地参加订定优先次序；

9. 要求联合国秘书长采取紧急步骤，提供充足资源和其他支助，使亚太经社会秘书处能够有效地开展工作，并帮助达到本决议所提到的各个目标；

10. 要求它的各立法委员会、各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理事会和其他在其主持下的政府间机构；

(a)更加强调促进、执行并且评审发展中国家各个部门的经济与技术合作和

(b)采取必要步骤执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78/74 号决议。

11. 请执行秘书在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上提出一份有关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四日

第五四四次会议

195(XXXV). 为执行亚太经社会的工作方案调集资源¹⁰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其一九七五年三月六日的第154(XXXI)号决议呼吁国际社会和本地区各成员国再度致力于实现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的目标和实现符合社会正义的增长的各项目标，并表现达到这些目标的必要政治意志，

还回顾其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五日的第182(XXXIV)号决议，该决议请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大量捐助额外资源，以执行亚太经社会和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的工作方案，

注意到各成员和准成员在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上表示一致支持宣布对亚太经社会和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的工作方案的认捐款额的做法¹¹，

感谢本地区内外的成员和准成员、其他捐助国、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系统的各机构和基金会对亚太经社会和区域训练研究机构的工作方案的慷慨捐助，

还感谢执行秘书已采取步骤向成员和准成员提供关于亚太经社会主持下的现有项目的详细资料和其他与宣布认捐款额有关的文件，

1. 要求执行秘书遵照第182(XXXIV)号决议采取步骤按照第三十四届和第三十五届会议通过的路线，使宣布认捐款额的做法成为今后亚太经社会各届会议的一个经常办法，并向各成员、准成员和其他捐助国提供适当的资料，以便于宣布认捐的款额，

2. 要求各成员、准成员和其他捐助国只要办得到就宣布下一年度的认捐款额，

¹⁰ 参看上面第455至462段。

¹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一九七八年，补编第8号》(E/1978/48)，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年度报告(一九七七年五月一日至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七日)，第321段。

3. 促请各成员、准成员和其他捐助国，特别是有能力向亚太经社会捐款的本区域国家和其他国家为亚太经社会及其主持下的区域研究机构的工作方案的执行提供慷慨捐助，以便努力使捐助国在本年度内尽早交付捐款，使秘书处能够迅速执行工作方案；

4. 要求执行秘书和联合国秘书长协商以便为亚太经社会的工作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中获得更多的资金；

5. 请执行秘书继续努力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其他机构、国际金融机构、组织和基金会以及其他预算外的资金来源获得更多捐款；

6. 还请执行秘书就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向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五四五次会议

196 (XXXV). 合作社运动在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¹²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大会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第2459 (XXIII) 号决议和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日第3273 (XXIX) 号决议和一九七二年六月一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1668 (LII) 号决议，

进一步回顾大会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关于各国为社会进步而达成影响深远的社会和经济变革的经验的第31/38 号决议以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关于各国促进合作社运动的经验的第33/47 号决议，

¹² 参看上面第475段。

回顾其一九七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关于农村综合发展方案的第161(XXXII)和一九七七年四月二十九日第172(XXXII)号决议及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七日题为：“一九八〇年代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的第180(XXXIV)号决议，

认识到合作社在社会经济发展方面起重要作用，特别是通过调集和利用全国人力、财力和其他资源，通过让全体人民在地方一级参加发展过程起重要作用，

考虑到本地区各国促进合作社运动的经验，

1. 要求执行秘书于必要时与本地区的联合国有关机构合作，为供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进行讨论而编写一个报告，综述各成员国特别在农村地区促进合作社运动的经验，其中应特别介绍妇女和青年参加合作社运动的经验和合作社在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以此作为本地区对秘书长正在为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编写报告的贡献；

2. 请各成员国尽可能在一九八〇年中以前向执行秘书提交关于本国促进合作社运动经验的报告；

3. 要求执行秘书在编写区域报告时顾到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提出的报告中的评论和建议。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五四五次会议

197 (XXXV). 公共部门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¹³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大会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的第 3335 (XXIX) 号决议、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二日的第 3488 (XXX) 号决议、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的第 32/179 号决议和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的第 33/144 号决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公共部门在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的一九七七年八月四日的第 274 (LXIII) 号决定和一九七八年八月三日的第 1978/60 号决议,

进一步回顾其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七日题为“一九八〇年代的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的第 180 (XXXIV) 号决议和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七日关于公共部门在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的第 181 (XXXIV) 号决议。

铭记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第二次大会通过的利马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有关规定, 其中特别承认保证公共部门在扩展发展中国家工业发展方面起适当作用的重要性。

注意到一九七八年五月二十六日工业发展理事会关于公共部门在促进发展中国家工业发展方面所起作用的第 48 (XII) 决议,

再次回顾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大会第 33/144 号决议, 其中大会特别关心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在其第 181 (XXXIV) 号决议中的主动行动, 强调需要扩大公共部门所起作用方面的经验交流, 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间通过更详细地审查公共部门的各个方面来扩大上述经验的交流, 并且建议在拟定关于一九八〇年代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提案时考虑到公共部门的重要作用,

铭记着第 33/144 号决议, 第 5 段, 其中大会请各区域委员会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有关组织根据它们的经验作出贡献, 以便协助秘书长研究公共部门在促进发展

¹³ 参看上面第 506 段。

中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

铭记着每个国家都有主权和不可剥夺的权利在没有外来干涉下，根据其人民的意愿选择其经济和社会制度，

1. 注意到执行秘书执行亚太经社会会议第 181(XXXIV) 号决议时提出的关于公共部门所起作用的报告；

2. 请执行秘书在制订本地区对一九八〇年代新的国际发展战略所作的贡献的提案时考虑到公共部门的重要作用；

3. 请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和准成员向执行秘书提出报告，介绍本国公共部门的作用和发展方面的经验以便综合已取得的结果并促进这方面的经验交流；

4. 要求执行秘书在持续基础上协助联合国秘书长在执行大会第 33/144 号决议和经社理事会第 1978/60 号决议时研究公共部所起的作用；

5. 促进亚太经社会的各个立法委员会适当注意在其各自的主管领域内公共部门在本地区发展中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上所起的作用；

6. 要求执行秘书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五四五次会议

198 (XXXV). 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在航运事务方面的技术和经济合作¹⁴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其关于发展中国家经济和技术合作的一九七七年四月二十九日第171 (XXXIII) 号决议,

铭记发展中的亚太地区是全世界发展中地区之中最大的航运服务消费者,

考虑到亚太地区发展中国家在全世界对航运服务需求所占的份额远远大于它们在全世界船只吨数所占的份额,

认识到航运服务价格和质量的变动对本地区海运贸易和国际收支有直接的影响, 因为本地区现在是并且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仍会是航运服务的净消费者,

又考虑到本地区发展中国家使用的航运服务价值中, 班轮航运占特别大比例、而班轮的货运价率在日益上涨, 对于固有和新兴工业的商品的销售都发生不利的影响。

1. 促请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在次区域和区域级的航运问题方面加强它们之间的技术和经济合作, 以取得足够和经济的航运、港口和货物装卸服务以此满足其增长中的贸易和经济的需要, 使它们的国家航运公司承运班轮货物得占合理的份额并援助各国商船运输的发展,

2. 敦促本地区发展中国家互相密切合作, 设立和加强托运人和船东的区域机构和有关港口组织, 以便促进实现在航运方面的集体自力更生,

3. 要求执行秘书加紧支援本地区发展中国家为建立互相密切合作而作的努力, 并且在区域一级和在区域间帮助协调这种努力。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五四五次会议

¹⁴ 参看上面第599至607段。

199 (XXXV). 本地区对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新战略的贡献¹⁵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载有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第2626(XXV)号决议,载有关于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第3201(S-VI)和3202(S-VI)号决议,载有各国经济权利义务宪章的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第3281(XXIX)号决议,和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第3362(S-VII)号决议,

又回顾亚太经社会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七日题为:“一九八〇年代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的第180(XXXIV)号决议,

充分考虑到大会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九日关于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预备工作的第33/193号决议,

强调该决议第一节所载各项目标的重要性,

进一步强调在国际发展新战略发动以前,促成联合国主持下的当前和计划中的谈判和会议的迅速和顺利结束,对这个新的国际发展战略具有根本重要性,

在这方面,强调即将举行的第五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第三届大会取得具体进展的重要性,

注意到发展同和平、安全与裁军之间的关系,

注意到E/ESCAP/103号文件,其中载有执行关于一九八〇年代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的第180(XXXIV)号决议的进度报告,

确认新的国际发展战略应该是国际社会特别通过消除构成发展中国家的发展主要障碍的现存国际经济秩序中结构上的不公平和不均衡,继续努力朝向建立新的国

¹⁵ 参看上面第417至439和第495至497段。

际经济秩序迈进的一个重大步骤，

进一步确认发展阶段不同的各国经济之间密切相互依存的关系，以及各国在符合本国发展计划和优先次序的情况下，有共同的责任来制订符合全体利益的经济和社会措施，

强调在迫切需要改变目前国际经济秩序的意义范围内，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要素包括其成员和准成员特别关注的下列问题：

(a) 改变世界生产结构以加速发展中国家工业化和实现生产能力的全球公平分配，

(b) 促进发展和发达国家之间的贸易关系，以求特别保证发展中国家大大增加它们在世界贸易中所占的份额，

(c) 改善发展中国家的贸易条件和普遍努力促进世界贸易自由化，特别要有利于发展中国家，除了别的以外，通过减少世界贸易壁垒将达成，

(d) 改善世界经济中初级商品部门的组织和发展，

(e) 有助于发展中国家技术能力迅速增长的安排，

(f) 促使实际资源大量流向发展中国家和提高国际货币制度响应发展中国家需要和利益的措施，

回顾新的国际发展战略应以适当的方式反映促进社会发展的适当政策的需要，这些政策应由各国在其发展计划和优先事项的范围内依照其社会经济结构和发展程度来加以界定，在充分调动全国资源的情况下，考虑到这种发展的最终目标必须以全体人民参与发展过程和公平分配发展利益为基础，不断增进全体人民的福利，

铭记着亚太经社会自第三十四届会议以来的不同论坛中关于本区域对国际发展新战略的贡献方面的讨论和建议，特别是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级会议，工业部长特设小组会议和亚太经社会的各个法律委员会，

认识到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应该不超出可达到而一贯具体的数

量和质量上的宗旨和目标的范围，包括全面和部门的宗旨和目标，并应以数量化的语言或限定的时间范围来界定所有国家的任务，必要时应包括所有国家商定的承诺，以便通过和执行达成上述宗旨和目标的政策措施，

着重指出有必要确认国际经济政策，特别是那些具有全球经济影响的发达国家的经济政策，应该对发展中国家的增长作出贡献，从而增进全球的繁荣，而增强发展中国家的生产力和购买力应该是这类政策的一个重要目标，

确认新战略的主要目标应该是促进发展中国家的的发展，依照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各项目标，伸张社会正义和改善所有人的生活水平，

1、要求执行秘书在按照大会第33/193号决议的要求准备对国际发展新战略作出贡献时，考虑到本地区的特别情况和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国家的不同发展阶段，并参照过去十年的经验，特别是在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的目的和指标未能达成的那些领域，进行研究以便查明本地区全面和部门增长方面可达到的目的和指标；

2、请执行秘书确保这一贡献是以大会第33/193号决议所载的目标以及亚太经社会第180(XXXIV)号决议所定的问题为基础，强调发展中国家至感关切的问题如下：

- (a) 国际贸易的自由化和改善发展中国家的贸易条件；
- (b) 粮食和农业发展，包括发展中国家的农产品进入市场；
- (c) 根据在其他会议上已在进行的谈判，在世界经济领域里改进初级商品部门的组织与发展；
- (d) 扩大发展中国家的航运服务；
- (e) 扩大发展中国家在世界工业生产总值中的份额；
- (f) 增加实际资源的流转；
- (g) 尽最大可能排除对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的障碍，并采取进行这种转让的积极措施，从而促进这种转让；

铭记在国际贸易和经济关系的这些部门中确保正义、平等和互利的重要性，以便推动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加速的经济增长，并且改善本地区的社会问题；

3. 又请执行秘书在采取行动的各项提议中，特别注意满足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发展中岛屿国家和受影响最严重国家的特殊需要；

4. 决定本地区对制定国际发展新战略所作的贡献应充分强调发展中国家间在次区域一级、区域一级和区域间一级上进行合作的可能性和这种合作的发展，从而促进本国和本地区发展中国家个别和集体自力更生的目标；

5. 请执行秘书同目前在联合国进行的关于制订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谈判保持密切联系，以保证在谈判过程中充分反映出本地区的需要；

6. 又请执行秘书就本地区对制订新的国际发展战略所作的贡献，向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一份详尽的报告；

7. 决定在下届会议上将此问题作为优先事项加以审议。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五四五次会议

200(XXXV). 在区域一级上处理人类住区问题的机构¹⁶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的大会第 3201(S-VI) 和 3202(S-VI) 号决议,

又回顾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关于“人类住区领域内国际合作的机构安排”的大会第 32/162号决议, 其中大会特别建议各区域委员会应考虑设立由全体成员组成的人类住区问题区域性的政府间委员会,

回顾其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五日关于人类住区的第 184(XXXIV) 号决议,

注意到大会第 32/162号决议建议设立区域委员会负责拟订政策并通过区域委员会向人类住区委员会提出报告,

重申对经济及社会发展需要有统一的综合处理方法, 同时铭记住有关人类住区的多数问题是社会发展方面的问题,

意识到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多数成员国是发展中国家, 在人类住区方面有严重的和巨大的问题,

确信需要在国家、区域和全球级上给予解决人类住区问题的活动新的动力, 需要为此目的改良在亚太经社会内的机构,

1. 要求执行秘书进一步考虑执行大会关于在区域一级处理人类住区问题的第 32/162号决议和亚太经社会关于人类住区的第 184(XXXIV) 号决议所作的建议, 并和常驻代表和亚太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协商撰写一份综合性报告, 论述亚太经社会应如何设立最好的机构来执行上述决议, 包括单独设立一个政府间人类住区委员会的问题, 特别说明所需资源以及可获得这些资源的来源, 供亚太经社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

¹⁶ 参看上面第 523 至 528 和 842 段。

2. 又要求执行秘书在拟定报告时考虑大会第 32/162号决议、亚太经社会的第 184(XXXIV) 号决议和亚太经社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关于人类住区问题的讨论情况。

3. 又要求执行秘书在他的报告中考虑使亚太经社会的会议结构合理化的需要并提出具体建议把现有的一个或多个委员会的有关职能的全部或一部分纳入新设立的人类住区委员会。

4. 建议在这个报告定稿之前关于人类住区问题的重点应与亚太经社会所确定的其他优先事项一致。

5. 要求执行秘书参照大会第 32/162号决议检查秘书处的安排是否足以满足人类住区方面日益增多的需要。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五四五次会议

201 (XXXV). 一九七九年国际儿童年区域活动¹⁷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宣布一九七九年为国际儿童年的大会第 31/169 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大会第 31/109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重申国际儿童年的主要重点是在国家一级上，但各国的努力应获得区域和国际合作的支持；

注意到按照其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五日第 187/XXXIV 号决议，亚洲及太平洋国际儿童年区域协商会议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十二月三日在马尼拉举行，由菲律宾政府担任东道国，提供必要的便利；

重申区域协商会议的建议，即国际儿童年不仅是进行庆祝活动的一年，也是一个出发点，以便积极提倡儿童权利并在一九八〇年代进行持续不断的努力，计划和执行长期社会经济方案，以便在亚洲和太平洋地区发展儿童事务和儿童福利；

1、促请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通过加紧开展活动和酌情审查政策并为发展儿童事务和儿童福利制定法律，继续参加儿童年的庆祝；

2、请执行秘书对一九七九年本地区国际儿童年的活动进行审查和评价来提供进一步的基础，以便在国家一级和区域一级为发展儿童福利制订中期和长期方案，并请执行秘书向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3、进一步请执行秘书保证本地区对为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制订新的国际发展战略作出贡献时，应适当考虑社会发展同儿童的基本权利和需要有关的方面；

4、建议联合国有关机构和组织在这个领域对本地区的成员和准成员按照他们的优先需要，给予适当的援助。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五四五次会议

¹⁷ 参看上面第 638 段。

附件一

亚太经社会的行动和提案所涉经费问题的说明

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就接纳新赫布里底群岛和纽埃岛为亚太经社会准成员一事采取行动的决议草案所涉经费如下：

	每一准成员
工作人员出差旅费	
工作人员前往当地与政府进行协商：	\$ 5,600
最多两名工作人员每人旅行一次 （机票、每日津贴、起站终点站 费用和杂费）	
总务费和其他费用	
文具、复制、电报、邮资、外交邮袋 等费用	\$ 1,500
	<hr/>
共计	\$ 7,100

另外还需要技术援助方面的其他经费。估计两个准成员为这项用途各需28,600美元。这笔款项必须由联合国区域咨询服务经常方案、开发计划署、和其他预算外援助资沅提供，以便保持目前向其他国家提供的援助水平。

以下列出亚太经社会本身的决议所涉的经费，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第13.1条，经理事会核可。

第191(XXXV)号决议。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主持下的区域训练研究机构不涉及经费问题。

第192(XXXV)号决议。亚太经社会区域矿物资沅开发中心章程不涉及经费问题。

第193(XXXV)号决议。关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社会部门的大会第32/197号决议的执行

不涉及经费问题。

第194(XXXV)号决议。促进和支持发展中国家经济技术合作

虽然秘书处所有各部门将为执行本决议作出贡献，但是其中若干规定的适当执行将须要增加经常预算经费（除了早已进行的现有工作人员的重新调配以外）以及大量增加预算外资金。为了筹集资金办理那些和本决议中各项有关业务规定的支助性活动又为了通过渠道把资金拨充协助发展中国家本身的合作活动的用途，都需要预算外资金。就亚太经社会的经常预算资料，特别是有关拟议中的区域性资料工作而论，必须在一九八〇至一九八一年的方案预算中设置下列员额：

1名	P 4	资料科学工作者方案执行员	薪给，服务地点调整数和一般人事费
2名		当地级工作人员	薪给和一般人事费

第195(XXXV)号决议。为执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工作方案调集资金
不涉及经费问题。

第196(XXXV)号决议。合作社运动在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

决议要求执行秘书编写一份综述各成员国经验的报告。这份报告应叙述整个合作社运动，不能仅限于农村地区。即使是在农村地区方面，报告不仅要谈到农业合作社，还要谈到其他类型的合作社，如消费合作社、电气化合作社、小型工业合作社等。因此，报告要谈的是比农业部门更广泛的一个多部门领域。

农业部门本身就需要雇用一名顾问服务六个月，他需要到本地区各地去旅行并协助各国顾问撰写他们的国别报告和收集补充资料，包括妇女和青年参加合作社运动的资料。费用估计如下：

雇用区域顾问六个月

出差旅费

8,000 美元

通讯、供应物品和服务

1,500 美元

第197(XXXV)号决议。公共部门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

六个月顾问服务。

第198(XXXV)号决议。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在航运事务方面的技术和经济合作

不涉及经费问题。

第199(XXXV)号决议。本地区对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新战略的贡献

不涉及经费问题。

第200(XXXV)号决议。在区域一级上处理人类住区问题的机构

不涉及经费问题。

第201(XXXV)号决议。一九七九年国际儿童年区域活动

不涉及经费问题。

附件二

各附属机构的会议

机构和负责人	会 议	报告的文件编号
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合作部长级会议 主席：穆罕·达里亚先生阁下 (印度)	一九七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至 二十三日 新德里	E/ESCAP/98
工业、住房和技术委员会 主席：乍龙·翁一集先生 (泰国)	第三届会议 一九七八年九月十九日至 二十五日 曼谷	E/ESCAP/99
统计委员会 主席：恩格德里达·哥功甲先生 (泰国)	第三届会议 一九七八年十月十七日至 二十三日 曼谷	E/ESCAP/101 和 Corr. 1
自然资源委员会 主席：巴威·鲁耶蓬先生 (泰国)	第五届会议 一九七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 十一月六日 曼谷	E/ESCAP/102 和 Corr. 2
航运、运输和通讯委员会 主席：马努·冲瓦尼先生 (泰国)	第二届会议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四日至 二十二日 曼谷	E/ESCAP/104

机构和负责人	会 议	报告的文件编号
社会发展委员会 主席：罗西塔·丰德比利亚夫人 （菲律宾）	第二届会议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六日至 十二日 曼谷	E/ESCAP/110
人口委员会 主席：威拉·奥萨丹南达先生 （泰国）	第二届会议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至 十九日 曼谷	E/ESCAP/111

附件三

亚太经社会会议刊印的出版物和文件表

A. 出版物

Economic and Social Survey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1977: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8.II.F.1

Economic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vol. XXVII, No. 2, December 1976: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7.II.F.17; vol. XXVIII, No. 1/2, June/December 1977: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7.II.F.18

Electric Power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1975 and 1976: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8.II.F.11

Foreign Trade Statistics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vol. XIII, Series A, No. 1: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F.78.II.F.2; vol. XIV, Series A, No. 1: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F.78.II.F.15; vol. IX, Series B, No. 1: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F.78.II.F.16

Peak Load Coverage with particular reference to Gas Turbines and Hydroelectric Plants (Energy Resources Development Series No. 17):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7.II.F.19.

Proceedings of the Seminar and Study Tour on Electricity Distribution Systems in Urban Areas and Their Integration with Transmission System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8.II.F.8

Proceedings of the Third Session of the Committee on Natural Resources (Mineral Resources Development Series No. 43):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7.F.13

Quarterly Bulletin of Statistic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vol. VII, No. 1, March 1977: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8.II.F.3; vol. VII, No. 2, June 1977: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8.II.F.4; vol. VII, No. 3, September 1977: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8.II.F.5

Small Industry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No. 15: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F.78.II.F.18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No. 51, 1977: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7.II.F.20; No. 52, 1978: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Sales No. E.79.II.F.2

Water Resources Journal (ST/ESCAP/SER.C/117-120) (English)

B. 提交亚太经社会的文件

Summary records of the thirty-fourth session (ESCAP/SR.522-532 and corrigendum)

Report of the Ministerial Conference on Co-operation in Trade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E/ESCAP/98)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Industry, Housing and Technology on its third session (E/ESCAP/99)

Report of the Governing Council of the Regional Mineral Resources Development Centre on its first session (E/ESCAP/100)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Statistics on its third session (E/ESCAP/101 and Corr.1)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Natural Resources on its fifth session (E/ESCAP/102 and Corr.1)

Progress report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resolution 180 (XXXIV) on an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strategy for the 1980s (E/ESCAP/103)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Shipping, and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 on its second session (E/ESCAP/104)

Technical co-operation among developing countries (TCDC) (E/ESCAP/105)

Mobilization of extrabudgetary resources for the work programme of ESCAP (E/ESCAP/106 and Corr.1)

Progress report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resolution 182 (XXXIV) on mobilization of resource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programmes of work of the Commission and the regional training and research institutions (E/ESCAP/106/Add.1)

Mobilization of extrabudgetary resources for the regional institutions (E/ESCAP/107 and Corr.1)

Technical co-operation activities of ESCAP, 1978 (E/ESCAP/108 and Corr.1 and Add.1)

Technical co-operation activitie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in 1978: information papers presented by the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and the United Nations Department of Technical Co-operation for Development (E/ESCAP/109)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Social Development on its second session (E/ESCAP/110)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Population on its second session (E/ESCAP/111)

Progress report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resolution 188 (XXXIV) on the Commission's activities in the Pacific (E/ESCAP/112)

Progress, proposals and issues in various fields of activity of ESCAP:

Agriculture (E/ESCAP/113)

Natural resources (E/ESCAP/114 and Add. 1)

International trade (E/ESCAP/115)

Industry, human settlements and technology (E/ESCAP/116)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E/ESCAP/117)

Integrated rural development (E/ESCAP/118)

Development planning (E/ESCAP/119)

Environment (E/ESCAP/120)

Shipping, ports and inland waterways (E/ESCAP/121)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 (E/ESCAP/122)

Social affairs (E/ESCAP/123)

Population (E/ESCAP/124)

Statistics (E/ESCAP/125)

Information systems and documentation services (E/ESCAP/126)

Programme changes, 1979 (E/ESCAP/127 and Corr.1)

Programme of work and priorities, 1980-1981

- Summary of programmes and activities (E/ESCAP/128)
- Development of food and agriculture (E/ESCAP/128/Add.1)
- Evaluation, development, use and management of energy resources (E/ESCAP/128/Add.2)
- Raw materials and commodities (E/ESCAP/128/Add.3)
- Development and transfer of appropriate technology (E/ESCAP/128/Add.4)
- International trade,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and external financial resource transfers (E/ESCAP/128/Add.5)
- Integrated programme on rural development (E/ESCAP/128/Add.6)
- Development planning, projections and policies (E/ESCAP/128/Add.7)
- Industrial development (E/ESCAP/128/Add.8)
- Human settlements (E/ESCAP/128/Add.9)
- Environment (E/ESCAP/128/Add.10)
- Development of shipping, ports and inland waterways (E/ESCAP/128/Add.11)
- Development of transport (E/ESCAP/128/Add.12)
- Development of communication facilities (E/ESCAP/128/Add.13)
- Development of tourism (E/ESCAP/128/Add.14)
- Evaluation, development, use and management of mineral resources (E/ESCAP/128/Add.15)
- Evaluation, development, use and management of water resources (E/ESCAP/128/Add.16)
- Remote sensing, surveying and mapping (E/ESCAP/128/Add.17)
- Special measures for the least developed, land-locked and developing island countries (E/ESCAP/128/Add.18)
- Policies and programmes for social development and welfare (E/ESCAP/128/Add.19)
- Population policies and programmes (E/ESCAP/128/Add.20)
- Statistical development and services (E/ESCAP/128/Add.21 and Corr.1)
- Information systems and documentation services (E/ESCAP/128/Add.22)
- Report of the Trade Co-operation Group (E/ESCAP/129)
- Report of the Governing Council of the Regional Training and Research Institutions on its second session (E/ESCAP/130)
- Progress report on the regional training and research institutions, 1978 (E/ESCAP/130/Add.1 and Add.1/Corr.1)

Progress report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resolution 183 (XXXIV) on strengthening the regional training and research institutions under the auspices of the Commission (E/ESCAP/131)

Typhoon Committee (E/ESCAP/132)

WMO/ESCAP Panel on Tropical Cyclones (E/ESCAP/133)

Regional Centre for Technology Transfer (E/ESCAP/134)

Report of the Advisory Committee of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s and Other Representatives Designated by Members of the Commission (E/ESCAP/135)

Progress report on the review of the conference structure of the Commission (E/ESCAP/136 and Corr.1)

Amendment of the terms of reference of the Commission: membership of Fiji (E/ESCAP/137)

Amendment of the terms of reference of the Commission: membership of Solomon Islands (E/ESCAP/138)

Communications from the Governments of France and 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requesting the admission of the New Hebrides as an associate member (E/ESCAP/139)

Report of the Meeting of the *Ad hoc* Group of Ministers of Industry (E/ESCAP/140)

Communication from the Government of New Zealand requesting the admission of Niue as an associate member (E/ESCAP/141)

Economic and Social Survey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1978: Biennial review and appraisal at the regional level of th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Strategy for the Second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Decade (E/ESCAP/L.26)

Interim Committee for Co-ordination of Investigations of the Lower Mekong Basin: annual report, 1978 (E/ESCAP/L.27)

Report of the fifteenth session of the Committee for Co-ordination of Joint Prospecting for Mineral Resources in Asian Offshore Areas (CCOP) (E/ESCAP/L.28)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for Co-ordination of Joint Prospecting for Mineral Resources in South Pacific Offshore Areas on its seventh session (E/ESCAP/L.29)

Blank page



Page blanche